与《魔戒》《哈利·波特》齐名的奇幻经典巨著
被翻译成几十种语言，全球销量过千万
好莱坞同名电影全球热映

PRINCE CASPIAN

凯斯宾王子

纳尼亚传奇



C.S.刘易斯◎著

王甜甜◎译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C.S.刘易斯是我最喜欢、也是影响我最深的作家之一。

——《哈利 · 波特》作者 J.K.罗琳

千余年后的纳尼亚被入侵的台尔马人占领数百年，小矮人、树精、能言兽等逐渐绝迹。纳尼亚此时的国王米拉兹弑兄篡位，侄子凯斯宾王子一直被蒙在鼓里，后经家庭教师克奈尔斯博士相告才得知真相。危险逼近，凯斯宾必须立刻逃走，临别之际，克奈尔斯博士送给他一个神奇的号角。年轻的凯斯宾独自深入山间，历经磨难，终于集结成一股反抗势力，要推翻暴政，谁知行踪败露，米拉兹大军步步逼近，身陷险地的凯斯宾只好吹响号角……

风靡全世界的《纳尼亚传奇》系列由英国文学家 **C.S.**刘易斯于 **1950** 年创作，一经推出就大受欢迎，影响深远，陆续被改编成电影，也让全世界更多的观众和读者开始认识这部不朽的作品。穿梭在一个又一个的纳尼亚冒险故事中，绝对是你一生难忘的神奇旅程……纳尼亚系列七本分别是《狮子、女巫和魔衣橱》《凯斯宾王子》《黎明踏浪号》《银椅》《能言马与男孩》《魔法师的外甥》《最后一战》，每一本既相互关联，又可独立阅读。

上架建议 外国文学



定价：12.00 元

PRINCE CASPIAN

凯斯宾王子

纳尼亚传奇

THE CHRONICLES OF

NARNIA

C. S. 刘易斯◎著

王甜甜◎译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凯斯宾王子 / (英) 刘易斯 (Lewis,C.S.) 著；王甜甜译. —沈阳：万卷出版公司，2014.1
（纳尼亚传奇；2）
ISBN 978-7-5470-2976-3

Ⅰ. ①凯… Ⅱ. ①刘… ②王… Ⅲ.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Ⅳ. ①I561.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98178号

出版发行：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卷出版公司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9号 邮编：110003）
印 刷 者：三河市中晟雅豪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者：全国新华书店
幅面尺寸：145mm×210mm
字　　数：100千字
印　　张：7.25
出版时间：2014年1月第1版
印刷时间：2014年1月第1次印刷
选题策划：李　娟
责任编辑：周莉莉
特约编辑：李　娟
封面设计：于　青
版式设计：蒿薇薇
内文插图：Galileo
ISBN 978-7-5470-2976-3
定　　价：12.00元

联系电话：024-23284090/010-57262361
传　　真：010-88332248
E-mail：200514509@qq.com
官方微博：http://e.weibo.com/zhipinshuye

纳尼亚不仅是传奇

早在《哈利·波特》风靡世界之前，有一部经典已经点亮了世界，那就是C.S.刘易斯的《纳尼亚传奇》。

J.R.托尔金和C.S.刘易斯是两个可爱的人，因为他们的童心，因为他们坐在牛津小酒馆里投入讨论的那个弥足珍贵的故事——关于诚实、勇敢、信任和爱。在战争、谎言、背叛，甚至死亡的对比下，这些情感熠熠生辉。

从“第二世界”理论的角度来说，刘易斯是托尔金的实践者，孩子、狮王、古希腊神话中会说话的动物、邪恶女巫……每个人物都鲜活丰满，英国的古老寓言加上基督教信仰，刘易斯的确给了我们另一个世界。《纳尼亚传奇》就是这个第二世界王国的庞大兴衰史。如果你知道刘易斯的小说《沉寂的星球》（Out of the Silent Planet）中的主角艾德温·伦森的原型就是托尔金，你就会明白，纳尼亚的故事其实早就流淌在刘易斯的血液中，只是以不同的方式呈现，就像孩子们通过不同的方式进入或返回纳尼亚王国。

我结识纳尼亚是在年少的时候，那时只觉得这是一个非常好玩的

故事，更多的是为了学习英语，故事却看的支离破碎。但是心里早就认可了这个雏形，觉得跟它是熟识的。既然“Chronicles”的本义是“编年史”，那么忘记公元纪年，这个故事的顺序应该是《魔法师的外甥》（The Magician's Nephew）、《狮子、女巫和魔衣橱》（The Lion, the Witch and the Wardrobe）、《能言马与男孩》（The Horse and His Boy）、《凯斯宾王子》（Prince Caspian）、《黎明踏浪号》（The Voyage of the Dawn Treader）、《银椅》（The Silver Chair）、《最后一战》（The Last Battle）。让我们按照纳尼亚的编年体纪元，暂时忘掉它是刘易斯于1951年至1956年间创作的七本系列魔幻故事——我们和纳尼亚王国的一切开始于一个小男孩和一个小女孩，好奇的探险带他们找到了舅舅的秘密实验室，戒指让他们进入了魔幻王国纳尼亚，看到那个世界的种种，历经各种冒险，他们将一颗苹果种子带回现实种在花园里，果树长大被造成衣橱，又引领另外四个孩子进入纳尼亚的不同时代。每一本书都是一个独立的故事，但又从属于纳尼亚史诗的篇章，或比喻或隐喻，道出人生最基本又最深刻的道理。刘易斯除了是牛津剑桥的学者和评论家、作家，无疑还是神学的布道者，他的笔下暗含着宗教的教诲，有着深厚的哲学内涵。

在伦敦生活的岁月里，我再次遇到《纳尼亚传奇》，像回到一片久别的净土。英文的版本拿在手里很轻，我至今仍然记得那个分量。会心一笑，七本书，这一次，一气呵成。

当我读到四个孩子走出危险境地，湖面如镜，荡涤着白色的花

瓣，我发觉这个世界真的有很多事情值得我们勇敢坚持；当我听到那只可爱的老鼠雷佩契普安慰变成龙的男孩说，“Extraordinary people have extraordinary mission”，我明白什么是使命——每一个人，不论多伟大，多渺小，多么特立独行，都有其来到这个世界的使命，所以不论何时都不要妄自菲薄；当我看到露西终于能够释怀地说出“When you choose to become others, you will lose yourself”（当你选择模仿，你就失去了自我）的时候，就会明白永远都要做自己，哪怕自己是那么的不完美。读《纳尼亚传奇》，这样的瞬间太多太多，仿佛经历了一段净化灵魂的朝圣之旅。

那时，有人开玩笑地对我说，怎么还在看儿童文学啊。其实，纳尼亚不只属于儿童，它属于每个人的内心——或是某个你只想沉默不语的瞬间，或是夜幕寂静时，或者面对一个你认为可以放松的亲人朋友时……或者，或者在任何一个你真诚面对自己的时刻，你就属于这个故事。我那时就在想，如果可以把这个故事翻译成中文，是多么大的荣耀啊。几年以后，当我真的有机会翻译它的时候，还是会心一笑，虽然我只有幸翻译其中一本，它总算没有让我等太久，况且这个故事还是整个纳尼亚与我们得以相识的开端！在不一样的时候接触纳尼亚，会触发不同的情绪，当人潮澎湃，周围喧嚣，你或踌躇满志或困顿迷惘，你或有方向需要路途，你或路途太多需要选择，你或千头万绪需要时间，你或纷乱喧嚣需要澄澈……其实你需要的只是这个故事，让你回到自己的内心，让你可以勇敢面对纷繁复杂的世界……归根到底，你终于发现，你

不是属于这个故事，就是需要这个故事。你发现，纳尼亚是你的宿命，它救赎和完满了你的人生。

所以，翻译《纳尼亚传奇》，我诚惶诚恐，像一片圣洁之地，想拥有又怕亵渎，于是我战战兢兢，甚至不太敢看之前的译本。可翻译《纳尼亚传奇》终归是幸福的，因为它是如此的贴近灵魂——就让阿斯兰的魔法在我们的心中显现，让我们永远铭记那一片最后和最初的纯净。翻译《纳尼亚传奇》，向C.S.刘易斯以及所有坚守信仰的人们致敬。

在电影《少年派的奇幻漂流》中，少年派的叔叔说，如果你想让你的孩子拥有纯净的灵魂，一定要带他去Piscine Molitor（法国游泳池）游泳。这句话用在这里似乎太过浅显，但是纳尼亚也是属于灵魂的。

如果你想让你的孩子拥有这世界上最清澈的灵魂，不论他周围的世界如何喧嚣，如何浮华，不论他付出多少努力，他的梦想依然微茫，那依旧与他同在的干净灵魂——宛如天成，宛如与生俱来——那么，就让他读纳尼亚。对于成年人，生活在这个时代的我们，这个故事更是一种鼓舞、激励和信念。用孩子可以接受的方式，道出成人世界的道理，在刘易斯的笔下，你会看到你看似得到实则失去的东西。

J.K.罗琳说，魔法永远不会枯竭。这句话用在这里又似乎太过深入。但是，真希望如此。

至少，让我们于此共勉。

张茗

2013年12月8日

目 录

第一章 小岛

从前有四个孩子，他们叫彼得、苏珊、埃德蒙和露西。我们通过一本名叫《狮子、女巫和魔衣橱》的书，已经知道了发生在他们身上的一次神奇的冒险经历。他们打开了一扇有魔法的衣橱大门，来到了一个完全不同于我们这里的地方——纳尼亚王国，他们最终还成了那里的国王和女王。作为统治者，他们在那里生活了很多年。然而，当他们通过衣橱再度回到我们这个世界之后才发现，这场旷日持久的历险似乎只是一瞬间的事情，根本没有任何人留意到他们曾经离开过这里，而他们也没有把这段离奇的经历告诉任何人，除了一位睿智的长者。

不过，这些都已经是一年前的事情了。此时此刻，这四个孩

子正坐在火车站的长椅上，身边堆放着大大小小的箱子和行李。他们正要回学校，打算就此分别。几分钟后就会有一列火车经过此地，两个女孩将会搭乘这列火车前往她们的学校；半小时后，另一列火车也将会到站，男孩们则会搭乘这趟列车回到学校。他们一起走向车站，似乎还有一种假期尚未结束的感觉，可是当他们抵达车站后，又立刻意识到假期已经结束，彼此离别在即，新学期很快就要开始了，于是立刻变得有些低落，谁也没有吭声。但对于露西而言，情况似乎更糟，这是她第一次离开哥哥姐姐，独自去寄宿学校上课。

这是一座乡村火车站，既空荡又安静，除了他们四兄妹，没有其他人。露西突然轻声叫了一下，好像被马蜂蜇了似的。

“怎么了，露西？”埃德蒙问道。可是话音未落，他也哎哟了一声。

“你到底是……”彼得刚一开口，就突然顿住了，随即大声说道，“苏珊，放手！你要干什么？你要拉我去哪儿？”

“我根本就没有碰你！”苏珊说，“不过有人也正在拽我，噢——天啊——快停下来！”

他们的脸色顿时变得煞白。

“我也有这种感觉，”埃德蒙气喘吁吁地说，“好像有人拽我，真是太匪夷所思了！啊，那种感觉又来了！”

“我也感觉到了，”露西说，“我快被他拽走了！”

“快！”埃德蒙大叫，“我们赶快拉起手，千万别松开。直觉告诉我，这是一种魔法。快，拉起手！”

“没错，”苏珊说，“大家抓紧。噢，真希望这股力量能停下来，噢！”

她话音刚落，刚刚矗立在他们身边的行李、长椅、站台和偌大的一座车站霎那间彻底消失了。四个孩子手牵着手，上气不接下气地站在一片树林之中——这是一片异常茂密的树林，他们被挤在几乎没有间距的枝叶之中，根本无法动弹。孩子们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不约而同地揉了揉眼睛，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哦，彼得！”露西大叫，“我们是不是又回到了纳尼亚？”

“有可能，但也可能是世界上的任何一个地方。”彼得回答，“这里到处都是树，我什么也看不到。我们找一找，看看有没有开阔一点儿的地方。”

于是，他们开始在丛林里艰难跋涉，不断遇到蓖麻刺和荆棘的阻碍，费了九牛二虎之力，终于走出了那片茂密的树林。他们突然发觉周围变得亮堂起来，再走几步，竟然发现已经走到了树林的边缘，一大片细腻的沙滩随即映入眼帘。在不远的前方，平静的海面在阳光的照射下波光粼粼，一波接一波的海浪正悄无声息地涤荡着岸边的沙滩。放眼望去，碧波荡漾的海平面一望无际，湛蓝的天空中没有一朵白云，大海在蓝天和太阳的映照下简直蓝得令人目眩。根据太阳的位置，现在应该是上午十点左右。四个孩子静静地站在

沙滩上，尽情地呼吸大海的气息。

“天啊！”彼得大叫，“这里简直太棒了！”

五分钟之后，他们已经脱掉鞋袜，赤脚走在清凉纯净的海水中。

“这可比拥挤的火车强多了，更何况在这里还不用学拉丁语、法语和代数！”埃德蒙兴奋地说。在接下来的很长一段时间里，他们谁也没有说话，大家都忙着戏水，开心地在海里寻找小虾、小蟹。

“好了，不管怎样，”过了好一会儿，苏珊开口说，“我们最好还是规划一下。过不了多久，我们就会想吃东西了。”

“我们不是有妈妈为我们准备的三明治吗？”埃德蒙说，“至少我的那一份在这里。”

“我的没带，”露西说，“放在小包里了。”

“我也是，没带在身边。”苏珊接着说。

“我的那一份就在我上衣口袋里，刚才下海之前，我把衣服扔在沙滩上了。”彼得说道，“那就是说，我们现在有四个人，却只有两份午餐，肯定不够吃啊！”

“我现在不太饿，”露西说，“就是口渴，我想喝水。”

她话音未落，其他三个人也立刻开始感到口干舌燥。无论是谁，顶着大太阳在海边玩上一小会儿都会感到口渴。

“我们现在的情况就好比船只在海上遇了险，”埃德蒙开口说，“在书中的故事里，船员们总是能在荒岛上找到清凉甘甜的泉水，我们最好四处找一找，看看有没有泉水。”

“这是不是意味着我们又得回到那片茂密的树林呢？”苏珊问道。

“不是的，”彼得说，“假如这里有小溪，它们最终一定会流进大海，我们只要沿着海滩一路找下去，就一定能找到。”

于是，他们立刻回到了细软的沙滩上，重新穿好鞋袜。埃德蒙和露西曾打算把鞋袜留在沙滩上，光着脚去寻找水源，却遭到了苏珊的反对，说他们这样做简直就是疯子。“如果你们把鞋袜留在沙滩上，等涨潮的时候，会被海水卷走，”她说，“况且，等到天快黑了，如果我们还在这儿，气温下降，到时你们觉得冷了，那怎么办？”

于是他们穿戴整齐，之后就沿着海滩寻找水源，左侧是浩瀚的大海，右侧是茂密的树林。不一会儿，他们就发现这个地方简直安静得出奇，除了偶尔传来海鸥的叫声，四处一片寂静。枝繁叶茂的大树挡住了他们的视线，树林里也是一点儿动静都没有，既听不到鸟叫声，也看不到小动物，连昆虫也找不到一只。

一路上，他们接连不断地发现各种美丽的贝壳、海藻、海星，还有栖息在小水坑的小螃蟹，可是伴随着他们口渴程度的加深，孩子们渐渐对这些景物失去了兴趣。他们也发现刚才在戏水之后，刚一踏上沙滩，双腿就像灌了铅一样，沉重无比，汗水顺着他们的脸颊不断地往下淌。苏珊和露西还拿着各自的雨衣。埃德蒙将外套放在了火车站的椅子上，没有带来，他正和彼得轮流拿着他那件厚重

的大外套。

他们沿着海滩一路向前走，笔直的海岸线忽然拐了一个弯，缓缓地向右侧延伸开来。又走了大约十五分钟，他们的面前出现了一大片石崖，绕过石崖，发现海岸线又拐了一个直角弯，刚刚还在他们左手边的大海一下子突然跑到了他们身后，而他们的正前方则是一个天然的小海湾，举目望去，海岸上一片郁郁葱葱，和他们现在所处的位置一样。

“那里是不是一座小岛，我们从这里能走到那边吗？”露西问道。

“不知道。”彼得回答说。之后他们再度陷入了沉默，拖着沉重的步伐继续向前走去。

他们和对面海岸的距离越来越近，每拐过一处岬角，都以为能看到两处海岸的连接点，可结果总是大失所望。这时，一大块不算太高的岩石挡住了他们的去路，为了继续前进，只能翻过岩石。他们爬上岩石，环顾四周，居然都是树林，只有一条小路蜿蜒伸向远方。“噢，真糟糕！”埃德蒙立刻叫道，“太糟糕了！我们根本无法到达对岸，这里根本就是一座荒岛！”

没错，从他们所处的位置望过去，两岸之间的海峡十分狭窄，大约只有三四十码宽，但是毫无疑问，这里也是两岸间距离最近的地方。再往前，海岸线继续向右延伸，海面也逐渐变得开阔。显然，他们已经绕着小岛走了大半圈。

“你们看！”露西突然大叫，“那是什么？”她指着海滩上一条长长的看起来像蛇的银色光带。

“是一条小溪！”其他三个人顿时高兴地大叫起来。尽管他们已经累坏了，可是依然飞快地爬下岩石，向那条小溪跑去。他们心里都很清楚，要想喝到清凉甘甜的溪水，就最好远离海滩，寻找小溪的源头，四个人就像商量好似的，不约而同地循着小溪的踪迹，向小溪的上游——那片树林跑去。树林依旧茂密，只不过经过小溪天长日久地冲刷，已经冲出了一条溪径，他们只要稍稍弯下腰，钻进枝叶搭起的天然隧道里，就能顺水而上，找到溪水的源头。当他们看到第一个小水潭时，就立刻纷纷跪在水潭边尽情地喝了个够，还把脸浸在水里，又把胳膊伸了进去，一直浸到手肘。

“现在，”埃德蒙说，“大家想不想来点儿三明治？”

“嘿，我们现在是不是该省着点儿吃呢？”苏珊说，“也许我们该留着等到更需要吃的时候再吃。”

“我们已经不渴了，”露西说，“可是，我真希望能像刚才那样只想喝水，不想吃东西。”

“我们是不是该把那些三明治吃掉？”埃德蒙又重复了一遍，“不然，这么热的天，坏了就可惜了。你们不要忘了，这里可比英国热得多，我们口袋里的三明治已经放了好几个钟头了。”于是，孩子们从口袋里拿出那两份三明治，分成四份，当然，谁也没有吃饱，但是总比饿肚子强。然而，吃完了仅有的两块三明治，下一顿

吃什么呢？露西认为他们可以回到海滩上，从海里捕虾作为晚餐，然而她的这一建议很快就被否决了，他们没有渔网。接着，埃德蒙建议说，他们可以到海滩上收集海鸥蛋作为食物，可是当他们细细回想一路走来的情景时，又突然意识到这一路上几乎没有看到海鸥蛋，而且即使真的找到了，他们也没有任何烹饪鸟蛋的厨具。听了他们的话，彼得心想，除非碰上好运气，否则过不了多久，这群弟弟妹妹们就会发现能有生鸟蛋吃就已经很不错了。当然，作为老大，他非常清楚根本没必要说出这么泄气的话，没有一点儿好处。苏珊则开始后悔这么快就把三明治都吃光了。这时，大家的情绪再度低落。最后，埃德蒙说：

“看这儿！一定有办法！我们必须开始丛林探险。过去那些隐士、云游四海的骑士、侠客们在树林里迷路的时候，总会想办法活下去。他们会吃植物的根茎、野果和任何能够充饥的东西。”

“什么植物的根茎？”苏珊问道。

“我觉得他说的就是树根。”露西回答说。

“大家振作一点儿，”彼得说，“埃德蒙说的对，我们不能坐以待毙，到树林里去找找总比在这儿晒太阳强！”

于是，四个孩子立刻起身，循着溪流的踪迹向树林深处走去。在茂密的树林里行走并不是件轻松的事儿。一路上，他们时不时地需要弯腰钻过横在道路中间的粗壮树枝，或是跳过交织在一起的枝枝丫丫。他们还得留意身边的杜鹃花、灌木丛以及脚下的溪流。

即便如此，他们的衣服还是被划破了，鞋子也因镗水而湿透了。和之前一样，树林里依旧静悄悄的，除了溪水的潺潺声和他们的脚步声，万籁俱寂。渐渐地，在饥饿和疲惫的侵袭下，孩子们的耐心开始流逝，这时，树林中突然飘来一阵诱人的香气，接着，一抹亮丽的色彩透过林中墨绿色的阴影，出现在他们右前方的山崖上。

“大家快看啊！”露西大叫，“一定是苹果树。”

的确是一棵硕果累累的苹果树。四个饥肠辘辘的孩子立刻不顾一切地向山崖奔去，一鼓作气爬上陡坡，在荆棘中踩出一条路，跑到苹果树下，大家累得气喘吁吁。这时，他们抬起头，发现头顶上那些高大粗壮的树枝上结满了金黄色的大苹果，看上去甜美多汁，格外诱人。

“这里的苹果树还不止一棵呢！”埃德蒙嘴里塞满了苹果，含糊不清地说道，“看啊，这里，还有那里。”

“这里为什么会有这么多苹果树呢？”苏珊一边说，一边扔掉手中的苹果核，随手又摘下一个，“这里以前一定是一片果园。不过，那应该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情了，那时候，这里也许还没有这片树林，或者是树木还没有长大。”

“也就是说，这是一个曾经有人居住的小岛。”彼得说。

“噢，你们看，那是什么？”露西指着高处的一个地方说道。

“天啊，那是一堵墙，”彼得回答说，“一堵古老的石墙。”

他们推开果实累累的树枝，来到石墙的跟前。这堵墙的建筑年

代已经十分久远，有些地方已经坍塌，墙面上覆盖着一层青绿色的苔藓，长满了那种喜欢生长在潮湿墙壁上的小黄花。石墙很高，几乎与那些最高的苹果树齐肩。当他们走近的时候，发现这堵墙上还砌有一个高大的拱门，只不过已经被最高的苹果树堵得严严实实。为了通过这扇门，他们还不得不掰断几根小树枝。然而，刚一钻出拱门，他们立刻被刺眼的阳光照得睁不开眼。石墙的另一侧是一块空地，一棵树也没有，也没有其他任何遮掩物，光线顿时变得无比明亮。当他们适应了光线之后，发现四周都被石墙包围，地上长满了杂草和雏菊，灰色的墙壁上爬满了类似于常青藤的植物。这真是一个明亮、宁静又隐蔽的地方，只不过，这里静谧的氛围令人感到有些阴郁。孩子们快走几步来到空地的中央，心里十分高兴，他们终于可以伸直腰背，自由自在地活动一下了。

第二章 古老的宝库

“这不是一个花园，”苏珊开口说道，“这里应该是一座城堡，这块空地应该是城堡的庭院。”

“我明白你的意思，”彼得说，“没错。那些是塔楼的遗址，这些是台阶，顺着这些台阶可以直达围墙顶部。你们再看这些又宽又浅的台阶，一直通向门廊，一定是通往大厅的大门。”

“看来这里的建筑可都有些年头了。”埃德蒙说。

“是啊，应该有几百年的历史，”彼得说，“真希望能弄清楚当初住在这座城堡里的都是些什么人，这到底是多久以前的事了。”

“我有一种很奇怪的感觉。”露西说道。

“真的吗，露西？”彼得转过头，望着妹妹问道，“我也有同

感。今天发生的一切都很奇怪，而最奇怪的莫过于眼前这片城堡遗迹。我想知道我们究竟在哪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

兄妹四人一边说话，一边穿过庭院，沿着门廊一直走到一个房间，这里曾经是个大厅。眼下，屋顶已经彻底坍塌，阳光直射进来，地上长满了杂草和野花，看上去就像另一个开阔的庭院。这里和之前的那片庭院的唯一不同之处在于这里的空间更小，墙壁更高。他们环视一圈，发现这个房间的另一端有一个平台，大约比其他地方高出三英尺。

“这儿以前真的是城堡大厅吗？”苏珊有些疑惑地问道，“那些平台到底是什么呢？”

“你难道看不出来吗？”彼得突然兴奋地问道，“这还用问吗？那些是国王和贵族的座椅，象征着至高无上的权利！你难道忘了我们曾经是纳尼亚王国的国王和女王，也曾经坐在类似的宝座上，在一个与这里十分相似的大厅里宴请宾客？”

“就在我们的凯尔帕拉维尔宫殿里，”提起往事，苏珊立刻有些心驰神往，动情地说，“我们的宫殿就坐落在纳尼亚大河的入海口。我怎么会忘了呢？”

“如果时光能够倒流，那该多好啊！”露西说，“现在，我们可以把这里当成我们的凯尔帕拉维尔宫殿。说实话，这个大厅和我们以前宴请宾客的宫殿真的很相似。”

“可惜，这里没有宴会，”埃德蒙说，“你们看，天色已经不

早了，看看外面那些被拉长的影子吧，你们难道没有觉得已经没有刚才那么热了吗？”

“如果我们要在这里过夜的话，最好准备起篝火，”彼得说，“这儿有火柴，我们一起出去找找，看能不能找到一些干木柴。”

大家都认为彼得的建议十分明智，便立即行动起来，在接下来的半个钟头里，四个孩子忙得不亦乐乎。显然，那片果园里不会有太多干柴，他们决定在城堡里寻找其他出口，到位于城堡另一边的树林里去碰碰运气。这座城堡简直就像一座迷宫，一路上，他们不断地遇到形状及大小各异的石头堆和没有天花板的空地，他们推断这些地方原来应该是城堡里的走廊和小房间，但是此时此刻，这里的一切都已经面目全非，到处杂草丛生，野花随处可见。他们好不容易穿过城堡，在另一边的围墙上找到了一处因坍塌而形成的豁口。从豁口走出去，他们进入一片树林之中，这里的树木比他们之前看到的更高大，颜色也更深，地上到处都是枯枝、朽木、松果和晒干的树叶。孩子们开始像搬运工一样，抱着一捆捆的柴火在城堡与树林之间穿梭，又将木柴堆在平台上，转眼间，他们已经收集了一大堆干木柴。在第五次前往树林的途中，他们在大厅外发现了一口水井，只不过被许多杂草和枯叶盖住了。当他们将井口清理干净之后，发现井很深，井水又凉又甜，井边还围着半圈石子铺成的小路。

当他们收集了足够的木柴之后，女孩们又回到果园，摘了许多

苹果，男孩们则点起了篝火。经过考察，他们最终选择了平台上一处靠近墙角的位置，他们觉得这里最暖和，也最舒服。彼得和埃德蒙在点火的时候遇到了一点儿小麻烦，用掉了很多火柴，不过最终还是成功点燃了篝火。他们靠着墙壁，围坐在篝火旁边，将摘来的苹果插在木棍的前端，开始烤苹果。然而，没有蘸糖的烤苹果一点儿也不好吃。刚刚烤好的苹果又太烫，根本没法用手直接拿着吃，可是等苹果凉了，味道就不太好了。尝试了几次之后，他们只得像之前那样——啃凉苹果。这时，埃德蒙意识到学校的晚餐其实并没有他认为的那么糟糕，“如果现在能给我一片蘸着黄油的面包，我也会欣然接受。”他说。不过，此时此刻，他们全都已经受到了探险精神的刺激，没有人真的愿意回到学校。

吃完所有的苹果之后，苏珊来到井边想喝点水。可是她回来的时候，手里多了一样东西。

“你们看，”苏珊说话的声音有些异样，“这是我在井边找到的。”她把手里的东西递给彼得，然后坐了下来。其他三人看来，苏珊的表情有点儿悲伤，而她的声音也有些哽咽，仿佛快要哭出来似的。埃德蒙和露西迫不及待地凑到彼得的身边，想看看那到底是什么。那是一个小巧的、亮晶晶的东西，在篝火的映照下闪闪发光。

“这个，我……我的天啊，”彼得的声音变得怪怪的。随后，他就把那件东西递到了弟弟的手中。

现在，埃德蒙和露西终于看清那是什么了，原来是一枚国际象棋的棋子—— 一匹马，大小和普通棋子并没有区别，只是很重，纯金制成，马的两只眼睛是由两颗细小的红宝石镶嵌而成，或者说，其中一只眼睛是红宝石，因为另一只眼珠不知所踪。

“噢，天啊！”露西说，“这和我们曾经在纳尼亚用过的那套象棋棋子简直一模一样。你们还记得吗？当我们还是凯尔帕拉维尔宫殿的国王和女王的时候，我们下的国际象棋就是这样的。”

“苏珊，你怎么了？”彼得对苏珊说道。

“我控制不了自己，”苏珊回答说，“它把我带回到了……噢，过去那些美好的时光。我还记得，当时我经常和羊人以及善良的巨人们一起下棋，还有海中的鱼人家族送来那美妙的歌声，还有我那匹英俊的马儿……”

“现在，”彼得的声音有些特别，“咱们真的应该认真思考一下这件事情了。”

“思考什么？”埃德蒙问道。

“难道你们就没想过这个地方到底是哪里吗？”彼得问。

“继续说，不要停，”露西说道，“自从我们来到这里以后，我就一直觉得这个地方既神秘又亲切。”

“彼得，说下去，”埃德蒙说，“我们都在听呢！”

“我们此时所处的地方就是凯尔帕拉维尔，只不过曾经的宫殿已经成了废墟。”彼得说。

“可是，”埃德蒙立刻接着说，“你为什么会这样想呢？有什么依据吗？这个地方至少已经荒废了好几百年。看看周围的大树，已经长得和城墙大门一样高！还有那些石头，谁都看得出来，这里已经有好几百年没有人来过了。”

“我知道，”彼得说，“这也正是问题的根本所在。不过，我们不妨暂时放下这一问题，先听我一条条地陈述我的理由。首先，这座大厅无论形状还是大小，都和我们曾经生活过的凯尔帕拉维尔宫殿里的大厅一模一样。想象一下，如果这上面有一个穹顶，地上是彩色的石板砖，而不是杂草，墙壁上再挂一些织锦，你们难道不觉得这就是我们的宴会厅吗？”

其他三个人一句话也没说。

“其次，”彼得继续说，“这座城堡里水井的位置和我们原来那座水井完全相同，都在大殿外偏南一点儿的地方，形状和大小也完全相同。”

他的弟弟妹妹们依旧没有说话。

“苏珊还找到了我们以前用过的旧棋子，或者说和我们用过的棋子一模一样。”

其他人继续保持沉默。

“最后一点，你们难道忘了？就在卡乐门国王的使者来访的前一天，我们一起在凯尔帕拉维尔宫殿的北门外栽种了一片果树？森林中最高贵的树精波莫娜还亲自赶来为我们的果树祈祷施福。当

时，帮助我们挖洞栽树的正是那些穿着十分体面的小鼹鼠。你们还记得吗？他们的首领就是那个上了年纪的莉丽格洛弗，曾经倚靠在铁锹上对我们说：‘请相信我，陛下，总有一天，你将会因自己种下了这些果树而感到高兴的。’天啊，真的被他说中了！”

“我记得！我从来就没忘记过！”露西一边拍着小手，一边兴奋地说道。

“可是，你看看这里的一切，彼得，”埃德蒙说道，“和你说的根本对不上。最起码，我们当初种果树的位置并不在大门边，我们总不至于傻到种树挡住自己的出路吧。”

“当然，我们不会这样做，”彼得说，“可是，很有可能是后来果园的面积扩大了，果树才慢慢地长到了门边。”

“另外，”埃德蒙继续陈述自己的理由，“凯尔帕拉维尔并不是一座小岛。”

“是的，这也是我百思不得其解的一点。可是，这完全取决于你如何来称呼它，你可以把这儿称为一座小岛，但你也可以把它称为半岛。它也是岛屿的一种，不是吗？又或者，这座小岛形成于我们离开之后？也许，有人在这儿挖出了一条海峡，把这儿变成了一座小岛？”

“可是，我们只不过离开了一年而已。”埃德蒙说道，“你总是说我们离开之后，但是，你认为在短短一年之中，一座富丽堂皇的城堡就会衰退成眼前这副光景吗？你觉得，在这么短的时间里，

那些小果树能够长成一片如此茂密的果园吗？只有上帝才知道这里到底还发生了哪些惊人的变化。所以你说的是绝对不可能发生的。”

“有一件事情，不知道你们有没有想过，”露西打断了他们的对话，“如果这里就是凯尔帕拉维尔，那么，在这个平台的后面应该有一扇门。事实上，这扇门就在我们背后的这面墙壁上。你们都知道，这扇门通往何处——我们的宝库。”

“我想，这里根本就没有门。”彼得说着从地上站了起来。

他们身后的墙上爬满了常青藤。

“我们很快就能弄清楚事情的真相了。”埃德蒙说着从地上拾起一根准备用来点火的粗木棍，击打那面爬满青藤的墙壁。大厅里随即响起了木棍敲打石头的咚咚声；击打了一阵之后，墙面上传来的声音突然发生了变化，由沉闷的咚咚声变成了空洞的嘭嘭声。

“听！”埃德蒙说。

“我们必须把墙面上的青藤清除干净。”彼得说。

“哦，别管那些青藤了，”苏珊说，“等天亮了再干吧。如果我们只能在这里过夜的话，我可不想背后有一扇敞开的大门或是一个黑漆漆的大洞，散发着湿气和冷风。而且天马上就要黑了。”

“苏珊！你怎么能这样想呢？”露西打断了姐姐的话，用带有责备意味的眼神瞪了她一眼。不过，此时此刻，两个男孩已经兴奋得忘乎所以，根本听不进任何建议。他们一开始还徒手撕扯那些青

藤，后来彼得想起还带着小刀，于是就开始用刀切割青藤，可是不一会儿，小刀也坏掉了，他们又继续用埃德蒙的小刀切割。很快，他们刚才坐的地方就堆满了切下来的青藤，又过了一阵，墙上的常青藤终于差不多清除干净了，而墙上的那扇大门也随之显现。

“门一定是锁着的。”彼得说。

“可是，木头已经腐烂了。”埃德蒙说，“我们可以轻而易举地把它砸成碎片。这样一来，我们又多了一些木柴，快动手吧！”

然而，这扇门可比他们想象得要结实，两个男孩费了好大气力才把门打开。此时，暮色已经笼罩大地，大厅里的光线变得十分昏暗，远远的天空中也跳出了一两颗星星。两个男孩站在一堆七零八碎的破木板上，向刚刚凿开的那个阴森漆黑的大洞里望去，只觉得一阵寒风吹来，两人不由得打了个哆嗦，站在他们旁边的苏珊和露西也紧紧地抱住自己的身体。

“好了，拿个火把来。”彼得说。

“这有什么用？”苏珊说，“就像埃德蒙刚才说的那样……”

“我现在可什么都没说，”埃德蒙打断了姐姐，“我有一个疑惑，但是很快就能解开。我想你要和我一起下去，对吧，彼得？”

“我们必须一起下去，”彼得回答，“高兴一点儿，苏珊。既然我们又回到了纳尼亚，就别再像个孩子一样乱发脾气。别忘了，你是这里的女王。而且，如果不解开这一疑问，我们今晚谁都睡不着。”

一开始，他们尝试用点燃的长树枝来做火把，却以失败告终。如果把点燃的一头朝上，火苗很快就熄灭了；如果倒着拿，把点燃的一头冲下，火苗又会蹿上来烫伤手，浓烟也会熏眼睛。最后，他们只得拿出埃德蒙的手电筒，幸好这是他一个星期前收到的生日礼物，电池几乎是全新的。埃德蒙举着手电，第一个走下去。露西紧跟着他，苏珊紧随其后，彼得走在最后。

“我已经来到台阶前面了。”埃德蒙报告说。

“边走边数，看一共有多少级台阶？”彼得说道。

“一——二——三，”埃德蒙一边小心翼翼地往下走，一边数着台阶。在数到16的时候，他回头冲着后面的人喊道，“已经到底了。”

“这里一定就是凯尔帕拉维尔了，”露西说，“我记得原来的台阶也是16级。”接下来，谁都没有说话，只是借着微弱的光线缓缓地向下走，直到走下台阶，并排站在一起。这时，埃德蒙举起手电，慢慢地向四周照去。

“哇——噢！”眼前的景象让四个孩子顿时兴奋地大叫起来。

现在，一切水落石出，这个房间的确就是凯尔帕拉维尔那座古老的宝库。作为纳尼亚的国王和女王，他们曾经是这座宝库及宫殿的主人。房子的正中央有一条小道，像极了温室里的小径，道路的两旁每隔一段距离就竖立着一副精致的盔甲，看上去就像一个个守卫宝藏的士兵。小路两侧的盔甲之间矗立着许多架子，上面摆满

了奇珍异宝——项链、手环、戒指、纯金餐具、长长的象牙，还有光彩夺目的胸针、宝冠、金链以及一堆堆尚未镶嵌的宝石，就像石子、土豆一样，被散乱地堆放在架子上——钻石、红宝石、红榴石、绿宝石、黄晶玉、紫水晶。每个架子下面都摆着一些嵌有金属箍条，上着铁锁的大箱子。宝库里冷得要命，寂静无比，孩子们甚至能够听到彼此的心跳声。所有的宝物上都覆盖着一层厚厚的灰尘，要不是因为他们知道这是什么地方，回想起过去发生的一切，他们简直无法相信摆放在那些落满灰尘的架子上的全都是价值连城的珠宝。眼前的场景不禁让这四个孩子感到有些伤感，甚至有些害怕，看起来，这里已经荒废了太长时间，仿佛几百年来从未有人来过。他们沉默着，谁也没有讲话。

渐渐地，孩子们从惆怅的思绪中走了出来，开始交谈起来，不断地从架子上拿起那些宝贝，仔细地端详，仿佛又见到了多年不见的老朋友。如果当时你也在场，就会听到他们不断地发出各种感叹：“哦，看呐！这是我们加冕那天的戒指——你们还记得吗？那天，我们第一次戴上它！”“啊，这不就是那枚小胸针吗？当时还以为弄丢了呢！”“我说，这是不是你参加孤独群岛比武大会时穿的铠甲？——还记得吗？这可是小矮人亲手制作的。”“你还记得我们曾经用这只号角盛酒喝吗？”“你还记不记得？……”

这时，埃德蒙突然打断了大家，说道：“你们看，我们不能再浪费电池了，天知道我们什么时候还得用到它。我们最好挑出想要

的东西，赶紧离开这里，你们觉得呢？”

“必须拿上我们的圣诞礼物。”彼得说。很久之前，当他们还在纳尼亚的时候，彼得、苏珊和露西分别收到了一份来自圣诞老人的礼物，他们非常重视，看得比整个王国还要珍贵。埃德蒙没有收到礼物，因为当时他没有和他们在一起。（这全是他自己的错，关于这一点，你可以在另一本书中读到。）

所有人都表示同意，他们沿着房间中的一条路向宝库的尽头走去。如他们所料，那些礼物就挂在尽头处的墙壁上。露西的礼物最小，是一个精致的小瓶子，但是这可不是一个普通的玻璃瓶，这是一个由钻石凿刻而成的瓶子，里面还有大约半瓶的魔法灵药。这种灵药只需一滴就能治愈世上任何一种疾病或伤痛。露西凝视着挂在墙上的礼物，什么也没说，只是默默地从墙上取下来，斜挎在肩膀上，再一次感受到了从腰部传来的液体晃动时带来的震动感，一如当初。苏珊的礼物是一张弓、一个装满弓箭的箭袋和一个号角。弓和箭都挂在墙上，完好无损，唯有那个号角——“嗯？苏珊，”露西问道，“你的号角哪儿去了？”

“噢，真糟糕，让我想一想，”苏珊沉思了一阵，“我想起来了。最后那天，我们去狩猎白鹿的时候，我还带着它，后来，我们就回去了，一定是掉在了我们回那个世界的路上。”

埃德蒙吹了一声口哨，深表惋惜。这的确是一个令人痛心的损失。这是一个有魔力的号角，无论何时，只要你吹响它，就能获得

帮助——不管你身在何方。

“现在，对于身处这种环境中的我们而言，最需要的就是这样一个号角。”埃德蒙说。

“没关系，”苏珊说，“还有弓箭呢。”说完，她就从墙上摘下了长弓和象牙箭袋。

“弓上的绳子没有腐烂吗，苏珊？”彼得问道。

真奇怪，也许是因为封闭在宝库里的空气中含有某种魔法，弓上的绳子并没有半点儿损坏。苏珊最擅长的运动就是射箭和游泳。她拉开弓，轻轻地弹了一下弓弦，只听见嗡的一声，整个房间顿时回荡着弓弦那震撼人心的振动声，立刻把四个孩子带回往日那美好的时光中。战斗、狩猎、欢宴……昔日的一幕幕再度浮现在他们的脑海中。

这时，苏珊松开了弓弦，将箭袋系在身体的一侧。

彼得也取下了自己的礼物——画有红色雄狮的坚盾和皇家宝剑。他吹掉剑鞘上的灰土，将宝剑在地毯上擦了擦，随即将宝剑插回剑鞘，又拿起了盾牌。起初他还担心宝剑会锈蚀在剑鞘里拔不出来，然而，令他欣喜不已的是，他刚轻轻一用力，宝剑便出了鞘，在手电筒的照耀下，在黑暗中划出一道寒光。

“这是我的宝剑，”他说，“我用它亲手杀死了那头恶狼。”他说话的语气突然变得坚决而刚毅，这不禁让其他人顿时感到他已经不再是个普通的男孩，而是威武的至尊国王彼得。不过，大家也

意识到不能再浪费手电筒的电力了。

于是，四个孩子顺着台阶走出了宝库，把篝火烧得旺旺的，相互依偎着围坐在篝火旁。地板实在很硬，坐在那上面一点儿也不舒服，不过最后大家还是昏沉沉地进入了梦乡。

第三章 小矮人

对于露宿的人而言，最糟糕的睡眠莫过于早醒，而且当你醒来之后，你还必须马上起来，因为地面实在太硬了，坐在上面一点儿也不舒服。不过，这样的情况还不算太糟糕，起码你还会对早餐有所期待。但是，当你发现早餐除了苹果并无其他食物的时候，对于昨晚刚刚把苹果当作晚餐的你来说，这样的现实恐怕无异于一场噩梦。所以，当露西说这真是一个不错的早晨时——显而易见，这绝不是一个令人期待的充满欢乐的早晨，但是除此以外，露西也实在想不出该说些什么——埃德蒙终于忍不住说出了大家的心声："我们必须离开这座小岛。"

四个孩子在井边喝够了水，又草草地洗了一把脸，随后顺着小

溪一直往下走，重新回到了海滩上，凝视着将小岛与大陆分离的狭窄海峡。

“我们只能游过去。”埃德蒙说。

“苏珊肯定没问题，”彼得说（苏珊在学校里曾经得过游泳比赛的奖牌）。“可是，我不知道我们几个能不能游过去。”彼得所说的“我们几个”指的其实就是埃德蒙和露西。他们都知道埃德蒙在学校的游泳池里连一个来回都游不了，而露西根本就不会。

“尽管如此，海里可能还会有急流，”苏珊说，“爸爸说过，不要在你不熟悉的水域游泳。”

“可是，彼得，”露西说，“我在家里的时候的确不会游泳——但那是在英国，在另一个世界。可是当我们还是纳尼亚的国王和女王的时候，我们不是已经学会游泳了吗？——当然，如果那真的是发生在很久以前的事的话，那我们还学会了骑马，学会了很多事情。你难道不觉得……”

“嗯，你说得对，可是那时候的我们都已经长大了，是成年人了。”彼得说。

“我们曾经在这里生活了很长一段时间，也学会了很多事情。难道我们现在就不能再回到当初吗？”

“噢！”埃德蒙突然大叫一声，引得其余三人立刻停止谈话，纷纷向他望去。

“我刚刚想明白了。”他说道。

“想明白什么了？”彼得问道。

“我终于明白这一切是怎么回事了。”埃德蒙说，“你们看，昨天晚上我们发现这里就是凯尔帕拉维尔时，有一点我们始终百思不得其解，就是我们明明只离开了短短一年的时间，但是这儿的一切看上去就好像已经荒废了几百年。你们难道还不明白吗？你们记不记得，尽管之前我们曾经在纳尼亚生活了很多年，但是当我们通过衣橱回到英国，回到那个世界之后，我们发现时间似乎停止了，发生在纳尼亚的一切不过只是一瞬间的事情。”

“继续说下去，”苏珊说，“我开始明白你的意思了。”

“那么，这就意味着，”埃德蒙继续说道，“一旦你离开了纳尼亚，你也就离开了这里的时间范围。因此，虽然我们只在英国生活了短短一年的时间，但是对于纳尼亚而言，这里很有可能已经过去了上百年的时间，你们说呢？”

“说得太好了，埃德蒙！”彼得说，“我相信你说的没错。这样看来，现在距离我们上一次离开纳尼亚的时间的确已经过了好几百年。现在，我们又重新回到了纳尼亚，就好像当年的十字军或盎格鲁—撒克逊人，或者说是古代英国人回到了现代英国一样。”

“要是当年的朋友看到我们回来，他们一定会很高兴！”露西兴奋地叫了起来，其他三个伙伴突然同时向她示意：“嘘！”“你看！”——有事发生了。

在海峡正对面略微偏右一点的地方有一片树林。目测了一下，

孩子们觉得那片树林的前方一定就是某条河流的入海口。此时，一只小船从树林后面划了出来，向着海峡驶来。看样子，这艘船会顺着河流一直划进海里，然后穿过海峡，到达他们所处的这座小岛上。船上有两个人，一个正在划桨，另一个则坐在船尾，手里好像还抓着什么东西，看上去似乎还是活的，一直在不断地扭动。船上的两个人看起来很像是两名士兵，头上都戴着钢盔，身上还穿着锁子甲。这两个人全都是清一色的络腮胡子，神色凝重。孩子们见状立刻从海滩退回到树林中，藏了起来，聚精会神地注视着那艘越来越近的小船。

“这儿就行。”坐在船尾的士兵说。这时，小船已经划到了孩子们正前方的浅滩上。

“你觉得在他的脚上绑一块大石头怎么样？”划桨的那名士兵放下桨说道。

“见鬼！”另一个人随即吼道，“我们根本用不着那样做，况且我们也没带石头过来。只要我们用绳子把他的手脚捆好，即使没有石头，他也一样会沉下去。”说完，他就站了起来，举起那个一直被他抓在手里的东西。这时，彼得终于看清楚，那真的是个活物，而且事实上，那是一个小矮人，虽然他的手脚都被捆住了，但是他仍然在奋力挣扎。彼得只听到耳边传来嗖的一声，紧接着，就看到船尾的那名士兵举起双臂，他手中的小矮人扑通一声掉进船里，他自己却倒在了大海里，很快就浮了上来，踉踉跄跄地向海

峡对岸游去。彼得知道是苏珊放箭射伤了他，于是立刻扭头向旁边望去，苏珊一脸煞白，她又抽出第二支箭，但是这支箭并没有射出去。当另一名士兵看到他的同伴跌落海里之后，立刻大叫一声，也跳进了海里，奋力向对岸游去（从他的姿势看来，海水的深度几乎与他的身高齐平），很快，他就消失在对面大陆上的那片树林中。

“快！别让那艘船漂走了！”彼得大叫一声，和苏珊立刻冲了上去，不顾身上还穿着衣服，扑通一声跳进大海里，终于，在齐肩深的海水中，他们成功地截下了那艘小船。不一会儿的工夫，他们就把船拖上了岸，然后跳进船里，扶起了躺在里面的小矮人。埃德蒙随即冲了上来，用小刀割断了矮人身上的绳索（当然，彼得的宝剑比小刀更锋利，但是对于割断身上的绳索这项工作而言，小刀显然比宝剑更方便快捷）。小矮人终于挣脱了绳索的束缚，站了起来，一边揉搓着胳膊和大腿，一边说道：“不管他们怎么说，你们看起来并不像鬼怪。”

和大多数小矮人一样，他又矮又胖，胸部宽厚，胸肌发达，站立时大约有三英尺高，一张脸被粗糙蓬乱的头发和胡须遮去了三分之二，只能看到一个鹰钩鼻和一双闪亮的黑眼睛。

“不管怎样，”他接着说道，“不管你们是不是鬼，你们救了我的性命，我铭感于心。”

“可是，你为什么会认为我们是鬼呢？”露西问道。

“我一生下来大人们就告诉我，”小矮人说道，“海岸边的这

片树林里有很多鬼，数量不亚于这里的树叶。大家都是这样说的。所以当他们想杀死某人的时候，通常都会把他带到这儿（就像他们刚才对我做的那样），然后说他们会把他留给鬼怪处理。不过，我一直在想，那些鬼真的会割断人的喉咙或是把他淹死吗？我一直就不相信这个世界上有鬼，但是刚才那两个胆小鬼对此深信不疑。他们此行是要置我于死地，可是看起来他们似乎比我还要害怕。”

“哦，”苏珊说，“所以他们才会慌不择路地逃跑。”

“嗯？你说什么？”小矮人问。

“他们逃跑了，”埃德蒙说，“逃去那边的树林里了。”

“要知道，我只是想射伤他们，并不想杀死他们。”苏珊解释说。她担心别人会嘲笑她，在这么近的距离还射不中目标。

“呃，”小矮人接着说道，“这可不好。这意味着他们会给我们带来更多的麻烦。除非他们为了自己的利益着想，对发生在这里的一切守口如瓶。”

“他们为什么要淹死你？”彼得问。

“噢，这个嘛，因为我是一个危险的犯人，我是……”小矮人眉飞色舞地说着，“不过，这可说来话长。现在我满脑子想的都是各种各样的食物，你们难道不打算邀请我与你们共进早餐吗？你们根本想象不到，当一个人死里逃生之后，他的胃口会变得有多好。”

“这里只有苹果。”露西泄气地说道。

“那也比什么都没有强！不过，要是能抓几条新鲜的鱼吃就更好了！”小矮人说，“看起来我只能反客为主，邀请你们共进早餐了。我刚才看到船里有一些钓鱼工具。对了，我们得先把船藏到小岛的另一侧，免得被对面大陆上的人发现。”

“我早该想到这一点的。”彼得面露惭色地说道。

四个孩子和小矮人随即来到海边，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把小船重新推进海里，又七手八脚地爬上船。此时，小矮人已经俨然成了这四个孩子的首领。船桨太大，显然不适合矮人使用，所以彼得就成了划桨手，小矮人则理所当然地成了舵手。他引导小船一路向北划，拐过石崖后，小船便绕着小岛的海岸线向东划行。孩子们坐在船上举目望去，整个海湾和海湾另一边的岬角全都尽收眼底，他们原以为能够认出那些地方，但那些在他们离开之后才生长起来的茂密丛林让这里的一切变得面目全非，丝毫找不到纳尼亚当年的旧影。

他们终于将船划到小岛另一端的宽阔海域，小矮人立刻开始抓鱼了，不一会儿就抓到了很多鱼，是一种全身焕发着彩虹般七彩斑斓的小鱼。孩子们清楚地记得，过去住在凯尔帕拉维尔宫殿时，他们经常吃这种小鱼。当他们觉得抓到的鱼已经足够吃了之后，就把小船沿着溪水一直拉到了小溪上游，然后牢牢地捆在了一棵大树上。这个能干的小矮人（尽管小矮人里也有坏蛋，可是据我所知，他们个个都聪明能干）手脚麻利地把鱼剖开，洗净，然后说：“现

在，我们需要一堆篝火把这些鱼烤熟。”

“我们在上面的城堡里点了一堆篝火。”埃德蒙回答说。

小矮人立刻吹了一声口哨，“哦？太好了！”他说道，“那就是说这里真的有一座城堡了？”

“已经变成一堆废墟了。”露西立刻说道。

这时，小矮人抬起头，目不转睛地打量着他们，脸上流露出一种奇怪的表情。“那么，你们到底是……”说到这儿，他顿了顿，而后又接着说，“没关系。先吃早饭要紧。不过，在此之前，我们必须先做一件事情，你们能不能把手放在胸口上，然后告诉我，我真的还活着，我没有被淹死，而你们也不是鬼？”

当孩子们再三向他保证之后，小矮人终于相信了他们。接下来，他们的问题就是，怎样才能把鱼拿到城堡里去呢？他们手头既没有绳子也没有篮子，最后，他们只得用埃德蒙的帽子来盛鱼，因为只有他一个人还戴着帽子。要不是因为他自己也饿得发慌，一定不会答应他们这么做。

小矮人刚刚踏进城堡，似乎就显得有些不自然。他不停地东张西望，还用鼻子闻来闻去，然后说道，“嗯，这里阴森森的，弥漫着一股鬼魂的气味。”不过，当篝火点燃之后，他立刻就像变了一个人，顿时来了精神，开始神采奕奕地向孩子们演示如何用炭火熏烤新鲜的鱼。可是，孩子们没有刀叉，仅有的一把小刀实在不够五个人用，于是，饥肠辘辘的孩子们便迫不及待地用手拿起烤好的

小鱼，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早餐结束后，每个人的手指上都被烫出了几个小水泡。不过，因为他们清早五点就起来了，现在已经是早晨九点多，孩子们饿极了，根本不在意这一点儿小烫伤。孩子们开心地吃完了美味的烤鱼，又到井边美美地喝饱了水，最后把苹果当作饭后甜点，而小矮人不知道在什么时候已经做好了一根足足有他胳膊粗的大烟斗。只见他在烟斗里装满烟丝，凑在篝火上把烟点着，惬意地吐了一口带着些许清香的灰色烟雾，心满意足地说道：“现在……”

“你先把你的故事告诉我们，”彼得打断他的话，“我们再告诉你我们是什么人，从哪儿来。”

“好吧，”小矮人说道，“既然你们救了我的命，那当然应该听你们的，这才公平。让我想想，我该从哪儿说起呢？好吧，首先，我的身份是凯斯宾国王的信使。”

“凯斯宾是谁？”四个孩子立刻不约而同地问。

“他是纳尼亚的国王，凯斯宾十世，愿他统治到永远！”小矮人庄严地答道，“他原本应该是整个纳尼亚王国的统治者，我们都希望如此，但是眼下，他还只是我们这些纳尼亚旧部的国王。”

“请问，你说的纳尼亚旧部是什么意思？”露西问道。

“哦，指的其实就是我们，”小矮人回答说，“这些被王权视为反叛者的乱臣贼子。”

“我明白了，”彼得说，“凯斯宾就是这些纳尼亚旧部的领

导者。”

“呃，可以这么说，”小矮人挠了挠头接着说道，“不过，其实他也才刚刚成为纳尼亚的一员，事实上，他原本是台尔马人，你们能听明白吗?”

“不能。”埃德蒙答道。

“我完全被你说糊涂了。”露西说。

“噢，亲爱的朋友们，”小矮人说，“我的表达能力很糟糕。我想我最好还是从头讲起，请听我慢慢告诉你们凯斯宾是怎样在他叔父的王宫里长大，而后又是怎样站到了我们一边。不过，这是一个相当长的故事。”

“没关系，”露西说，“我们就爱听故事。”

于是，小矮人坐了下来，开始讲他的故事。我并不打算按照他的原话把这个故事一字不漏地复述出来，因为，如此一来，我就不得不把孩子们在听故事的过程中提出的问题和插的话也都写下来，如果是这样，本书的篇幅就会被拉得过长，情节也会变得过于复杂。此外，我还略去了孩子们在后来才听说的一些内容。不过，你们不用担心，故事的所有要点和关键情节与四个孩子们最后听到的完全一致。

第四章 凯斯宾王子的故事

凯斯宾王子在一座位于纳尼亚中部的巨大城堡里长大，和他一起生活在那里的还有他的叔叔和婶婶。他的叔叔是纳尼亚国王米拉兹，他的婶婶则是一个长着一头红发的女人，大家都称呼她为普鲁娜普瑞丝弥娅王后。凯斯宾王子的双亲很早就去世了，他的保姆就成了他在这个世界上最亲近的人。作为一名王子，凯斯宾自然拥有许多很棒的玩具，而且制作巧夺天工，十分精致有趣，唯一的缺陷就是它们不会讲话，但是尽管如此，王子每天最向往的仍然是临睡前的那段时间，每到这时，他那位慈祥的保姆就会来到他身边，把玩具全都收进壁橱，然后给他讲各种好听的故事。

凯斯宾对他的叔叔和婶婶并不在意，只不过，他的叔叔时不时

会派人来叫他，一起到城堡南端的露台上散步，每周两次，每次半个小时左右。有一天在散步的时候，国王对他说：

“孩子，你很快就要学习骑马和剑术了。你知道，我和你婶婶没有孩子，所以在我过世之后，多半会由你来继承王位。听到这一消息，你高兴吗？”

“我不知道，叔叔。”凯斯宾回答说。

“不知道？”米拉兹说道，“你怎么会这样说呢？换成其他人，他们一定会迫不及待地接受王位。”

“说到这一点，我还真的有一个愿望。”凯斯宾说道。

“什么愿望？”国王反问道。

“我希望……我希望……我希望能回到过去的美好日子里。”凯斯宾回答说。（注意，这时的他还只是一个小男孩。）

在此之前，米拉兹国王说话的语气听上去一直有些心不在焉，就像某些成年人明明对某些话题不感兴趣，却又不得不应付的口气，然而，当他听到凯斯宾的这句话时，他突然向侄子投去目光锐利的一瞥。

“嗯？你这话是什么意思？”他问道，“你说的过去的日子指的是什么？”

“噢，你难道不知道吗，叔叔？”凯斯宾反问道，“过去，一切都和现在不同。那时，动物们都会说话，小溪和树林里住着许多可爱的小精灵，人们把他们叫做水泽仙女和树精。和他们一同生活

在树林中的还有聪明能干的小矮人和善良的羊人，还有……”

“一派胡言，这些全都是哄小孩的！”国王厉声呵斥道，“这些全都是大人为了骗小孩而编出来的故事，你听见没有？你已经长大了，不应该再相信这些胡言乱语。在你这样的年龄，你应该思考有关战斗和探险的事情，而不是执迷于这些无稽之谈。”

“哦，可是在那古老的年代里也同样有战斗和探险呀！”凯斯宾有些不服气地反驳道，“那会是一些多么奇妙的经历啊！曾经有一个白女巫，自封为纳尼亚的女王，还施展魔法使整个纳尼亚王国常年处于寒冷冬天的笼罩之中。后来，不知从哪儿来了两个男孩和两个女孩，他们携手杀死了白女巫，成为纳尼亚的国王和女王，他们的名字分别是彼得、苏珊、埃德蒙和露西。他们在这个王国统治了很多年，在他们的治理下，纳尼亚的人民过着非常幸福的生活，而这所有的一切都离不开阿斯兰……”

“阿斯兰？他是谁？”米拉兹随即厉声问道。假如当时凯斯宾的年龄再大一点儿，他一定能从叔父的语调中获得一丝警示，从而立刻识相地闭上嘴巴。可是，还是个孩子的他根本没有留意到这一点，继续讲了下去。

“难道你不知道？阿斯兰是头雄狮，来自大海的另一边。”

“你从哪儿听来的这些鬼话？简直胡说八道！”国王怒气冲冲地质问道，还一把抓起了凯斯宾的手。凯斯宾害怕了，立刻闭上嘴巴。

“尊贵的王子殿下，”米拉兹国王松开了凯斯宾的手，用一种略微温和的语气说道，“你必须回答我的问题！看着我的眼睛，告诉我，是谁告诉了你这些不着边际的话？”

“是……是我的保……保姆。”凯斯宾结结巴巴地说道，眼泪瞬间夺眶而出。

“听着！”米拉兹国王紧紧抓住他的肩膀，使劲地摇了摇，说道，“不许哭！再也不要让我听到你谈论刚才那些愚蠢至极的故事，也不准想它们！那些所谓的国王和女王根本就不存在！一个国家怎么可能同时有两个国王呢？而且从来就没有阿斯兰这个人，也没有任何名叫阿斯兰的狮子，更不会有什么会说话的动物，听到没有？记住我说的话！”

“是，叔父。”凯斯宾抽泣着说道。

“好了，今天就到此为止吧。”说完，国王做了个手势，一直恭候在露台另一端的侍从立刻快步走上前来。“把王子殿下送回他的房间，再传召他的保姆，让她立刻来见我。”

第二天，凯斯宾才意识到自己昨天犯了一个非常可怕的错误。他的保姆被送走了，临走前，她甚至没能和王子说一声再见，凯斯宾还被告知，他很快就会有一位家庭教师。

凯斯宾非常想念他的保姆，一想起她，王子就会泪流满面，越是心情不好，越是更加怀念和向往纳尼亚故事中的那些美好时光。每天晚上，他都会梦到小矮人和树精，白天的时候，他还常常与

城堡里的猫和狗交谈，希望它们能够像故事里的动物一样开口说话。然而，那些小狗只会冲着他摇尾巴，猫咪们则一个劲地发出呼噜声。

在家庭教师到来之前，凯斯宾以为自己一定会很讨厌他，然而一个星期之后，王子发现，新来的老师不仅不讨厌，反而很惹人喜欢。这位新来的老师是凯斯宾见过的最矮、最胖的人，留着一大把白花花的胡子，一直垂到肚子上。虽然他脸色黝黑，布满了皱纹，但是看上去显得既睿智又慈祥，声音听起来十分严肃，眼里却堆满了笑意。除非你已经和他混熟了，不然，你很难分清楚他什么时候在开玩笑，什么时候严肃认真。这位新来的老师就是克奈尔斯博士。

在克奈尔斯博士教授的所有课程中，凯斯宾最喜欢的就是历史课。迄今为止，除了保姆给他讲过的那些故事之外，对于纳尼亚的历史，他几乎一无所知。当他获悉自己的家族是从外地迁移到这个国家，并最终成为这里的统治者的时候，他感到万分惊讶。

“殿下的祖先凯斯宾一世，首先征服了纳尼亚，”克奈尔斯博士说道，“并在这里建立起了属于他的王国。是他把你们的人民带到了这个国家。你并不是土生土长的纳尼亚人。你和你的人民都是台尔马人。换言之，你们来自位于西部大山之外的遥远的台尔马王国。正因如此，凯斯宾一世常常被称为‘征服者’凯斯宾。”

“请你告诉我，博士，”有一天，凯斯宾突然问道，“在我们

台尔马人到来之前，住在纳尼亚的都是些什么人？”

“在台尔马人到来之前，纳尼亚几乎没人居住。”克奈尔斯博士回答说。

“既然如此，我的祖先征服的又是谁呢？”

“谁？尊敬的王子殿下，”克奈尔斯博士说道，“现在已经到了语法课的时间了。”

“哦，求求你了，请你先回答我的问题！”凯斯宾哀求道，“我的意思是，既然是征服者，那么这期间一定发生过战争，对吗？如果没有战争，凯斯宾一世的征服者的绰号又从何而来呢？”

“我刚才已经说了，当时的纳尼亚几乎没有人居住。”博士回答。透过两片厚厚的镜片，王子发现老师的眼神似乎有些异样。

一开始，老师的话让凯斯宾感到迷惑不解，突然，他恍然大悟。“你的意思是说，”他飞快地说道，“当时生活在这里的是其他东西？是不是就像那些故事里说的那样，生活在这里的都是……”

“嘘！”克奈尔斯博士打断了王子的话，同时将嘴凑到凯斯宾的耳边，“什么也不要说了。你难道不知道你的保姆之所以会被送走，就是因为她给你讲了那些关于古老的纳尼亚的故事吗？国王不喜欢人们谈论这个。如果被他发现我和你谈论这个秘密，你将会受到鞭笞，而我则会被砍头。”

“为什么呢？”凯斯宾问道。

“好了，我们现在开始上语法课，”克奈尔斯博士大声地说

道，“尊敬的王子殿下，请翻到《语法解析》的第四页，让我们来看一看这一页的内容：语法园地、趣味语法点滴以及语言的结构和妙用。”

在接下来的时间里，克奈尔斯博士开始讲解那些名词和动词的用法，可是在我看来，凯斯宾一点儿也没听进去。他仍然沉浸在刚才的秘密话题之中。他相信克奈尔斯博士想告诉他的并不止这些，迟早会告诉他更多关于纳尼亚的事情。

当然，克奈尔斯博士也的确没有令他失望。几天后，博士对王子说道：“今天晚上，我将会给你上一节天文课。深夜，两颗神圣的行星塔瓦和阿拉姆毕尔将会相遇，这两颗行星之间的运行轨道仅仅相差一度，可谓是擦肩而过。上一次出现这种天文现象至今已经有整整两百年了，王子殿下在有生之年恐怕再也见不到这样的奇观了。所以，你今晚最好早点儿上床睡觉，我会在两星相遇之前叫醒你。”

听起来，这似乎和古老的纳尼亚没有任何关系，并不是凯斯宾感兴趣的内容，但是不管怎么样，半夜起床倒是一件有意思的事情，所以王子也就欣然答应了。那天晚上，当他上床睡觉的时候，凯斯宾还以为自己一定睡不着，没想到他很快就进入了梦乡，而就在他睡着没多久的时候，似乎只有几分钟的时间，王子感觉有人正在轻轻地推他。

他从床上坐了起来，一睁眼就看到屋子里洒满了皎洁的月光，

一扭头，正好看到克奈尔斯博士穿着一件带头罩的大斗篷，手里提着一盏灯，正站在他的床边。

凯斯宾立刻想起了今晚的计划。于是，他一骨碌爬起来，开始穿衣服。尽管当时已是夏天，但是他感到夜晚的天气出乎意料的凉爽。博士给他披上了一件和他身上一样的黑斗篷，又递给他一双暖和轻便的半高筒靴。穿戴整齐之后，他套上头罩，如此一来，他们在黑暗的过道里行走时就不容易被人发现，他们穿的靴子走起路来一点儿声音也没有。就这样，师生俩离开了房间。

凯斯宾跟在老师身后，不知穿过了多少条走廊，也不知爬了多少级楼梯，最后，他们穿过一座塔楼的小门，来到外面的平台上。从这里向两边望去，一侧是高低不平的城垛，另一侧则是陡峭的尖顶。俯瞰下去，城堡的花园就在他们的正下方，在月光的映照下，花园里倒映着大大小小无数的阴影，而在他们的头上，深蓝色的夜空中挂着一轮明月和数不尽的繁星。很快，他们又来到了另一扇门前，这扇门通向城堡中心那座最高的塔楼。克奈尔斯博士打开锁，领着凯斯宾沿着塔内的旋转楼梯继续向上爬。凯斯宾开始兴奋起来，在此之前，因为有禁令，凯斯宾从没来过这个地方。

楼梯很长，也很陡。当他们终于爬到塔顶的时候，凯斯宾早已累得上气不接下气。但是，他很快就发现再累也是值得的。当他向右边望去的时候，目光所及之处依稀能够看到雄伟的西部山峰，他的左边则是一条大河，河水沿着河道蜿蜒地流向大海。此时此刻，

万籁俱寂，凯斯宾甚至能够听到从一英里外传来的河水拍打海狸大坝的声音。他抬起头，仰望星空，要想将那两颗他们打算观看的星星从繁星中识别出来似乎并非难事。此刻，它们正低低地挂在南方的天空中，两颗星星明亮得就像两个小月亮，而且彼此间的距离非常近。

浩瀚无垠的星空令凯斯宾肃然起敬，用一种敬畏的口吻问道：“它们会相撞吗？”

“不会，亲爱的王子，”博士轻声地回答说，“管理上苍的那些伟大的神灵十分熟悉各自的舞步，怎么可能会相撞呢？你看，它们的聚会是祥和而宁静的，而这也会给苦难深重的纳尼亚带来巨大的幸福。看啊，胜利之神塔瓦正在向和平女神阿拉姆毕尔致敬。它们马上就要到达相距最近的位置了！”

“真可惜，前方的树正好挡住了我们的视线，”凯斯宾说，“西侧的塔楼上应该会看得更清楚，但是那儿又太矮。”

克奈尔斯博士站在那儿，一言不发，凝视着塔瓦和阿拉姆毕尔。他就这样站了足足有两分钟的时间，然后，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转过头，望着凯斯宾。

“就在刚才，”他说道，“你亲眼目睹了一大天文奇景，在当今世界上，能够在有生之年有幸目睹此奇迹的人寥寥无几。你说的没错，西侧的塔楼虽然比这儿矮，却能更好地观测到这一天文奇景。我之所以把你带到这儿来，还有另外一个原因。”

凯斯宾抬起头，望着眼前的师长，斗篷的头罩遮住了博士的大半边脸。

“我之所以会选择这座塔楼，”克奈尔斯博士接着说道，“原因在于我们下面的六个房间全都是空的，要登上这里还必须经过一截长长的楼梯，现在，下面那扇通往塔楼顶部的大门已经被我锁上了。在这里，没有人能够偷听到我们的谈话。”

“你是不是打算在这里告诉我你那天不肯说的事情？”凯斯宾问道。

“是的，”博士答道，“但是，请你记住，除了在这儿，我们绝不能谈论任何与之有关的话题，只有当我们登上这座雄伟的塔楼楼顶之后，我们才能畅所欲言。”

“好的，我记住了。”凯斯宾说道，“你快说，求求你了！”

“听着，”博士说道，“你所听到的所有关于纳尼亚的故事都是真的。纳尼亚并不是人类的领土，它属于伟大的阿斯兰。在这个国家里，你不仅会看到能够行走的大树，美丽的水泽仙女，还能看到那些只存在于神话故事中的羊人、森林之神、小矮人和巨人，还有海狸和人马，以及其他许多会讲话的动物。与凯斯宾一世作战的就是他们。是你们台尔马人让这些生灵、树木和流水变得沉默不语，是你们屠杀并赶走了小矮人和羊人，现在，你们甚至想把这一切永远地从人们的记忆中抹杀掉。现在，你应该明白为什么国王不允许人们提起这些往事了吧？”

“噢，我真希望我们的祖先从来没有做过这些伤天害理的事情，”凯斯宾说，“不过，我很高兴这一切都是真的，哪怕现在已经成为了历史。”

“事实上，你们的许多族人都和你有同感，他们私下里也是这样希望的。”克奈尔斯博士说。

“可是，博士，”凯斯宾不解地问道，“你为什么总说‘我的族人’？我想，你应该也是台尔马人。”

“你觉得我是吗？”博士反问道。

“这个嘛，不管怎么说，你总是一个人啊。”凯斯宾王子说道。

“你觉得我是吗？”博士压低了嗓音，又重复了一遍刚才的话。他摘下了头套，王子借助月光能够看清楚他的脸。

就在他摘下头套的一霎那，凯斯宾恍然大悟，不禁为自己没能早点儿意识到这一点而感到懊恼。克奈尔斯博士的身材是如此矮小，还胖得出奇，此外，他还有一把又长又密的大胡子！凯斯宾王子的脑海里同时闪现出两个念头，其中的一个令他有些恐惧——“他不是人类，他是一个小矮人，他把我带到这儿是想杀死我。”另一个想法则让他喜不自禁——“原来这个世界上真的有小矮人，我终于见到了真的矮人！”

“我想你一定已经明白了，”克奈尔斯博士说道，“或者说，你已经猜到了。我并不是纯种小矮人。我的身体里有一半人类的血液。许多小矮人在战后幸存了下来，为了生存，他们剃掉胡须，穿

上高底靴，装成人的模样，与你们台尔马人生活在一起，组成家庭，繁衍生息。我就是他们的后代，充其量我也只是一个混血矮人。假如我的同胞——纯种小矮人——还活在这个世上的话，他们一定会看不起我，叫我叛徒。可是，这么多年来，我一刻也没有忘记我的同胞，也没有忘记过那些曾经生活在纳尼亚王国中的愉快的生灵，还有那些自由自在的美好时光。”

“对……对不起，博士，”凯斯宾说，“你知道，那并不是我的错。”

“亲爱的王子，我和你说这些并没有责备你的意思，”博士回答说，“也许，你会问我为什么要告诉你这些。其实，我这样做是出于两个原因。第一，长久以来，我一直把这个秘密埋藏在心底，可是我藏得越久，这些秘密压得我越喘不过气，我这颗衰老的心脏早已不堪重负，开始隐隐作痛，我要是不说出来，一定会憋死的；第二，我希望当你成为这儿的国王之后，你能帮助我们，我深信你虽然是一个台尔马人，但你十分热爱过去的一切，包括那些美好的时光和可爱的生灵。”

“我会的，我会的，”凯斯宾王子忙不迭地回答说，“可是我怎样才能帮助你们呢？”

“你可以善待小矮人家族那些可怜的幸存者；你可以召集那些学识渊博的魔法师，想办法唤醒那些沉睡的树精；你可以派人四处寻找，看看是不是还有羊人、会讲话的动物和小矮人藏在某一个隐

蔽的角落，默默地生存着。”

“你认为他们还存在吗？”凯斯宾接着问道。

“我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说到这儿，博士深深地叹了一口气，“有时候，我也会想也许他们都不在了，这样的想法让我很害怕，我用了一生的时间去寻找他们的踪迹。有时候，我甚至觉得听到了从大山深处传来的小矮人的击鼓声。有时候在晚上，我似乎又会听到从树林里传来的羊人和森林之神跳舞的乐曲声，那些声音听上去虚无缥缈，似乎是从很远的地方传来的。然而，当我终于赶到那儿的时候，我发现什么也没有。在这寻找的过程中，我时常会感到很绝望，但是每当这时，又总是会发生一些事情，让我重新燃起希望之火。我不知道，不过不管怎样，你至少可以尝试着像古老的至尊国王彼得那样，做一名贤明的君主，而不是像你叔叔那样施行暴政。”

“那些国王和女王也是真的吗？那白女巫呢？”凯斯宾好奇地问道。

“当然是真的，”克奈尔斯说，“他们统治纳尼亚的那段时期被后人称为黄金时代，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人们从没忘记过他们。”

“博士，那时候，他们是不是也住在这座城堡里？”

“不，我亲爱的王子，”老人回答说，“这座城堡的历史十分短暂。建造它的人是你的曾祖父。在阿斯兰加封亚当的两个儿子和

夏娃的两个女儿为国王和女王之后，他们一直住在凯尔帕拉维尔宫殿里。没有人见过那座神圣的城堡，或许现在连它的废墟也找不到了。但是，我们相信那座城堡就坐落在大河的入海口，耸立在那片海滩之上，距离这儿十分遥远。”

“啊？”凯斯宾听后，耸了耸肩膀，“你说的是不是那片黑树林？那个……你知道的……到处都是鬼的地方？”

“王子殿下，想必你也已经听说了关于那里的一切，”博士说道，“可是，那全都是谎言，那里根本就没有鬼。这些全都是台尔马人编出来的一派胡言。你们的国王们十分惧怕那片大海，因为他们始终无法忘怀，几乎所有的传说都称阿斯兰会从海外归来，惩处邪恶，伸张正义。他们不敢靠近大海，也不希望其他任何人接近。所以，他们就任由那里长起茂密的森林，从而达到他们试图将人们与大海隔开的目的。由于之前曾经和树精发生过激烈的冲突，他们也同样害怕森林，于是，他们就凭空想象出那里到处都是鬼魂。出于对大海及森林的仇视和惧怕，历代的国王和贵族不断地编造各种谎言，并散播出去。在他们看来，如果没有人敢到海边去看大海，遥望阿斯兰位于大海另一端的土地和东方初升的太阳，他们就会稍稍安心一点儿。”

在此后的几分钟里，师生二人谁也没有说话。最后，克奈尔斯博士开口说道：“走吧，我们已经在这儿待了很长时间了，天就要亮了，你也该回去睡觉了。”

“我们还能再待一小会儿吗？”凯斯宾说，“我真想一直待在这里，听你说那些关于纳尼亚的事情。”

“如果我们再不走，其他人就会发现我们不见了，要四处寻找我们，回去吧。”克奈尔斯博士说。

第五章 凯斯宾深山历险

自那次之后，凯斯宾和他的老师又曾多次爬上那座高高的塔楼，进行只有他们两人知道的秘密谈话。每次谈话之后，凯斯宾对古代纳尼亚的了解都会更进一步，而这也进一步激发了他对纳尼亚的兴趣，久而久之，他对那个奇妙世界的憧憬和向往也变得越来越强烈，还经常在空余时间思考那些关于纳尼亚的问题。他无比迫切地渴望时光能够倒流，那些好时光能够重返纳尼亚。然而，作为一名王子，他的空余时间很有限，此时的他已经开始接受正规的教育。他开始学习击剑、骑马、游泳、潜水以及如何使用弓箭和狩猎，还学习了宇宙结构学、修辞学、纹章学、诗体韵律、历史、法律、物理、炼金术和天文学等多门学科。至于魔法，他只学了一些

基础理论，博士说王子不适宜学习魔法的实际操作。“坦白说，”博士事后补充说道，“我自己的魔法技艺也很平平，只会一些最寻常的魔法法术。”在各门学科中，凯斯宾唯一没有涉猎的就是航海学，（博士说：“这是一项高尚且彰显英雄主义的技艺。”）因为米拉兹国王对大海和航船没有一丝好感。

此外，凭借着他那颗聪慧敏锐的心灵以及细致的观察，凯斯宾还学到了许多书本以外的知识。当他还是个孩子的时候，凯斯宾一直感到很纳闷，为什么自己不喜欢婶婶普鲁娜普瑞丝弥娅王后呢？现在，他终于明白了，因为她也不喜欢自己。渐渐地，他还发现纳尼亚并不是一个幸福快乐的国度。这里的税负过重，刑罚严酷，米拉兹国王还是一个残暴的君主。

岁月如梭，一晃几年的时间就这么过去了。这时，王后好像生病了，整个城堡因此变得忙碌和不安起来，医生们在城堡里往返如梭，而那些贵族和大臣们则常常聚在一起，小声地议论着。一转眼，初夏已至，一天夜里，凯斯宾刚刚睡着没一会儿，就意外地被克奈尔斯博士摇醒了。

“我们又要去上天文课了吗，博士？”凯斯宾问道。

“嘘！不要说话。”博士在他的耳边小声说道，“请你相信我，然后按照我说的去做。现在，先穿好衣服，你马上就要开始一段漫长的旅途了。”

克奈尔斯博士的话让凯斯宾十分惊讶，但是他十分信任这位老

师，于是，他立刻按照老师的吩咐行动起来。当他穿戴整齐之后，博士说："我已经为你准备好了一个包袱。现在，我们需要做的就是到隔壁的房间，从餐桌上拿点儿吃的，把这个包袱装满。"

"我的侍卫就守在那个房间里。"凯斯宾说道。

"他们现在都已经睡熟了，一时半会儿还醒不了，你放心吧，"博士说道，"虽然我是一个逊色的魔法师，但是要让一个人昏昏入睡还是难不倒我的。"

于是，他们悄悄地潜进了隔壁的房间，果然，那两名侍卫都已经睡着了，鼾声如雷。克奈尔斯博士飞快地把剩下的鸡肉切成块，又切了几片鹿肉，又从桌子上拿了一些面包、几个苹果和一小瓶酒，一股脑地塞进了他为凯斯宾准备好的包袱里。最后，他用一根皮带将这个包袱固定在了王子的肩膀上，凯斯宾王子看上去就像上学的孩子，肩膀上背了一个书包。

"你的宝剑呢？"博士问道。

"我带着呢。"王子回答说。

"现在，披上这件斗篷，遮住你的宝剑和包袱，好了，我们必须马上赶到塔楼上，我有话要对你说。"

当他们到达塔楼顶部的时候，（这天晚上，天空中阴云密布，与他们一起来看塔瓦行星和阿拉姆毕尔行星相会那天晚上的情景截然不同）克奈尔斯博士开口说道：

"亲爱的王子，你现在必须马上离开这座城堡，到外面的世界

去寻找属于你的财富。你现在的处境已经非常危险。”

“啊？”老师的话让凯斯宾感到十分意外。

“因为你才是纳尼亚真正的国王，你是凯斯宾九世唯一的儿子和继承人凯斯宾十世。陛下万岁——”说到这儿，这个矮个子老头突然跪倒在地，同时亲吻着他的手背。老师的这一举措不禁让凯斯宾大吃一惊。

“你这是什么意思？我不明白。”凯斯宾说道。

“你有没有想过，”克奈尔斯博士说，“为什么你的父亲是纳尼亚的国王，你却不是呢？所有人都知道米拉兹篡夺了你的王位，唯独只有你被蒙在鼓里。一开始，当他接掌王权的时候，这个野心家并没有以国王的身份出现，他假称自己是国王的保护人。后来，你的母后也去世了。她是一位非常贤慧的王后，也是唯一一位善待我的台尔马人。从那以后，王宫里那些对你父亲忠心耿耿、刚正不阿的大臣们就开始相继死亡或失踪。当然，他们的离开绝非偶然。毫无疑问，这是心狠手辣的米拉兹在铲除异己。伯利沙和尤威拉思在一次狩猎中中箭身亡，事后，米拉兹对外宣称是其他人失手误伤。接着，他又有预谋地把帕萨瑞德斯家族的所有人都派到北方的战场上，与巨人作战，直到他们全都战死疆场。随后，他又以莫须有的叛国罪将阿利安、艾瑞蒙及其他十几个人送上了断头台，并把驻守海狸大坝的两兄弟当成疯子关进了大牢。最后，他说服了台尔马人中仅有的七位不惧怕大海的贵族，让他们乘船前往东方去寻

找新大陆，结果，正如他所期望的那样，这七位贵族全都一去不复返。至此为止，王宫里那些愿意为你说话和争取权利的人全都消失了，紧接着，宫殿里喜欢阿谀奉承的人（在他的指使下）便出面请求他出任纳尼亚的国王。于是，他便顺水推舟，欣然接受了他们的请求。”

“你的意思是他现在想把我也杀掉？”凯斯宾问。

“这是一定的。”克奈尔斯博士回答。

“可是，他为什么要等到现在才动手呢？”凯斯宾继续追问，“我的意思是，如果他想置我于死地的话，为何不早点动手呢？我做了什么伤害他的事情吗？”

“两个小时之前发生的一件事情彻底改变了他对你的看法——王后刚刚生了一个儿子。”

“我不明白这和我有什么关系。”凯斯宾说。

“你难道还不明白吗？”博士反问道，“从我给你上的那些历史课和政治课当中，你难道就没学到些什么吗？听着，当他还没有自己的儿子时，他当然会希望自己死后能够由你来继承王位。也许，他并不爱你，但他宁愿把王位传给你，也不想让王权流落到外人的手中。现在，既然他有了自己的儿子，他当然希望自己的儿子成为王位的继承人，在他死后接掌王权。这时，你就成了他这一计划中的绊脚石。毫无疑问，要想让他的儿子继承王位，他就一定得除掉你这个障碍。”

“他真的这么心狠手辣？”凯斯宾继续追问，“他真的想杀死我？”

“他已经杀死了你的父亲。”克奈尔斯博士简短地回答说。

他的话让凯斯宾感到既惊讶又难过，一下子陷入了沉默。

“我可以把整件事情都告诉你，”博士说道，“但是现在不行，我们已经没有时间了，你必须马上离开这儿。”

“你和我一起走吗？”凯斯宾问。

“不行，”老人说道，“那只会令你的处境更加危险。两个人的目标比一个人大。亲爱的王子，尊敬的凯斯宾国王，你必须勇敢起来。现在，你只能孤身上路。听我说，你要想办法穿越南部边境，到达阿钦兰王国，去找那里的奈恩国王，他会善待你的。”

“我以后就再也见不到你了吗？”凯斯宾王子的声音有些颤抖。

“我希望我们能有重逢的一天，亲爱的国王。”克奈尔斯博士说，“在这个世界上，除了陛下你以外，我一个朋友也没有！我会一些小小的法术，可是现在，速度决定一切。在你走以前，请收下我为你准备的这两件礼物。这是一小袋金子。啊，这个城堡里所有的财宝都应该归你所有，而这是一件比金子珍贵百倍的东西。”

说完，他就把一样东西塞进凯斯宾的手里。天很黑，凯斯宾根本看不清那是什么，但是凭感觉，他觉得应该是一只号角。

“这个，”克奈尔斯博士说，“是整个纳尼亚最珍贵、最神圣的一样宝物。在我年轻的时候，我历尽千辛万苦，用了许多魔法

咒语，才找到它。这是苏珊女王的魔法号角，是她在纳尼亚消失之前留给我们的。据说，无论是谁吹响了它，这只号角都会给他带来神奇的帮助——没有人知道那是一种什么样的帮助。也许，它能够把露西女王、埃德蒙国王、苏珊女王和至尊国王彼得从过去召唤回来，到那时，他们将会重振山河，为我们这片苦难的土地伸张正义。也许，这只号角能把阿斯兰召唤回来。带上它，凯斯宾国王，但是，请你记住，不到万不得已，千万不要吹响它。快走吧，快！塔楼底层那扇通往花园的小门没有上锁，我们只能在这里分手了。”

“我能骑着我的马戴斯特里尔离开吗？”凯斯宾问道。

“已经都准备好了，我把它拴在了花园的一个角落里。”

在下楼的途中，克奈尔斯又叮嘱了王子一些注意事项，同时也为他提供了一些逃生的建议。此时的凯斯宾心乱如麻，大脑一片混乱，不过他还是努力地记住老师的话。不久，他们就来到了空气清新的花园，凯斯宾紧紧地握住老师的手，短暂道别之后，他便一路小跑穿过花园。很快，他就听到了戴斯特里尔的蹄声和亲热的嘶叫声。就这样，凯斯宾十世离开了他父亲的城堡。当他回头观望时，他看到许多灿烂的烟花腾空而起，那是人们在庆祝新王子的诞生。

在他熟悉的土地上，凯斯宾整夜马不停蹄地奔向南方。一开始，他还只敢走小路或森林里的马道，后来，他的胆子渐渐大了，索性纵马在大路上飞奔。和它的主人一样，戴斯特里尔也对这次非

同寻常的旅行感到异常兴奋。尽管在和克奈尔斯博士告别时，凯斯宾难过得流下了眼泪，但是此刻，当他想到自己就是凯斯宾国王，马上就要带着宝剑和神奇的号角开始一段惊险刺激的冒险之旅时，他觉得自己仿佛突然变得勇敢了，他的心里甚至有些高兴。然而，黎明时分，天空开始下雨，这时，凯斯宾勒住缰绳，四下望去，发现自己正身处一片陌生的树林之中，周围是一片野生的石南花丛。当他眺望远方，看到森林的尽头峰峦叠嶂，青色的山峰藏匿在清晨的迷雾中，隐约可见。突然之间，他意识到世界是这样的辽阔、陌生，而他自己又是如此渺小，一时间，他心中不免紧张起来。

天色大亮，凯斯宾离开大路，很快，他就在森林中发现了一片可供他休憩的草地。他卸下马鞍，让戴斯特里尔在一旁自由地吃草，自己则坐在草地上，吃了一些冷鸡肉，喝了两口酒，舒舒服服地躺在草地上，很快就进入了梦乡。当他醒来时，天色已近黄昏，他草草地吃了点儿东西，随后就继续踏上了前往南方的旅程，一路上他所经过的地方全都是些人迹罕至的荒地。穿过大片荒芜的原野之后，他进入了山区，沿着崎岖的道路，他不断地上山下山，细心的他也发现，更多的时候是在爬山。每登上一个山脊，他都会看到一些更高更雄伟的山峰。夜幕降临，他正好走到一座大山的矮坡上。这时，山上突然刮起大风，紧接着，一场瓢泼大雨从天而降。

戴斯特里尔开始变得焦躁不安，天空中电闪雷鸣，炸雷一个接一个地在他的头上响起。这时，凯斯宾已经走进了一片漫无边际的

森林之中，黑漆漆的一片，什么也看不到。各种关于森林的故事突然争先恐后地出现在凯斯宾的脑海之中，在那些故事里，森林对人类都表现得极不友善。这时，他又突然想到自己是一名台尔马人，而在过去，当他的祖先与纳尼亚人战斗的时候，台尔马人曾经肆无忌惮地四处烧杀抢掠，砍伐树木。他忽然意识到，虽然他本人和那些台尔马人不同，但是这里的树木对此一无所知。

事实上，凯斯宾对于自己的处境又何尝不了解呢？风越来越猛，森林在狂风的呼啸中发出阵阵怒吼，凯斯宾的耳边不断传来树枝断裂、树干倒塌的声音。他小心翼翼地向前走去，这时，身后的一棵大树轰然倒地，横亘在小路上。“安静，戴斯特里尔，保持安静！”凯斯宾一边说，一边轻轻地拍着马脖，然而此时，他也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他知道刚刚死里逃生，只差那么一点儿，他和戴斯特里尔就会被那棵倒下的大树砸成肉酱。刚刚想到这儿，一道明亮的闪电从天空划过，一声惊雷随即在他的上方爆炸，大有要将天空炸开，一分为二的势头。

受惊的戴斯特里尔开始发疯似的在丛林中狂奔，凯斯宾原本是一个御术精湛的骑手，然而此时他也拉不住缰绳。无奈的他只得夹紧双腿，将身体牢牢地固定在马背上，他心里其实很清楚，在伸手不见五指的树林中，这样的狂奔很有可能会令他丧命。黑暗中，参天大树一棵接一棵地向他迎面扑来，又从他的身边一闪而过。突然，他感到自己的前额被什么东西撞了一下，额头上顿时传来一阵

刺骨的痛感，随后他就什么也不知道了。

当他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躺在一个火堆旁。他挣扎着想坐起来，却发现四肢又麻又酸，根本不听使唤，而且头痛欲裂，这时，身边传来了一阵低沉的说话声。

“现在，”一个声音说道，“我们必须在他苏醒之前做出决定。”

“杀了他，”另一个声音说道，“我们绝不能放了他，他肯定会泄露我们的行踪。”

“我们原本可以当场就杀了他，或是把他留在那儿，任其自生自灭。”第三个声音说，“我们现在不能杀他。想一想，我们把他救了回来，替他包扎好伤口，照顾他，明明已经把他当成了一位客人，我们怎么能杀客人呢？”

“先生们，”凯斯宾用一种极其虚弱的声音说道，“无论你们打算怎么对付我，我只求你们能够放过我那匹可怜的马。”

“你的马早就跑了，我们发现你的时候，根本就没看到马。”第一个声音回答说。凯斯宾这才注意到，这个声音听上去有些沙哑，却很朴实。

“小心，你们不要被他的甜言蜜语所蒙蔽，”这时，第二个声音说道，“我还是认为……”

“别再说了，”第三个声音打断了他，“我们不能杀他，你应该为你自己的言行感到羞耻，尼克布瑞克。你认为呢，特鲁佛汉

特？你说我们该怎么办？”

“先给他喝点儿水，”第一个声音答道，就是那个被称为特鲁佛汉特的人。只见一个黑影向床边走来，凯斯宾感到有一样东西轻轻地塞进了他的肩膀下。哦，原来是一只手臂。尚未完全清醒的凯斯宾眼前一片模糊，但他隐隐约约觉得身边的那个影子看起来有些奇怪。当那个黑影弯下腰，将脸凑到他面前的时候，虽然看不清对方长什么样，但是他觉得对方的脸看起来也有些异样。通过模糊的视线，他好像看到那是一张毛绒绒的脸，正中央长着一个长长的鼻子，两侧的脸颊上似乎还有一些奇怪的白斑。“他一定是带了某种面具，”凯斯宾暗自思忖道，“要不就是我发烧烧糊涂了，出现了幻觉。”紧接着，他感到一股热乎乎、甜滋滋的液体顺着嘴唇流进他的嘴里，正觉得口渴的他立刻一饮而尽。另一个人拿起一个耙子，拨了拨柴火。火烧得更旺了，凯斯宾感到眼前的画面逐渐清晰起来，然而，出现在眼前的情景令他几乎失声惊叫起来。借着光亮，他终于看清了那张近在咫尺的脸。那根本就不是一张人脸，而是一头獾，只不过眼前的这头獾看起来似乎比他之前见过的獾更大、更友好，同时也更睿智。刚才在他身边说话的就是獾！这时，他也终于看清了周围的环境，他身处一个洞穴之中，躺在一个由石南枝铺成的小床上。在床边的篝火旁，坐着两个脸上长满胡子的小个子男人，他们的身材比克奈尔斯博士更矮更粗壮，脸上的胡子也更浓密。凯斯宾立刻就意识到他们就是纯种小矮人。这时，他也突

然意识到终于找到了古代纳尼亚人。在欣喜和激动下，他又感到一阵眩晕。

在接下来的几天里，凯斯宾渐渐弄清楚了他们三个人的姓名。那只獾名叫特鲁佛汉特，在他们三人当中，他的年龄最大，心地也最善良。那个想要杀死他的小矮人是黑矮人家族的一员，名叫尼克布瑞克。（他们的头发和胡子都是黑色的，摸上去和马的鬃毛一样，又厚又硬。）另一名小矮人则来自于红矮人家族，他们的族人全都长着和狐狸一样的红色头发和胡子，他名叫杜鲁普金。

凯斯宾的身体开始慢慢康复，就在他终于能够坐起来说话的那个晚上，尼克布瑞克说道："现在，我们必须想清楚该如何处置这个人类。你们俩不让我杀他，还认为自己做了一件大善事。但是在我看来，你们这样做的结果就是我们不得不将他终身囚禁在这儿。我绝不会让他活着离开这里，回到他们人类那儿去，然后出卖我们，把我们的行踪告诉他们。"

"看你说的！尼克布瑞克！"杜鲁普金说道，"你为什么讲话总是这么粗鲁？我们山洞前的大树撞伤了他，可这并不是他的错。再说，我觉得他不会出卖我们。"

"等一等，"凯斯宾说，"在做决定之前，你们是不是应该弄清楚我到底想不想走呢？坦白说，我并不想离开这儿，我想和你们在一起。当然，如果你们同意的话，我一直都在寻找像你们这样的人。"

“说得真好听，”尼克布瑞克厉声吼道，“你是一个台尔马人，是人类，我说的对吗？你怎么可能会不想回到自己的同胞那里呢？”

“哎，即便我想，我也回不去了。”凯斯宾说道，“为了逃命，我跑了出来，这才撞上了你们门口的大树。国王想杀我，如果你们真的杀了我，那倒反而帮他解除了心头之患。”

“这个嘛，”特鲁佛汉特说道，“在我们这里，你根本不用担心这一点！”

“嗯？”杜鲁普金好奇地问道，“他为什么想杀你？你到底做了什么事情，小小年纪竟然惹怒了米拉兹，成了他的通缉犯？”

“他是我的叔叔。”凯斯宾刚一开口，尼克布瑞克就立刻抓起匕首向他冲了过去。

“你们看看！”他大叫道，“他不仅是个台尔马人，还是我们死对头的亲人和继承人。你们难道还打算让他留在这个世界上吗？你们是不是疯了？”假如不是特鲁佛汉特和杜鲁普金拉住他，把他重新拖回到座位上，尼克布瑞克一定已经把匕首插进了凯斯宾的胸膛。

“尼克布瑞克，我最后一次警告你，你要是再这样蛮横无理，”杜鲁普金说道，“不管好自己的话，我和特鲁佛汉特就会一起坐到你的脑袋上！”

于是，尼克布瑞克只得悻悻地坐在椅子上，不再出声。接着，

凯斯宾便在其他两人的要求下，把整件事情从头到尾说了一遍。当他说完之后，山洞里顿时陷入了一片沉寂之中。

“这是我有生以来听过的最奇怪的一件事。”最后还是杜鲁普金打破了沉默。

“我不喜欢这个故事，”尼克布瑞克接着说，“我不知道人类竟然流传着这么多关于我们的故事。我一直都觉得，他们对我们的了解越少越好。都怪那个讨厌的保姆，她真该管住自己的舌头，还有那个家庭教师，该死的混血矮人，我讨厌他们。在我看来，他们甚至比人类更可恶。你们记住我说过的话，这将会给我们带来无穷后患！”

“尼克布瑞克，你能不能别这样说话，明明不懂还非要装得很明白，”特鲁佛汉特说道，“你们小矮人和人类一样善忘、多变。我是一只动物，我，仅仅只是一只獾而已。我们从来不会变。我们从来不朝三暮四，一如既往是我们的本性。在我看来，这是一件好事，对我们大有益处。现在坐在我们旁边的是纳尼亚真正的国王。真正的国王回到了真实的纳尼亚。只有当亚当的儿子成为纳尼亚的国王时，纳尼亚才会变得繁荣昌盛，即便你们矮人忘记了这一点，我们动物也不会忘。”

“等一等！特鲁佛汉特，”杜鲁普金说道，“你不会是想把这个国家交到人类手里去吧？”

“我并没有这个意思，”特鲁佛汉特回答说，“纳尼亚并不是

人类的王国（对于这一点，我比任何一个人都清楚），但是只有人类才有资格做这个国家的国王。我们獾家族一直都牢记这一点。如果你问我为什么，上帝保佑，至尊国王彼得不就是人类吗？”

“你真的相信那些古老的故事？”杜鲁普金问道。

“我刚才已经告诉过你，我们动物是不会变的，”特鲁佛汉特回答说，“我们不会忘记历史。我相信历史上真的有至尊国王彼得，他和其他国王和女王一起生活在凯尔帕拉维尔，就像我相信阿斯兰的确存在一样。”

“我敢说，”杜鲁普金说道，“现在肯定已经没有人像你这样，如此笃信阿斯兰了！”

“我相信。”凯斯宾激动地说道，“假如不是因为我一直都对他的存在深信不疑，我现在就不会出现在这里。当那些嘲笑阿斯兰的人听到各种关于会说话的动物和小矮人的故事时，他们往往会对其嗤之以鼻。有时候，我也有些彷徨，心想这个世界上是不是真的有阿斯兰呢？有时候，我甚至会怀疑自己，这个世界上怎么可能会有像你们这样的人呢？但是现在，我见到了你们，不是吗？”

“说得没错。”特鲁佛汉特说，“你是对的，凯斯宾国王。不管他们怎么说，只要你相信古纳尼亚的存在，你就是我心目中的国王。国王陛下万岁！”

“獾老头，你真让我感到恶心，”尼克布瑞克抱怨道，“至尊国王彼得和他的弟弟妹妹们也许的确都是人类，但是这个世界上

还有另一种人类，那就是残忍可恨的台尔马人。他们把狩猎动物当成是一项体育活动。现在，你老老实实告诉我们，你有没有这样做过？”他一边说，一边突然向凯斯宾那边挤去。

“呃，坦白说，我也做过这样的事情。”凯斯宾说道，“可是那些动物并不会说话。”

“那也一样，没有区别。”尼克布瑞克说。

“不，不，不，”特鲁佛汉特说，“你们知道的，那不一样。你们都知道，现在生活在纳尼亚的那些动物和我们完全不同，它们只是一些可怜、麻木的生物，既没有灵性也没有智慧。在卡乐门和台尔马，这样的动物随处可见。它们的体型也比我们小，完全不同于我们，正如混血小矮人不同于你们这些纯种矮人一样。”

就这样，他们讨论了很久，最后，他们还是同意让凯斯宾留下来，他们甚至还答应他，当他能够外出行走时，他们就会把他引见给那些被杜鲁普金称为“其他人”的森林居民。很显然，这片原始而茂密的丛林中还隐藏着许多纳尼亚的旧民，多年来，他们一直在这里悄悄地繁衍生息。

第六章 隐居的人们

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凯斯宾度过了他有生以来最快乐的时光。一天清晨，青草上的露珠尚未退去，他就同獾和两个小矮人走出山洞，穿越树林，爬上高高的山脊，来到了阳光明媚的南部山坡。在这里，他居高临下，阿钦兰那片绿色的土地尽收眼底。

“现在，我们先去拜访胖胖熊三兄弟。”杜鲁普金说。

很快，他们来到了一片林间空地，在特鲁佛汉特的带领下，他们走到一棵长满青苔的空心橡树跟前，特鲁佛汉特伸出爪子，在树干上轻轻地敲了三下，树洞内一点儿动静也没有，接着，又敲了三下，这时，树洞里传来一阵含糊不清的声音：“快走开，别来吵我，天还早着呢。”可是，特鲁佛汉特不为所动，第三次敲响了树

干。这一次，只听到树洞里传来一连串类似轻微地震的轰隆声，紧接着，树干上露出一个类似于门的洞，三只棕熊从里面慢吞吞地爬了出来。他们的确很胖，从树洞里走出来的时候，他们一直在不断地眨着小眼睛，一副睡眼惺忪的样子。当小矮人们将事情的经过原原本本地告诉他们之后（这着实花了不少时间，因为他们实在是太困了，意识还不太清醒），他们也说了和特鲁佛汉特一样的话——只有亚当的儿子才能担当纳尼亚的国王，随后，他们又逐一亲吻了凯斯宾——凯斯宾只觉得一阵湿漉漉的呼气迎面而来——以示敬意。最后，他们还拿出一些蜂蜜送给他。一大早在没有面包的情况下，凯斯宾实在不想吃蜂蜜，但是出于礼貌，他还是收下了，后来用了很长时间才把手上黏糊糊的蜜糖擦干净。

在那之后，他们四人继续前进，直到走进一片山毛榉林才停下脚步。特鲁佛汉特冲着空荡荡的树林大叫三声："佩蒂威格！佩蒂威格！佩蒂威格！"只见一道红色的影子从树林中蹿了出来，飞快地从一根树枝跳到另一根树枝，转眼间，红影已经落在了他们头上的树枝上。凯斯宾这才看清楚，原来是一只红色的小松鼠，不过，这也是他有生以来见过的最特别的一只松鼠，体型比在城堡花园里看到的那些普通松鼠要大得多，事实上，几乎和小狗一般大，而且当你凝视他的面孔时，他还会说话。没过多久，凯斯宾就发现，他和其他松鼠一样，一开口就喋喋不休地说个没完，很难让他停下来。首先，他对凯斯宾的到来表示热情的欢迎，然后就立刻问他想

不想先吃点儿坚果，凯斯宾表示了感谢，同时说他很愿意吃一些。不过，当佩蒂威格一蹦一跳地返回巢穴拿坚果的时候，特鲁佛汉特悄悄地凑到凯斯宾王子的耳边，轻声说道：“别一直盯着他看，把脸转过去。按照松鼠的习惯，当他回去取食物的时候，如果你一直盯着他看，他会很生气，因为你这样做就好像很想弄清楚他把食物藏在哪儿似的。对于松鼠而言，这是一种很不礼貌的行为。”佩蒂威格很快就带着坚果回来了，吃完之后，他又问需不需要帮他们向其他朋友传递信息。“我可以在脚不着地的情况下，轻而易举地到达任何地方。”他自豪地说。特鲁佛汉特和两个小矮人都认为这个主意不错，于是他们便让佩蒂威格发出邀请信息，让他们在第二天的午夜到舞蹈草坪来参加宴会，同时举办森林大会，随后对着他说了一连串稀奇古怪的名字。最后，杜鲁普金又补充了一句：“别忘了通知胖胖熊三兄弟，刚才忘记告诉他们。”

跟松鼠告别之后，他们下一个要拜访的是战栗林七兄弟。杜鲁普金领着大家翻过山脊，顺着北山坡一直向东走，走了很久，终于抵达目的地，一个位于岩石堆和松树之间，光线有些昏暗的地方，周围的气氛一下子变得庄严肃穆。大家谁也没有说话，凯斯宾突然感到脚下的大地一阵颤抖，好像有人用锤子在不停地敲打大地。杜鲁普金爬上一块和水桶一般大小的石头，用力地在上面跺了几下脚，然后站到了一边。过了许久，那块石头被人从下面挪到了一边，地面上露出一个圆圆的洞口，一缕缕热气和青烟不断地冒出

来。这时，一个长得和杜鲁普金很像的小矮人从洞口里探出头来，他们交谈了很长时间，那个小矮人的戒心似乎比松鼠和大胖熊都要重，不过最后他还是邀请大家到里面说话。凯斯宾顺着台阶，在漆黑的地洞里往下走去，不知走了多远，眼前突然一亮，一团火光出现在正前方——他已经走到了地洞底部。他看到的火光是炼铁炉发出的光亮。原来，这里就是小矮人的炼铁厂。一条地下河流顺着山洞的一侧缓缓地流向另一方。两个小矮人正在风箱旁卖力地干活，另一个小矮人正用钳子夹着一块烧红的铁块放在案板上，第四个小矮人正抡起锤子，用力地敲打那个铁块，发出一连串清脆的叮当声。另外两个小矮人一边用油腻腻的抹布擦拭他们那双长满老茧的手，一边忙不迭地走上前来迎接客人。特鲁佛汉特费了半天唇舌，才令他们相信凯斯宾是朋友而不是敌人。不过，当他们接受了这一事实之后，小矮人们便齐声高呼："国王万岁！"同时奉上了为三位尊贵的客人准备的礼物——三套做工细致的盔甲和三柄宝剑，凯斯宾、杜鲁普金和尼克布瑞克每人一套。原本特鲁佛汉特也能拥有一套属于他的铠甲和宝剑，可他是个动物，假如爪子和牙齿都无法保护自己，给他再好的装备也无济于事。毫不夸张地说，小矮人锻造的那些铠甲和宝剑比凯斯宾见过的任何军械都要精致、坚韧。相比之下，他从宫殿带出来的那把剑简直单薄得像孩子们的玩具，做工极其粗糙。他高兴地收下了这份礼物，立刻将宝剑佩戴起来。这七兄弟(他们都是红矮人家族的成员)也表示一定会去参加在舞蹈草

坪举办的宴会。

从地洞出来后，他们又往前走了一小会儿，很快就走进一个干燥且堆满岩石的山沟之中。其中一个山洞里住着五个黑矮人兄弟。刚见面的时候，他们死死地盯着凯斯宾，目光中流露出戒备和怀疑。不过后来，最年长的一位小矮人说道："假如他真的反对米拉兹的统治，我们愿意奉他为国王。"他们中的老二也凑上前来说道："需要我们带你们到山崖那边去吗？那里还住着一两个食人魔和一个巫婆。我们可以把你们介绍给他们认识。你们看，就在那儿。"

"不用了。"凯斯宾说道。

"我也这样认为，"特鲁佛汉特接着说，"我并不想让那些人也加入到我们的队伍中。"尼克布瑞克对此提出了反对意见，但是杜鲁普金和特鲁佛汉特最终打消了他的这一念头。当凯斯宾意识到这个世界上真的存在故事里提到的那些可怕的怪物和有灵性的生灵，而且就生活在纳尼亚的时候，他着实大吃一惊。

"假如我们让那些乌合之众加入我们的话，我们就会失去阿斯兰这个朋友。"当他们离开黑矮人的洞穴之后，特鲁佛汉特说道。

"噢，阿斯兰！"杜鲁普金立刻嘟囔了一句，听起来似乎有点儿不服气，不过，他的脸上依然是一副快乐的表情，"假如没有我这个朋友，你才应该感到烦恼呢。"

"你相信阿斯兰吗？"凯斯宾问尼克布瑞克。

“我什么都信，管他是人还是什么东西，”尼克布瑞克回答说，“只要他能打垮那些可恶的台尔马暴徒，把他们赶出纳尼亚，我就相信他，管他是阿斯兰还是白女巫，我都无所谓！你明白吗？”

“闭嘴！你立刻给我闭嘴！”特鲁佛汉特随即说道，“你根本就不知道自己在说些什么。白女巫是纳尼亚的敌人，一个比米拉兹和他的族人更可怕、更危险的敌人。”

“最起码，对我们矮人家族来说，她不是。”尼克布瑞克反驳道。

在接下来的路途中，沿途的风景逐渐变得秀丽起来。他们顺着山坡一直往下走，随着山势趋缓，最终来到一个宽阔的幽谷里，一条湍急的河流从谷底流过，河边的空地上长满了大片大片的毛地黄和野玫瑰，勤劳的蜜蜂正在花丛中忙碌地工作，山谷里回荡着一片嗡嗡的蜂鸣声。特鲁佛汉特再次放开嗓门大叫：“格兰斯托姆！格兰斯托姆！”不一会儿的工夫，凯斯宾就听到一阵急促的马蹄声从远处传来，由远及近，声音越来越大，最后连整个河谷都随之颤动，只见几个庞然大物像风一般从灌木丛冲了出来。紧接着，凯斯宾见到了有生以来外形最奇特、最高贵的生物——人头马格兰斯托姆，他的三个儿子尾随其后。格兰斯托姆全身都散发出一种栗色马独有的棕色光泽，他那颗高贵的人头高高扬起，一撮金红色的胡子从他的下巴处一直垂到他宽阔的胸前，轻轻飘扬。格兰斯托姆是纳

尼亚的一位预言家，也是一位出色的占星家，早在他们开口之前，他就已经知道这群客人来访的目的。

“国王万岁！”他高声呼喊道，“我和我的儿子们已经做好了战斗的准备，战斗何时打响？”

然而，在此之前，凯斯宾和他的三位朋友还从来没有认真地思考打仗这件事。也许，他们曾经想过要对人类的农夫和猎人展开奇袭——假如他们胆敢冒险深入到南部这片丛林中来骚扰的话，但是，在他们的脑海中，战争始终只是一个十分模糊的概念。之前，他们只是希望能够隐居在这片森林之中，秘密地建立一个传统的纳尼亚王国，除此以外，别无奢望。然而，听到格兰斯托姆的这句话之后，大家顿时意识到了此事的严肃性。

“你的意思是，发动一场正义的战争，将米拉兹赶出纳尼亚？”凯斯宾问道。

“不然怎样？我们还有别的选择吗？”人马反问道，“陛下，您身穿盔甲，佩戴宝剑难道不是要率领我们上阵杀敌吗？”

“这样能行得通吗，格兰斯托姆？”特鲁佛汉特问道。

“时机已经成熟，”格兰斯托姆说道，“我夜观星相，獾老弟，你知道的，观察星相是我的本行，正如你善于牢记历史一样。塔瓦和阿拉姆毕尔两颗行星已经在天空相会了，在大地上，亚当的儿子将重整旗鼓，召集并指挥纳尼亚人民为自由而战。听啊，决战的时钟已经敲响。我们在舞蹈草坪举行的会议就是这场战争的动员

大会。”格兰斯托姆这番自信满满的话为凯斯宾和他的朋友们增添了几分勇气和信心，大家全都跃跃欲试。在他们看来，眼前的这场战斗似乎势在必行，而且胜利一定属于他们。

众人说话的时候，已是正午。他们便留下来与人头马父子共进午餐。格兰斯托姆为大家提供了丰盛的餐食，除了燕麦饼、苹果和香草，还有美酒和乳酪。

午饭后，凯斯宾一行人再度起程，前去拜访下一个朋友。其实，这位朋友住得离这儿很近，但是为了避开有人类居住的地区，他们不得不绕一个大弯。下午时分，他们来到一大片被灌木树篱围起来的平地，特鲁佛汉特将嘴巴凑到绿色堤岸旁的一个小洞口上，冲着洞里喊了几声。喊声未落，一个小影子就从洞里蹿了出来。凯斯宾定睛一看，发现那个小影子竟然是一只会说话的老鼠。当然，他看上去比普通老鼠要大得多，而且仅仅依靠后腿站立，两只前腿搭在身体两侧，加上他那两只可以和兔子耳朵相媲美的大耳朵（只是更宽一些），直立的他看上去足有一尺多高。这只小老鼠名叫雷佩契普，是个快活又勇敢的小家伙。只见他一只手按在腰间那柄小巧锋利的宝剑上，另一只手则时不时地像人类摸胡须一样，捻动着他那寥寥可数的长胡须，神气十足地说道：“陛下，我们总共有十二员猛将。”说到这儿，他毕恭毕敬地向凯斯宾鞠了一躬，动作迅速而优美，“我愿意将我的所有人马都交由陛下您调遣，只要您一声令下，我们愿意赴汤蹈火，在所不辞！”看着他那一本正经的

模样，凯斯宾真想哈哈大笑，他费了半天劲才好不容易克制住自己的笑意。他心想，像雷佩契普这样的小家伙，哪怕他手下的军队再多，人们也可以毫不费劲地把他们全都丢进洗衣篮中，轻而易举地拎回家去。

那天在特鲁佛汉特他们的带领下，凯斯宾见到了许多隐居丛林之中的动物朋友，如果我在这里对他们都逐一介绍和描述，本书的篇幅就会被拉得过长——这其中有打洞专家鼹鼠克劳德利·萨沃，拥有铁齿铜牙的獾家族哈德拜特三兄弟，兔子卡梅罗，还有刺猬霍格尔斯托克等等。最后，他们走到一口被青草包围的水井边，决定在这里休息一下。水井的四周栽满了榆树。此时，太阳已经开始落山，高大的榆树在井边投下无数长长的阴影。在他们周围，绽放着的雏菊也渐渐合拢了花瓣，白嘴鸦排着队从空中掠过——它们要飞回家睡觉去了。他们坐在草坪上，取出随身携带的食物，准备开始吃晚餐，杜鲁普金则点燃了他的大烟斗，一副怡然自得的样子（尼克布瑞克并不抽烟）。

“现在，”獾开口说道，“要是我们能够唤醒这些树精，我们今天就算是圆满完成任务了。可惜啊，我们办不到。”

“我们难道无法唤醒他们吗？”凯斯宾问道。

“不，我们办不到。”特鲁佛汉特说道，“我们对此无能为力。自从人类踏上这片土地，肆无忌惮地砍伐树木，污染河流，树精和水泽仙女们就陷入了沉睡之中。天知道他们何时才能醒来。对

我们而言，这真是莫大的损失。台尔马人十分惧怕树林，一旦这些树木因为愤怒而行动起来，我们的敌人就会闻风丧胆，以最快的速度逃离纳尼亚。”

“你们动物的想象力真是太丰富了！”杜鲁普金从来就不相信有什么树精和水泽仙女，他用不屑的口吻说道，“你为什么只提到那些树和水呢？你怎么不说纳尼亚的石头一旦发怒，就会不顾一切地砸向米拉兹呢？”

特鲁佛汉特并没有反驳他，只是轻轻地哼了一声，之后就陷入了沉默。寂静让奔走了一天的凯斯宾几乎昏昏欲睡，这时，从他身后的树林里传来一曲若有若无的乐声，一开始，他还以为是在做梦，于是翻了一个身打算继续睡觉，谁知就在他耳朵贴到地面的一瞬间，他清楚地感觉到，或者说听到（他实在难以区分这二者之间的差别）一阵轻微的击打声或者说击鼓声。他立刻抬起头。这时，耳边的击鼓声顿时变小了许多，但是刚才听到的音乐声又回来了，而且更加清楚，好像是长笛演奏的乐曲。特鲁佛汉特已经坐起身，正目不转睛地盯着远处的树林。此时夜幕已经降临，一轮明月垂在半空，地面上的一切都笼罩在一片银色的月光之中。凯斯宾这才意识到已经睡了很长时间。乐曲声越来越近，那是一种风格粗犷而又令人着迷的旋律。终于，伴随着沙沙的脚步声，一群黑色的影子踏着舞步从树林中徐徐走了出来，出现在皎洁的月光下——多年来，凯斯宾朝思暮想的就是眼前的这些黑色身影。他们看上去不比小矮

人高多少，可是体型纤细，体态也更加优美，头上长满了拳曲的黑发，发丛中微微露出两只小角，白色的月光映照出他们奇特的身体轮廓——他们的上半身看上去和人类一模一样，可是下半身和双脚则和山羊如出一辙。

“羊人！”凯斯宾大叫一声，立刻从地上跳了起来，很快就被他们团团围住。只用了一小会儿的工夫，这群生性善良的羊人就了解了他们此行的目的，愉快地接受了凯斯宾王子。凯斯宾的手和脚也不由自主地跟着音乐舞动起来，杜鲁普金也拖着笨重的身躯加入到了舞者的队伍中，尽管他的动作看起来笨拙又生硬，特鲁佛汉特也不甘落后，只见他不断地用单腿一上一下地跳跃着，尽可能让动作跟上音乐的节拍。只有尼克布瑞克依旧坐在原地，一声不吭地注视着他们。羊人们一边吹着用芦苇编制而成的笛子，一边围着凯斯宾翩翩起舞。借着月光，凯斯宾注意到他们脸上的表情似乎有些奇怪，欢乐中还隐隐透着一丝悲伤。羊人们在跳舞时也默默地注视着这位新来的朋友兼领袖。这些羊人大概有几十个，分别是曼蒂尤斯、奥本蒂纳斯、达姆纳斯、沃伦斯、沃尔提纳斯、吉尔比尤斯、尼米耶纳斯以及瑙瑟斯和奥斯康斯等等。他们都是接到佩蒂威格的通知赶来的。

第二天早晨，凯斯宾一觉醒来，简直不敢相信昨晚发生的一切都是真的，可是草地上又分明布满了羊的足迹。

第七章 古老的纳尼亚危机重重

事实上，昨晚他们与羊人跳舞的那片草坪就是舞蹈草坪。在接下来的一天当中，凯斯宾和他的朋友一直待在那片草坪上，等待夜晚的到来——到那时，森林大会将在此召开。在此之前，凯斯宾一直生活在城堡之中，享受着山珍海味、奴仆成群的宫廷生活，习惯了挂满绣帷、富丽堂皇的卧室和温暖柔软的被褥。然而在这里，他和朋友们一道幕天席地，困了就躺在草坪上睡一会儿，渴了就从井里打水喝，饿了就吃一些野果和坚果。对于凯斯宾而言，这样的生活让他感到又新鲜又开心。事实上，他还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开心过，不仅睡得香甜，胃口也好得出奇。更重要的是，他的内心在不知不觉间已经逐渐变得坚强起来，无论是从气质还是从仪容仪表上

来看，他俨然已经是一副国王的样子了。

激动人心的夜晚终于来临了。那些外形奇特的客人们三五成群地陆续来到舞蹈草坪。明月当空，一片银白色的月光洒在地面上，照亮了草坪上的一切。看着众多的朋友们，听着他们的欢歌笑语，凯斯宾不禁心花怒放。他前一天拜访过的那些朋友全都来了——大胖熊、红矮人、黑矮人，还有鼹鼠、獾、兔子和刺猬。还有一些他没见过的朋友也都纷纷赶来了——五个像狐狸一样一身红毛的森林之神、猫头鹰以及一群大乌鸦。在这些人中，最抢眼的莫过于全副武装的老鼠军团，他们踏着嘹亮的喇叭声，排着整齐的队伍雄赳赳地一路走来，真是威风凛凛，抢尽了风头。最后赶来的（他们的出现几乎把凯斯宾吓了一大跳）是人马父子以及和他们一道赶来的来自死人山的巨人韦姆布威热。虽然韦姆布威热的身材不像其他巨人那么高大，心地却十分善良，背着满满一筐子容易晕船的小矮人。这些小矮人接受了他好心的提议，坐在他背后的筐子里，省去了赶路的辛苦，可是现在，他们一个个被颠得晕头转向，后悔不迭地说："早知如此，还不如自己走来了。"

大胖熊三兄弟迫不及待地要举行宴会，提议将森林大会推后至明天举行。雷佩契普和他的老鼠军团则认为宴会和森林大会都可以暂时延后，但是攻打米拉兹王宫是一件刻不容缓的事情，最好今晚就采取行动。佩蒂威格和其他松鼠说，一边吃东西一边说话这样最节省时间，既然如此，为何不让森林大会和宴会同时举行呢？鼹鼠

们则建议首先在草坪周围挖一个深深的壕沟以备不测，然后再商量其他事宜。羊人们认为最好能先来一段舞蹈，让大家放松一下。大乌鸦们十分赞同熊兄弟的建议，也认为如果先开会后吃饭的话，到最后，大家肯定会饿得饥肠辘辘，不过，他们恳请大家允许他们在开会以前先做一个简短的致辞。最后在人马和矮人的帮助下，凯斯宾成功驳回了这些众说纷纭的建议，让众人相信他们现在必须马上召开会议，商讨战争事宜。

最终，所有与会者欣然接受了他的这一建议，安静地坐了下来，在草坪上围成一圈。之后他们又费了半天劲才让跳来跳去、不断大叫“安静！大家保持安静！国王要说话了！”的佩蒂威格也安静地坐下来。开口之前，凯斯宾突然感到有一点儿紧张，不过，他还是站了起来。“纳尼亚的臣民们！”他才刚刚开口说话，兔子卡梅罗就打断了他的发言：“嘘！别说话！有人来了！”

森林中的所有动物早已对猎人的狩猎行为司空见惯，所以兔子的话并没有让大家感到慌张，他们坐在原地，一动不动，像尊雕塑一样，又将鼻子向兔子手指的方向扭去，拼命地闻着空气中飘来的气味。

“这气味有点儿像人的味道，但是又不太像。”特鲁佛汉特说道。

“他过来了。”卡梅罗说道。

“你们两只獾，还有你们这三个小矮人听令，举起手中的弓箭，

做好准备，悄悄地走过去，看一看是什么情况。”凯斯宾说道。

“我们会把他解决掉的。”其中一个黑矮人一边说，一边将弓箭上膛。

“如果只有一个人，就不要放箭，”凯斯宾说，“抓活的。”

“为什么？”矮人不解地问道。

“按照他说的去做。”人马格兰斯托姆不由分说地命令道。

三个小矮人和两只獾随即悄悄地潜入草坪东北角的树丛中，其余的人则坐在原地，静静地等待他们归来。这时，树丛中传来一阵小矮人尖利的呼喊声：“站住！不准动！”紧接着，又是一阵急促的奔跑声。过了一会儿，树丛中传出一个凯斯宾非常熟悉的声音：“放松，放松！我没有武器。如果你想的话，獾老弟，你可以抓住我的手腕，但是不要咬我，我要和国王说话。”

“克奈尔斯博士！”凯斯宾欣喜地冲上前去，兴高采烈地迎接自己的老师，其他人也随即围了上去。

“哼！一个混血矮人！一个流淌着人类血液的小矮人！我真想一剑刺穿他的喉咙！”

“闭嘴！尼克布瑞克！”杜鲁普金说道，“没有谁能够选择自己的出身。”

“他是我最忠实的朋友，也是我的救命恩人，”凯斯宾说道，“谁要是不喜欢他，就请离开我的队伍，马上离开。亲爱的老师，能再见到你真高兴。你是怎么找到我们的？”

“一点儿简单的法术就能让我找到你，陛下！”克奈尔斯气喘吁吁地说道，刚才跑得有点儿匆忙，“不过，我们现在已经没有时间说这些了，我们必须马上离开这里。有人出卖了你们，米拉兹已经开始行动，明天中午之前，他们就能赶到此地，将你们包围。”

“出卖？”凯斯宾惊讶地问道，“是谁出卖了我们？”

“毫无疑问，肯定是另一个混血矮人。”尼克布瑞克立刻说道。

“是你的马戴斯特里尔，”克奈尔斯博士回答说，“那可怜的畜牲别无选择。当你从马上摔下去之后，他就沿原路返回到了城堡的马厩里。于是，你逃跑的事情就败露了。我可不想被米拉兹抓住，被他严刑拷打，我就想办法逃了出来。借助水晶球，我猜出了你的大致方位。但是，我看到米拉兹已经派出了搜查队寻找你的踪迹——应该就是前天的事。昨天，我又发现他的军队也出动了。我想应该是你的部下……呃……那些纯种小矮人，由于缺乏森林知识，并不善于隐藏自己，在森林各处留下了他们的痕迹，这实在是太粗心大意了！正是那些痕迹引起了米拉兹的警惕，他意识到古老的纳尼亚并没有像他所希望的那样彻底灭亡。所以，他就开始行动了。”

这时，一个又尖又细的声音从博士的脚边传来：“啊哈！就让他们来吧！我唯一的要求就是希望国王能够把我和我的人派到前线去！”

“这是什么？”克奈尔斯博士随即低下头，问道，“陛下的军

队里莫非还有蚱蜢或蚊子战士吗？”他蹲了下来，推了推眼镜，仔细地观察周围的环境，顿时哈哈大笑。

“哦，我以狮子的名义发誓，”他说道，“这一定是只老鼠。老鼠先生，很高兴认识你。能够在这儿见到像你这么勇敢的战士，我感到荣幸之至。”

“学识渊博的人，我们会成为朋友的。”雷佩契普说道，“从今天起，在这支队伍里，如果有谁胆敢对你无理，无论他是小矮人，还是巨人，我都会用我手中的这把宝剑替你好好地教训他！”

“你们竟然还有时间在这里说废话？”尼克布瑞克问道，“我们的计划是什么？战斗还是逃跑？”

“如果需要的话，我们也可以战斗，”杜鲁普金说道，“可是我们还没有做好战斗的准备，而且这里的地势和环境也不利于防守。”

“我不喜欢逃跑这个主意。”凯斯宾说道。

“听他的！听他的！”大胖熊三兄弟高声叫道，“不管怎样，我们都不能逃跑，尤其是在还没有吃晚餐的情况下，当然，刚刚进餐完毕时也不适宜逃跑。”

“战略撤离和逃跑完全是两回事，”一直默不作声的人马开口了，“而且，我们为什么要任由敌人来选择作战的地点和环境呢？我们为什么不先发制人，争取主动呢？陛下，我们应该选择一个利于我方作战的地方，再主动发起攻击，攻其不备。”

“这个主意听上去不错，陛下，这才是明智之举。”特鲁佛汉特说道。

“可是，我们能去哪儿呢？”其他人异口同声地问道。

“陛下，”克奈尔斯博士说道，“在座的各位朋友，我们应该向东走，沿着大河，进入海边那片茂密的森林。台尔马人憎恨那个区域，一直很惧怕大海以及来自于大海那一边的任何东西，这也是他们任由那片树林疯长而不加以节制的原因。如果那些传说都是真的，古老的凯尔帕拉维尔宫殿就坐落在大河的入海口处。我们的敌人讨厌并畏惧那里，这正好有利于我们作战。我们必须前往阿斯兰的故地。”

“阿斯兰的故地？”其他人纷纷不解地问道，“我们从来没有听说过那里。它在哪儿？”

“就在那片大森林的边缘处，是一个巨大的土丘。据说那里曾经是纳尼亚的圣地，矗立着一块拥有巨大魔法的石头。也许，那块石头现在还在那里。很久很久以前，纳尼亚的人们在那里垒起了一个大土丘，内部是中空的，有许多坑道和洞穴，而那块巨石就矗立在一个土丘正中央的洞穴里。土丘里的空间很大，足以容纳我们所有的食物储备和军械。那些需要隐藏自己或是习惯于地下生活的朋友都可以住在那个山洞里，其他人则可以在森林里安营扎寨。在紧要关头，我们所有人（除了尊敬的巨人阁下）都可以撤进土丘里。只要有充足的粮食储备，这座土丘就是我们最好的防御工事，在那

里，我们无须惧怕任何危险。”

“果然是家有一老，如有一宝，拥有这样一个学识渊博的智囊作为我们的军师真是太好了！”特鲁佛汉特随即说道，但是私下里，杜鲁普金则在一旁嘟嘟囔囔：“食物、储备！我真希望我们的国王能够不去想那些陈年旧事，而是多想一想眼前这些更加实际的问题，想一想我们该如何应战。”不过，除他以外，几乎所有在场者都对克奈尔斯的提议表示赞同，于是，就在当天晚上，确切地说，半个小时之后，他们就踏上了前往土丘的路程，并且在天亮之前赶到了阿斯兰的故地。

这里的确是一个非常不错的藏身之所，一座并不高的小山上覆盖着一个馒头状的绿色土丘，上面长满了参天大树，只有一条蜿蜒的小道从山脚下一直通向土丘的中心。土丘里的隧道四通八达，对于那些不熟悉的人来说，这里简直就是一个迷宫。所有隧道的顶部和两侧的墙壁都是用光滑的石头砌起来的。借着昏暗的光线，凯斯宾看到石壁上刻着许多奇形怪状的文字和蛇形花纹，各种与狮子有关的图画不断地出现在隧道两侧的墙面上。看起来，这里的一切似乎都比他想象中的更加古老，应该属于神秘而强大的古纳尼亚王国。

就在他们安顿和驻扎完毕之后，好运似乎就离开了他们。米拉兹国王的探子很快就发现了他们这个新的藏身之地。于是，米拉兹国王率领大军抵达森林的边缘。敌人的兵力远比他们估计的要强大。看到大军压境，凯斯宾的心开始不断地往下沉，尽管米拉兹的

士兵对这片森林充满了畏惧，但是更加害怕米拉兹的淫威。在他的指挥下，士兵们冲进森林，在树林里与纳尼亚人展开了战斗，他们曾经一度逼近了土丘。凯斯宾和他的部将们也曾在平原地区发动了几次反攻，结果并不理想。双方的战斗大都发生在白天，晚上也会偶尔爆发一两次小规模的斗争，但是总体而言，凯斯宾一方始终处于劣势。

最后，战况越来越惨烈。白天，整整下了一天大雨，到了傍晚，雨才停了，气温骤降。次日清晨，凯斯宾做好了最后一战的战略部署，这将是他人生中最重大的一次战役，而他本人也把所有希望寄托在这场战斗中。按照部署，黎明时分，他将率领一支主要由小矮人组成的队伍冲向米拉兹的右翼。届时，当右翼阵地上的战斗完全展开之后，巨人韦姆布威热、人马格兰斯托姆将会率领一部分战斗力最强的动物从另一处冲杀出来，争取彻底切断敌人右翼与大部队之间的联系。可是这一次，他们又吃了败仗，因为事前没有人告诫凯斯宾（当时的纳尼亚臣民早已忘记），巨人虽然力大无穷，却并不聪明。尽管可怜的韦姆布威热在作战时像狮子一样勇猛，但是从本质上来说，他还是一个巨人，他发动攻击的时机不对，还出现在了错误的作战地点，这一失误直接导致他所率领的队伍，乃至凯斯宾的部队不仅未能重创敌军，自己反而伤亡惨重。最有战斗力的熊挂了彩，人马伤势严重，凯斯宾的部下大多数都受了伤。战斗结束时已是黄昏，众人挤在湿漉漉的大树下面，分食那少得可怜的

晚餐。冰凉的雨水顺着树叶滴落在士兵的身上，饥寒交迫的士兵们一个个垂头丧气，士气低沉。

这其中最难过的莫过于巨人韦姆布威热，他知道这一切都是他的错，一声不响地坐在那里，一颗颗硕大的泪水顺着他的鼻梁一直流到鼻尖，最后落在老鼠们的营地上。这群小家伙刚刚觉得暖和了一点儿，正想睡一觉稍作休息，结果硕大的泪滴从天而降，把他们一下子全都惊醒了。小老鼠们从地上跳起来，一边抖掉身上的泪水，用力地拧干他们的小毯子，一边用尖锐、愤怒的语调质问巨人，是不是想让一切变得更加糟糕？他们的叫喊声吵醒了旁边的士兵，纷纷责备老鼠："你们应征入伍是当侦察兵的，不是来当宴会的合唱队的！"还强烈要求他们立即安静下来。韦姆布威热见状，便蹑手蹑脚地离开了大部队，想去找一个能够让他独自流泪、反省的地方。然而，他刚一站起来就踩到了某人的尾巴（后来，据大家说，他踩到的是一只狐狸的尾巴），惹得那家伙立刻转身反咬了他一口。结果，争吵之下，所有人都失去了耐性，发起脾气来，乱哄哄地吵作一团。

这时，在土丘中心那个最隐蔽又极富传奇色彩的洞穴里，凯斯宾国王、克奈尔斯博士、灌、尼克布瑞克和杜鲁普金正在召开紧急会议。几根年代久远且做工精细的大柱子矗立在洞穴周围，支撑着洞穴的顶部。洞穴的正中央矗立着那块传说中有魔法的石头——石桌。石桌已经从中间一分为二，断成两截，桌面上刻满了谁也不

认识的文字，不过，在这些山洞建好之前，这张石桌一直放在山顶上，经过长年累月的风吹日晒，桌面上的字迹已经模糊不清，难以辨认。他们认为这张石桌是一件圣物，不能随意使用，所以没有选择在那张石桌旁开会。此时此刻，他们正坐在离石桌不远的一截木桩上，中间摆放着一张粗糙的木桌子，桌上放着一盏简陋的陶灯，并不明亮的灯光照在他们苍白的面颊上，在他们身后的石壁上留下了几道长长的影子。

“陛下，如果那支号角能用的话，”特鲁佛汉特说，“我想现在是时候该用它了。”几天前，凯斯宾曾经向他们提起过自己的这个神奇的号角。

“我们现在的确很需要帮助，”凯斯宾回答说，“可是，我们真的已经走投无路了吗？这实在是太难判断了。假如我们以后又遇到比这更糟糕的情况，而我们的号角又已经用过了，那我们该怎么办？”

“按照你的说法，”尼克布瑞克说道，“陛下，依我看，等你想要用它的时候，一切就已经太迟了。”

“我赞同。”克奈尔斯博士说道。

“你是怎么想的，杜鲁普金？”凯斯宾问道。

“哦，这个嘛，在我看来，”在此之前，这个红矮人一直抱着漠不关心的态度聆听着他们的谈话，“陛下，你是知道的，我一直都认为这个号角，还有那边的破石头，和你们所说的伟大的彼得国

王、神圣的狮王阿斯兰一样，全都是一些看不见、摸不着的莫须有的东西，就像海市蜃楼。所以，陛下吹不吹那支号角，什么时候吹都无关紧要。我只希望你不要对我们的士兵们说起这些，免得大家对那些所谓的魔法帮助（我就是这么认为的）抱有一种不切实际的希望，到头来却竹篮打水一场空，令大家大失所望。对于一支军队来说，这可不是一件好事。”

“那好吧，以阿斯兰的名义，我们吹响苏珊女王的号角。”凯斯宾说道。

“陛下，在吹响号角之前，我们应该先做一件事，”克奈尔斯博士说道，“我们谁都不清楚这支号角将会给我们带来怎样的帮助。也许，它能将海外的阿斯兰召唤回来。但是，我认为它更可能唤来的是至尊国王彼得及诸位国王和女王的鼎力相助。不过，不管怎样，我们谁也无法确定这支号角是否真的能够为我们带来帮助。”

“说了一大堆，只有这一句才是真正的大实话！”杜鲁普金打断了他的话。

“在我看来，”这位知识渊博的老师继续说道，“假如这只号角真的能把他们，或者说他，召唤回来，我认为，他们一定会出现在某个古老的地方，譬如说，咱们现在所处的这个地方，这里是整个纳尼亚王国最古老同时也是最神秘的场所之一。除此以外，还有另外两处地方。其一是位于大河上游、海狸大坝西侧的灯柱荒林。据说，最初，那几个孩子就是从那儿进入纳尼亚王国的；而另一处

圣地则是在大河下游的入海口，也就是当年凯尔帕拉维尔城堡的所在地。假如阿斯兰会回归，那里就是迎接他的最佳地点，因为几乎所有的传说都称阿斯兰是伟大的陆上大帝的儿子，来自大海的另一端。所以，我强烈建议先派使者前往这两个地方——灯柱荒林和大河入海口——去迎接我们的救兵。”

“和我之前预料的一样，”听到这儿，杜鲁普金小声嘀咕道，“这种愚蠢的行为绝不会给我们带来任何好处。我们不仅没能得到任何帮助，反而提前损失了两名战士。”

“克奈尔斯博士，你认为派谁去最合适呢？”凯斯宾问道。

“要想穿越敌人的封锁，同时又不被对方发现，松鼠无疑是最佳的人选。”特鲁佛汉特答道。

“我们手下的松鼠大都举止轻佻，不负责任（加上我们手下松鼠的数量并不多），而此事关系重大，我想唯一值得信赖的就只有佩蒂威格了。”尼克布瑞克随即说道。

“那就派佩蒂威格去，”凯斯宾国王说道，“可是，我们还需要一名信使。我相信你，特鲁佛汉特，也知道你愿意为我效劳，但是你的速度不够快。而你，克奈尔斯博士，你也不行。”

“我可不去，”尼克布瑞克说，“这里有这么多人类和动物，必须有一名矮人留下来，确保所有的矮人能得到公正的对待。”

“混账！”尼克布瑞克的话激怒了杜鲁普金，他大吼一声，“你怎么能这样和国王说话？派我去吧，陛下，我愿意去。”

“可是，你不是一直不相信那支号角的魔力吗，杜鲁普金？”凯斯宾问道。

“尊敬的国王陛下，到了这一刻，我也依然坚持我的立场，可是那又有什么关系呢？对我而言，死在徒劳无益的任务中和死在这里，结果都一样。你是我的国王，向你提出忠告是我应尽的本分，而执行你的命令是我义不容辞的责任。我已经向你提出了我的忠告，现在，我执行任务的时候到了。”

“我永远都不会忘记此刻你所说的这番话，杜鲁普金，”凯斯宾说道，“派人去把佩蒂威格叫来。现在，你们说，我该何时吹响这支号角呢？”

“我想，我们应该等到日出再吹响它。”克奈尔斯博士说道，“那时是白色魔法效力最强的时候。”

几分钟后，佩蒂威格走进山洞，凯斯宾简短地向他介绍了这一次需要执行的任务。和许多松鼠一样，佩蒂威格不仅勇敢，充满了干劲，而且精力充沛，性格乐观。凯斯宾刚刚给他布置完任务，他就迫不及待地要出发。根据凯斯宾的安排，他的目的地是灯柱荒林，而杜鲁普金则前往距离此地稍近一点儿的大河入海口。匆匆吃过晚餐后，这两位信使就带着国王和朋友们的祝福和感谢，一同踏上了征程。

第八章 离开小岛

“于是，”杜鲁普金（现在，你们应该已经明白了，坐在已经是一片废墟的凯尔帕拉维尔宫殿里给孩子们讲述整个故事的小矮人就是他）说道，“就这样，我往口袋里塞了两片面包，卸下身上所有的武器，只带着一把匕首，就迎着朦胧的曙光走进了树林。我一路小跑，走了很长时间，突然听到从我的背后传来了一种我从没听过的声音。啊，我永远都忘不了那个声音，如同雷声一般响彻云霄，却比隆隆的雷声更加经久不息，听上去像流水一样明快优美，温婉动人，它的力量却又强烈得足以震撼整个树林。我对自己说：“这一定是那支号角发出的声音，否则，就把我变成一只兔子吧！”又过了一会儿，我突然想到，他为什么不早点儿吹响……”

“当时是什么时候？”埃德蒙问道。

“大约是早上九十点钟。”杜鲁普金回答说。

“那时候，我们刚好在火车站！”四个孩子异口同声地说道，注视着彼此，眼睛兴奋得闪闪发光。

“请你接着说下去。”露西对矮人说道。

“呃，当时我心里虽然有些纳闷，但是我并没有因此而放慢脚步。我继续奋力向前赶路，整整走了一天一夜。就在今天清晨，我犯了一个比巨人更愚蠢的错误——为了不绕远路，我放弃了之前行走的河道，冒险抄近路穿过一片开阔地，结果被敌人逮了个正着。幸好，抓住我的不是米拉兹的大部队，而是一个高傲的老傻瓜。他带着一小队人马驻守在一座小堡垒里，也是米拉兹在通往海边的路上设下的最后一个关卡。事已至此，我根本无需表明自己的身份，而他们从我这儿也没有打探到任何信息。但是，我是一个小矮人，仅此一点就已经足够了。哈哈，感谢上帝！幸亏那里管事儿的人是一个愚不可耐的老傻瓜。换作别人，一定将我就地正法了。可是，这个傻老头认为只有把我送到“幽灵”那儿去，才是最适合的判罚。后来你们已经知道了，承蒙这位年轻的小姐发箭救了我（说到这儿，他冲苏珊点了点头)，你的箭法真是太棒了。好了，这就是整个故事的来龙去脉，可惜我身上的盔甲被敌人抢走了。说着，他敲了敲手里的烟斗，重新将其塞满。

“天啊！”彼得说，“那就是说，这一切全都是因为那支号

角——你的那支号角，苏珊。昨天早上，就是它把我们从车站带到了这儿！我简直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但是它实实在在地发生了。”

“我不明白，既然你相信魔法的存在，为什么不敢相信这一切呢？”露西问道，“在我们看过的许多故事里，人们之所以能够离开某个地方，正是因为他们借助了魔法的帮助，从一个世界到另一个世界。在《一千零一夜》里，每当魔法师念动咒语，神灵就会出现。这和我们回到纳尼亚的原理是一样的。”

“是啊，你说的没错，”彼得说，“我之所以感到奇怪，可能就在于那些故事里念动咒语的往往是一个生活在我们那个世界的人，谁也没有想过那些凭空跳出来的神灵究竟来自何处。”

“现在，我们已经知道了，还切身体会到了作为神灵的感觉，”埃德蒙咯咯地笑道，“想想看！只要有人拿起号角轻轻一吹，我们就会不由自主地被呼来唤去，一想到这一点，我就有点儿不太舒服，这简直比爸爸说的那种受电话支配的世界更糟糕。”

“可是，只要阿斯兰想要我们回来，我们都非常乐意回到这里，”露西说到，“不是吗？”

“不过，”小矮人开口说，“你们有没有想过，我们现在该怎么办？我最好还是回到凯斯宾国王那里，告诉他所谓的帮助并没有出现。”

“帮助没有出现？”苏珊反问道，“可是，那支号角真的起作用了，所以我们才会来到这里。”

“呃……嗯……好吧，那是当然，我见到了你们。”小矮人说道。他的烟斗似乎堵住了，只得一边回答苏珊的话，一边清理烟斗（至少，他看起来是在清理烟斗）。“可是……呃……我的意思是……”

“你难道还不知道我们是谁吗？”露西大声说道，“你真笨！”

“我想，你们应该是古老的故事里所说的那四个孩子，”杜鲁普金说道，“当然，我非常高兴能够见到你们。毫无疑问，这是一件很有意思的事情，但是……我这样说并没有想冒犯你们的意思……”说到这儿，他突然打住了，似乎有些犹豫。

“继续把你心里想的说出来。”埃德蒙说道。

“嗯，我想说的是……我绝没有冒犯你们的意思，”杜鲁普金说，“但是，你们知道的，国王、特鲁佛汉特，还有克奈尔斯博士，他们都期待能获得……呃……某种援助，我想你们应该明白我的意思。换句话说，他们一定以为你们都是一些高大威猛的勇士。可是，情况不是他们想的那样……你们是群孩子，在这样的时刻，在战斗中……孩子能干什么呢？我相信你们应该能够明白我的意思。”

“你的意思是我们一无是处？”埃德蒙立刻反问道，脸色已经微微泛红。

“真的，请相信我，我绝没有冒犯你们的意思，”小矮人打断他的话，“我向你保证，亲爱的小朋友们……”

“小朋友？你竟然看不起我们？”埃德蒙噌的一下从地上跳了起来，大声说道，“我想你一定不知道我们曾经在贝鲁纳战役中大获全胜吧？你大可以把我当成是小朋友，我可以接受，因为我知道……”

“别发火，现在生气一点儿用也没有，”彼得说道，“我们先从宝库里给他找一身适合他的武器装备，然后再商量其他事情。”

“我不明白你为什么要这样做……”埃德蒙刚准备反驳，露西就凑到他的耳边小声说道，“就听彼得的吧，你也知道，他是至尊国王，这么做一定有他的理由。”于是，埃德蒙便不再说话，拿出手电筒，带着大家，包括杜鲁普金，又一次沿着台阶下到那漆黑寒冷且布满灰尘的宝库里。

小矮人一看到架子上的那些奇珍异宝，眼睛立刻瞪得溜圆且闪闪放光（虽然他只有踮起脚尖才能看到上面的宝物），嘴里还不停地喃喃自语：“千万别让尼克布瑞克那家伙看到这些，绝不能让他看到！”很快，孩子们就找到一整套适合小矮人穿戴的武器装备，一副锁子甲、一顶小巧的头盔、一把宝剑、一块盾牌，以及一张弓和一个装满弓箭的箭袋。头盔由青铜铸造而成，上面还镶嵌着一些红宝石，宝剑的剑柄则是用纯金铸成。杜鲁普金这辈子都没见过，更不曾拥有如此贵重的物品，当他接过这些武器装备时，竟然高兴得不知道该说什么。这时，孩子们已经穿上了自己的盔甲。埃德蒙挑选了一柄锋利的宝剑和一块坚韧的盾牌；露西挑选了一张弓；彼

得和苏珊早已佩戴好各自的礼物。当孩子们顺着台阶走出宝库时，他们身上的盔甲和武器轻轻碰撞，发出一连串叮叮当当的响声。看上去，他们已经不再是一脸稚气的学堂孩童，俨然一副纳尼亚勇士的样子。女孩们首先走出了宝库，两个男孩跟在后面，很显然，他们正在商量行动方案。露西听埃德蒙说："不，让我来吧。如果我赢了，他的失败就会显得更加落魄，万一我输了，我们也不至于太丢脸。"

"就这么办。"彼得说道。

他们走出宝库，重新沐浴在早晨的阳光下，埃德蒙转过身，彬彬有礼地对矮人说道："我有话要跟你说。像我们这样的孩子很少能有机会见到像你这样伟大的战士。我想向你发出挑战，你愿意和我进行一场剑术比赛吗？我们约定双方点到即止，怎么样？"

"可是，小家伙，"杜鲁普金说，"这些宝剑锋利得吓人。"

"我知道。"埃德蒙说道，"不过，我绝不靠近你，你却能做到在用它解除我的武器时，不伤害到我。"

"这是一个危险的游戏，"杜鲁普金说道，"但是，既然你如此坚持，那我就恭敬不如从命。来吧，过两招。"

只听见嗖的一声，两柄宝剑同时出鞘，其余三人则迅速跳下平台，站在一旁观战。这绝不是你在电视上看到的那种用木头剑挥来舞去的花架子，甚至就连那些激烈的击剑比赛也无法与之同日而语，这是一次真正的力量和技术的较量，是一场发生在勇士之间的

真刀真枪的格斗。其间，最精彩的一幕就是一方用宝剑去劈砍对方的腿和脚，因为这部分没有盔甲的保护，完全暴露在外面。所以，在对方举剑劈来的一刹那，你必须迅速跳起，躲过对方的进攻，使这一剑从你的脚下一晃而过。如此一来，小矮人自然占了上风，因为他身材矮小，每当进攻时，比他高很多的埃德蒙只能俯下身体或是蹲下来。假如这场格斗发生在二十四小时之前，埃德蒙取胜的概率就会小很多。然而，自从他们来到这座小岛上之后，纳尼亚的一切——这里的空气、风和水等等，都对他起到了一种潜移默化的作用，他回想起以前的那些战斗经历，渐渐找回了以前的战斗状态。此时此刻的他已经找回了作为埃德蒙国王时的那种感觉。几个回合下来，两位勇士战得难分难解，在一旁观战的苏珊（对于这种格斗，她无论如何也提不起兴趣）忍不住大叫道："噢，千万小心啊！"这时，埃德蒙突然飞快地转动手腕，将手中的宝剑向上一挑，在其他人还没明白是怎么回事时（除非他们像彼得一样，提前识破埃德蒙的招数），就以迅雷之势挑落了小矮人手中的宝剑。伴随着叮的一声，杜鲁普金手中的宝剑腾空而起，落在不远处的地上。小矮人愣愣地望着自己那只空空如也的右手，惊奇地眨了眨眼睛。

"亲爱的小朋友，希望没有伤到你。"埃德蒙的呼吸略微有些急促，他一边将宝剑插入剑鞘，一边说道。

"我明白了，"杜鲁普金冷冷地说，"你用了一个我从没见过

的招术打败了我。”

“说得没错，”彼得走上前说道，“即便是当今世界上技术最好的剑客也有可能会输在一个他从没见过的招术上。我想，为了公平起见，我们应该再给杜鲁普金一次机会，换一种武器再和我们较量一下，怎么样？不如就和我妹妹比赛射箭吧。你也知道，箭术可没有那么多花招。”

“啊，你一定是在开玩笑吧，”小矮人说道，“我早就看出来了，在经历了今天早上发生的事情之后，你以为我不知道她是一名箭术高手？不过，尽管如此，我还是愿意试一下。”他粗声粗气地说道，眼中却不由自主地流露出一丝高兴的神情，他可是矮人家族中数一数二的神箭手。

他们五个人随即来到庭院之中。

“拿什么东西当靶子呢？”彼得问。

“我想，就用墙边树枝上的那个苹果吧。”苏珊说。

“没问题，”杜鲁普金说，“你说的是位于大门正中间的那个黄苹果吗？”

“不，不是那个，”苏珊说，“是上面的那个红苹果，就是城垛旁边的那个。”

小矮人的脸色顿时沉了下来，“那么一丁点儿大，哪里是苹果，简直就是樱桃。”他嘟囔道，但是声音很小，只有他自己才能听到。

接着，他们通过扔硬币来决定谁先射（这一方法引起了杜鲁普金的极大兴趣，在此之前，他还从没见过有人用过这种方法），结果小矮人成为第一个发箭的人。他们将射箭的地点定在从大厅通往庭院的台阶上。当他们看到小矮人选择的射箭方位以及拉弓的姿势之后，这四个孩子立刻就意识到，他一定精通箭术。

只听嗡的一声，弓箭飞了出去。这一箭射得真不赖。弓箭从小苹果旁擦过，红苹果旁的一片树叶翩翩落下。接下来，轮到苏珊了，只见她步履稳健地走上台阶，拉开弓。和埃德蒙不同，她并没有抱着享受的心情来参与这次比赛，当然，并不是因为她没有信心射中那个苹果，而是因为苏珊是一个心地善良的女孩，她实在不想让一颗已经受到打击的心灵再度受到伤害。她将弓弦拉至耳边，站在她身旁的小矮人则仰起头，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她。下一秒钟，一个沉闷的声音随即传入众人的耳中——那是苹果落地时发出的声音，而地上的那个红苹果上则赫然插着苏珊的弓箭。

“好啊，好箭法，苏珊。”其余三个孩子立刻高兴地叫了起来。

“这并不是因为我的箭法更准，”苏珊对小矮人说，“而是在你发箭的时候，刚好有一阵风吹过。”

“不，当时并没有风。”杜鲁普金说道，“你不用安慰我，我知道我输了。我甚至都没打算告诉你们，就在刚才拉弓的时候，我身上的旧伤口有些隐隐作痛。”

“啊，你受伤了吗？”露西问，“让我看一看。”

“像你这样的小姑娘，看了也无济于事，”杜鲁普金随即答道，但是话音刚落，他就意识到自己又犯了一个错误，“你们看看，我又说蠢话了，”他说道，“我想，你大概是一名医生吧，而你的医术一定和你哥哥的剑法和你姐姐的箭术一样高超，对吗？”说完，他便坐在台阶上，解开身上的锁子甲，脱下贴身的小衬衫，露出他那毛发浓密的胳膊——看上去，他胳膊上发达的肌肉丝毫不亚于身手矫健的水手，那只胳膊的长短大小却又与孩童的手臂无异。孩子们看到，他肩膀上绑着一块包扎得十分马虎的绷带。露西小心翼翼地解开绷带，露出了一条面目狰狞的伤口，污秽的血水和黄色的脓液让那个伤口看上去格外骇人。“噢，可怜的杜鲁普金，”露西满怀同情地说，“太可怕了。”说完，她打开瓶盖，从那个钻石小瓶子里倒出一滴灵药，滴在伤口上。

“嘿，你对我做了什么？”杜鲁普金说着不断地扭头，向受伤的肩膀望去，当他回过头的时候，他那撮浓密的胡子正好挡住了他的视线，根本看不到肩膀。不过，他明显感到伤口似乎已经不那么疼了，于是，他开始试探性地扭动胳膊，接着又尝试了一些简单的动作——抬起和放下胳膊，用力握紧拳头，分别向前后左右尽力地拉伸胳膊上的肌肉，伤口一点儿都不疼了。最后，他高兴地从地上跳了起来，大叫：“天啊！我的伤口不疼了！我的这只胳膊已经完全康复了！”说完，他便开心地哈哈大笑起来，笑完又接着说道，

“我真是有史以来最愚蠢的小矮人，简直蠢到家了！我希望你们别介意。我愿意为诸位陛下效劳，为你们效劳是小人的荣幸，也是我的职责。啊，谢谢你们救了我的命，治好了我的旧伤，还和我一起共进早餐，更加谢谢你们给我上了宝贵的一课！”

四个孩子则异口同声地表示他们并没有做什么，还让他不要把这一切放在心上。

“现在，”彼得说，“如果你真的愿意相信我们……”

“我愿意！”小矮人立刻答道。

“那一切就好办多了。我们当务之急就是要尽快与凯斯宾国王会合。”

“当然，越快越好，”杜鲁普金接着说道，“由于我的愚蠢，已经耽误了近一个小时。”

“按照你来时的路，从这儿出发，大约需要两天时间才能抵达土丘。”彼得说，“但是，对我们来说，所需的时间可能会更长，因为我们无法像你们矮人一样夜以继日地赶路。”说到这儿，他转向弟弟妹妹们，接着说道，“很显然，杜鲁普金所说的阿斯兰的故地就是石桌的所在地。我记得，从这儿到贝鲁纳浅滩大约是半天的路程。”

“现在，我们把那儿叫做贝鲁纳大桥。”杜鲁普金说道。

“在我们的时代，那里并没有桥。”彼得说，“从贝鲁纳到达石桌，大约又是一天多的路程。过去，如果我们一早从城堡出发，

总是能在第二天下午茶之前赶到石桌那儿。假如这一次我们能走快一点儿，说不定明天中午就能见到凯斯宾国王了。”

“可是，你别忘了，现在这一路可都是茂密的树林，”杜鲁普金提醒道，“沿途还要躲开敌人的哨兵。”

“听我说，”埃德蒙打断了他们的谈话，“我们难道只能走这位亲爱的小朋友走的那条路吗？”

“尊敬的陛下，如果您还在乎我，就请您以后不要再这么叫我了。”小矮人说道。

“好吧，”埃德蒙说道，“那我能不能叫你DLF[①]？”

“哦，埃德蒙，”苏珊说，“别总是为难人家。”

“没关系，亲爱的小姐。噢，对不起，我应该说尊敬的女王陛下，”杜鲁普金咯咯地笑道，“这无关紧要，不过是一个无伤大雅的玩笑而已。”（后来，由于他们经常用DLF来称呼杜鲁普金，渐渐地，大家都忘记这个称呼最初的含义了。）

“好了，言归正传，”埃德蒙继续说道，“我认为我们根本无需沿原路返回。我们现在有一艘船，既然如此，为何不考虑走水路呢？我们可以乘船沿着海岸线一路向南航行，在到达清水湾之后再逆流而上。那样，我们就能直接从水路抵达石桌山的背面。况且，海上没有敌人巡逻，肯定安全。如果现在就动身的话，天黑之前就

① DLF是英文“亲爱的小朋友”首字母的缩写——译者注。

能到达清水湾，还可以在那儿睡一觉，第二天一早我们就能与凯斯宾国王会合了。”

“现在的问题是，我们谁也不清楚海岸两侧的情况，”杜鲁普金说道，“而且我们当中没有一个人了解清水湾那里的地形和周边环境。”

“还有，一路上我们吃什么呢？”苏珊接着问道。

“噢，我们可以靠苹果充饥，”露西随即答道，“我们必须马上行动，我们来这儿已经两天了，还什么都没做。”

“好了，我要说的是，这一次，不管怎样，我都不会让你们再用我的帽子盛鱼了。”埃德蒙说。

于是，孩子们把一件雨衣当成篓子，装了很多苹果作为路上的食物。随后，大家都趴在井边喝饱了水（因为在到达清水湾之前，这一路上可能都不会遇到能饮用的淡水）。做完这一切之后，大家上了船。对于孩子们而言，离开凯尔帕拉维尔城堡令他们感到有些伤感，虽然这里已经是一片废墟，但是他们已经再一次把这里当成了自己的家。

“DLF，最好还是由你来掌舵，”彼得说，“我和埃德蒙负责划船。我们最好先脱掉盔甲，不然一会儿就会热得满头大汗。女孩们最好坐在船头，为DLF指路，他不认识去清水湾的路。现在，我们起程吧，先将船划入大海，再绕过小岛，划到岛的另一面。”

不久，被密林覆盖的绿色小岛就被他们远远地抛在了身后，

那些海湾和岬角看上去也变得越来越小，越来越平，小船开始随着海浪上下颠簸。周围的海域越来越辽阔。向远处望去，蔚蓝色的海面一望无际，船桨则在水里荡起一层层碧绿的波浪，波浪拍打着船舷，激起无数白色的浪花。空气中充满了海水的咸味，海面上安静极了，除了海水撞击船舷和船桨时发出的哗哗的水声以及桨架发出的嘎吱声。天也渐渐热了起来。

坐在船头的露西和苏珊开心极了，她们时不时地弯下身，想把手伸进海里，可指尖怎么也够不着清凉的海水。透过清澈的海水，她们看到海底铺着一层细软纯净的白沙，有时候还能看到一大片漂浮在海中的紫红色海藻。

“我们真的好像回到了过去，”露西说，“还记得我们那次去特里宾西亚旅行吗？还有伽尔玛……七岛群岛……还有孤独群岛！”

“是啊，”苏珊答道，“还有我们乘坐的那艘大船，灿烂海尔琳号，还记得那个船头是一个巨大的天鹅头，天鹅的翅膀一直延伸到船舱中部。”

“对，还有那如丝绸般柔滑的船帆和挂在船尾的大灯笼！”

“别忘了，我们曾经在船尾的甲板上举行过宴会，想一想，乐师们演奏的乐曲是多么美妙啊！”

“还记得吗？有一名乐师后来还爬到了帆索上演奏长笛，那声音简直就像天籁。”

这时，苏珊从埃德蒙的手中接过船桨，埃德蒙则走到船头，

坐到了露西身边。现在，他们已经划到了小岛的另一端，距离海岸线越来越近。这里的海边也同样被大树和杂草覆盖，看上去郁郁葱葱。假如不是因为他们回想起了当年的情景——这里曾经是一片开阔的平原以及那些曾经一同嬉戏的朋友，他们一定会觉得这里的风景美不胜收。

“啊！这可不是一个轻松的活啊，”彼得说道，“让我帮你划一会儿吧。”露西立刻说道：“你太小了，还划不动。”彼得简短地回答。他之所以会这样说倒不是因为露西惹恼了他，而是因为他实在没有多余的力气说话了。

第九章 露西看到了什么?

他们划过最后一个岬角，正向清水湾发起最后冲刺时，苏珊和两个男孩都已经累得筋疲力尽，露西也因长时间的暴晒和凝视反光的海面而头疼起来。就连杜鲁普金也快坚持不住了，不断地在心里默默祈祷，希望这次航行能够尽快结束。他所坐的舵手的座位是依照人类的高度设计的，并不适合小矮人，他的两只脚只能一直垂在半空中，无法接触小船底部的甲板。不难想象，坐在这上面的小矮人是多么不舒服，哪怕只有短短十分钟，也已经够他受的了，更何况是这种长途航行。疲惫也在打击着大家的士气和精神。孩子们一开始还想着如何才能与凯斯宾会合，而现在，大家的心里都浮现出一个大大的问号，对于未来，他们都感到前所未有的疑惑——找到

凯斯宾以后，他们该怎么做呢？就凭一群小矮人和生活在森林里的动物，能打败一支由成年人组成的训练有素的军队吗？

他们终于抵达清水湾，沿着溪流逆流而上，暮色渐渐笼罩大地，距离岸边也越来越近，头顶上的树冠也变得越来越浓密，这也使得他们周围的光线随之黯淡下来。海浪声渐渐离他们远去，树林里万籁俱寂，甚至能够清楚地听到小溪穿过树林，流向清水湾时发出的潺潺水声。

终于，他们上了岸，然而此时此刻，所有人都已经累得周身无力，没有一丝力气去捡柴点火，更谈不上去捕猎充饥了。他们宁愿靠吃苹果果腹（尽管此时此刻，他们已经不想再多看苹果一眼）。大家默不做声地吃完了苹果，随后缩成一团，躺在四棵山毛榉树下那片铺满枯叶的地上睡着了。

除了露西，其他人刚一闭上眼睛就立刻睡着了。露西不像其他人那么累，加上地上长满了青苔，凹凸不平，躺在上面一点儿也不舒服，她失眠了。更糟糕的是，在此之前，她还忘了一个重要的事实，所有的小矮人睡觉时都会打鼾，杜鲁普金简直鼾声如雷。露西知道，在这个时候，你越想睡觉反而越睡不着，她睁开了眼睛。

透过地上的欧洲蕨和枯树枝，她看到了一片亮晶晶的水面和深蓝色的天空，那应该就是他们刚刚经过的小溪。凝视着那片星空，往昔的回忆开始不断地从她的脑海中跳出来，在时隔这么多年之后，她再一次看到了纳尼亚的星星。曾经她对这片星空的熟悉程度

远胜于其他任何一片星空，甚至包括我们这个世界的星星，因为作为纳尼亚的女王，她晚上睡觉的时间比她在英国作为一个小孩上床的时间要晚得多。那些星星就在那里，从她躺着的地方看过去，至少可以看到三个夏季星座——帆船星座、铁锤星座和豹子星座。“亲爱的老豹子。”望着天空中那些闪烁的星星，她不由得起身呼喊。

如此一来，露西顿时睡意全无，更加精神——那是一种奇怪的，只有失眠者才能体会到的，出现在夜间的那种梦幻般的清醒的感觉。水面看上去似乎变得更加闪亮——露西知道这是月亮升起来的缘故，尽管此刻的她并没有在天空中看到月亮，她突然有了一种奇怪的感觉，感到整个森林都被唤醒了，就像此刻的她一样。出于一种莫名的冲动，露西从地上爬了起来，走到了离营地不远的一个地方。

“这一切真是太美了。”露西自言自语。夜晚的空气凉爽清新，还带着一丝淡淡野花的幽香。

这时，她听到从不远处传来一阵夜莺的歌声，那歌声时而唱，时而停，婉转动听，十分悦耳。看到前面光线稍亮，露西便信步走了过去，来到一片树木稀疏的开阔地。恬静的月光与树木的阴影交织在一起，在地上投射出一幅朦胧的画面，使人难以分辨周围的景物。终于，那只夜莺找到了适合自己的曲调，开始引吭高歌。

露西的眼睛渐渐适应了这里的光线，仔细打量起身边的一草一

木。霎那间，过去那些树木能够讲话的场景就像洪水一样，源源不断地涌入她的脑海中，使她无比怀念那段快乐的岁月。她知道只要能够唤醒这些树木，它们就能像人一样说话，还能转化成人形。她抬起头看了看身边那棵银色的白桦树，她应该是一位身形苗条的妙龄少女，留着一头齐肩的短发，有着一把清脆温润的好嗓子，并且钟爱舞蹈。随后，她的目光又移到了旁边那棵高大的橡树上，他应该是一位身材瘦削，长着一大把卷卷胡子的热心肠的老人，他的脸上和手上则应该长满由树疤演变而成的老年斑，她甚至可以想象到那些覆盖在老年斑上的卷曲毛发。最后，她的目光落在了身旁的山毛榉树上，作为这片树丛中的佼佼者，她端庄、高雅、神态安详，举止落落大方，简直就是这片森林中的女神！

“啊，树啊，树啊，”露西说道（这完全是她不由自主说出的话），“哦，亲爱的树啊，快醒来吧。你们难道忘记了过去的一切？不记得我了吗？树精们，快出来吧，到我的面前来。”

虽然此刻树林中一丝风也没有，但是露西的话音刚落，她的头顶周围的那些树枝突然齐刷刷地抖动起来，震得树叶沙沙作响，听上去就像树与树之间的窃窃私语，就连一直在旁边歌唱的那只小夜莺也停了下来，似乎在侧耳聆听大树们的谈话。

露西以为自己能够听懂这些大树想表达的意思，但是她听到的始终只有树叶发出的沙沙声。很快，这些声音就消失了，夜莺又开始放声歌唱。月亮升起来了，然而即使是在月光的照耀下，这片树

林看上去也和普通的树林没有任何区别。望着眼前的这一幕，露西突然生出了一种强烈的怅然若失的感觉（有时候，当你试图回忆起某个人的名字或是某件事情，而那个名字或事情就在嘴边，你却怎么也想不起来，通常就会有这样的感觉），她觉得刚刚似乎错过了什么，是因为刚才对大树发出呼唤的时机不对吗？——是太早，还是晚了呢？还是因为说错了话或做错了什么？——她不知道，也正因如此，她才感到如此茫然和失落。

就在那一瞬间，露西突然觉得很累。于是，她回到了众人休息的地方，依偎在苏珊和彼得中间，没过几分钟就进入了梦乡。

第二天清晨，凉气袭人，大家一觉醒来，都感到浑身乏力，打不起精神。树林中弥漫着一片灰朦朦的雾气，光线很暗（太阳还没升起来），周围的一切看上去潮乎乎、脏兮兮的。

“大苹果，嘿嘿，”杜鲁普金大声说道，脸上挂着一丝不自然的笑容，“我想，你们这些来自古代的国王和女王应该不会是想让我一个人把它们全吃光吧？”

刚刚醒来的孩子们从地上爬了起来，活动了一下筋骨，打量着四周。茂密的树叶和树枝遮住了大家的视线，只能看到几码开外的地方。

“我猜，尊敬的国王和女王陛下们一定认识这里的路吧？”小矮人开口说道。

“我不认识，”苏珊回答说，“在我生活的时代，这里根本就

没有树林。事实上，我们应该顺着溪流继续乘船逆流而上。”

“那你当时怎么不说呢？”彼得随即抢着说。因为心情不佳，语气也变得有些刻薄了。

“别听她的，”埃德蒙立刻说道，“她只会说一些令人扫兴的话。彼得，你口袋里的那枚指南针还在吗？只要有了它，我们就不会迷路。我们只要一路朝西北方向走，穿过那条河，那条河叫什么来着？拉什河？”

“我知道了，”彼得接着说道，“就是那条流向贝鲁纳浅滩，或者按照DLF的说法，流向贝鲁纳大桥的那条河。”

“没错。穿过那条河，一直往山上走，差不多八九点的时候，我们就能到达石桌了（也就是DLF说的阿斯兰的故地）。我希望凯斯宾国王能为我们准备一顿丰盛的早餐！”

“希望你说的是对的，”苏珊说，“我完全想不起来该怎么走了。”

“女孩们最糟糕的就是这一点，”埃德蒙对彼得和小矮人说道，“她们从来不记路。”

起初，一切似乎都很顺利。他们甚至以为已经找到了一条以前留下的老路，但是，假如你对森林有所了解的话，你就会知道，人在森林里行走时常常会被一些自己想象出来的“路”所迷惑。这些貌似熟悉的路会在五分钟之后消失得无影无踪，于是，你的目光会马上转向另一条路（并且以为这就是刚才那条路的延续），结果，

走了没多远，这条路又再次不见了。最后，当你被这些想象出来的路迷得晕头转向，完全不知该往哪儿走的时候，你才会意识到，那些根本就不是正确的路径。不过，幸好两个男孩和小矮人都对森林十分了解，一路下来，并没有绕多少冤枉路。

他们在树林里走了大约半个钟头（昨天划过桨的三个人仍然全身酸疼，走起路来十分僵硬），这时，杜鲁普金突然小声地对她们说：“别动。”众人随即停下脚步。“我们身后有东西在跟踪我们，”他用一种低沉的声音说道，“或者说，有东西正在追赶我们，就在我们的左侧。”听了他的话，大家一动不动地站在原地，聚精会神地向左侧望去，尽力去辨认从那边传来的各种细微声响，直到眼睛发涩。“咱们最好拉开弓，随时做好战斗准备。”苏珊对杜鲁普金说道。小矮人点了点头。当两只箭都已经挂在弦上之后，他们这才继续前进。

又向前走了几十码，他们穿过一片相对开阔的区域，一路上，众人都提高了警惕。不久，他们就来到了一片矮树丛生的地方，这里的乔木和灌木长得格外茂密，几乎无法从中间穿行，只得从旁边绕行。就在他们努力穿越这一区域时，一个黑影伴随着如响雷般的咆哮声突然从一侧冲了出来，向他们扑去。露西猝不及防，顿时被扑倒在地上，一连打了几个滚，就在她跌倒的一刹那，耳边传来嗡的一声弓弦响。惊魂未定的她过了好久才回过神来，这时，她看见一只面目狰狞的大灰熊躺在离她不远的地上，已经气绝身亡，大熊

的身上还插着杜鲁普金的箭。

“在这场射箭比赛中，你输了，苏珊。”彼得一边说，一边挤出一个笑容。就连他都被这一突如其来的攻击吓了一大跳。

“我……我举箭举晚了，”苏珊说道，脸上随即闪过一丝尴尬的神情，“当时我想它也许是我们认识的那种熊，那种会说话的熊——你明白我的意思。”苏珊很善良，最讨厌屠杀生灵。

“当大多数动物都变成了敌人，不再会说话的时候，”杜鲁普金说，“这就成了一个难题，毕竟还有一小部分动物依然还有灵性，可是，你无法从外形上分辨出来，而且在刚才那样的情况下，你根本就没有时间思考。”

“可怜的熊先生，”苏珊说道，“你觉得他属于前者？”

“当然，”矮人回答，“我看到了它的脸，听到了它的咆哮声。它只想把这个小女孩当作自己的早餐。尊敬的陛下，我并不想扫你的兴，但是刚才你说你希望凯斯宾国王能为你们准备一顿丰盛的早餐，我想，你可能要失望了。军营里的肉少得可怜，而熊肉的味道还不错。如果我们把这畜牲的尸体就这样扔在这儿，那真是太可惜了。只需半个小时，我们就能带点儿熊肉离开。我敢说，你们两位年轻的勇士——我指的是两位国王陛下——一定知道如何给熊剥皮吧。”

“我们最好走远点儿，到别的地方待一会儿，”苏珊对露西说，“我知道这会是一件多么可怕而恶心的事情。”露西耸了耸肩

膀，然后点点头。当她们坐下后，她说道，“苏珊，我的脑海里浮现出了一个很可怕的念头。”

“什么念头？”

“假如有一天，在我们的世界里，在我们的家乡，人们的内心开始变得像野兽一样狂野凶残，但是他们的外表看上去还和从前一样，你根本就不知道他到底是野兽，还是人，这岂不是非常可怕？”

“现在，我们在纳尼亚，这里让我们头疼的事情就已经够多的了，”苏珊实事求是地说道，“你就别再幻想那些让人烦恼的事情了。”

当她们回到两个男孩和小矮人身边的时候，他们已经做完了所有的事情，把能够带走的熊肉都切了下来。血淋淋的生肉自然不能放在口袋里，于是就用新鲜的树叶把肉包好，再放进口袋里。根据经验，等他们走累了，饥肠辘辘的时候，这些又湿又软，看起来不招人喜欢的小树叶包裹就会派上大用场。

他们继续向前赶路（男孩们和小矮人则在他们遇到的第一条溪流旁停了下来，洗干净沾满熊血的手），直到旭日冉冉升起，林子里的小鸟纵情歌唱，这时，围绕在熊肉包裹附近的苍蝇也越来越多，发出一阵嘈杂的嗡鸣声。昨日划桨留下的疲惫感渐渐消失，大家又重新振作起来。太阳不断地向外放射出热量，天气越来越热，于是他们纷纷脱下了盔甲，拿在手上，继续赶路。

“我们的方向没错吧？”一个小时后，埃德蒙问。

“我们一直在往前走，并没有太偏向左侧，应该错不了。”彼得回答，“如果我们不知不觉偏向了右侧，也没关系，那只会让我们更早地到达河边，但是从那里到河口的路可能会难走一些，充其量是浪费一点儿时间。”

此后，谁也没有再说话。五个人继续默默地向前走去，除了他们手中的盔甲发出的叮当声以外，整个树林里就只剩下他们的脚步声了。

“那个该死的拉什河到底在哪里？”过了好久，埃德蒙忍不住问道。

“据我判断，现在已经到河边了，”彼得回答说，“但是眼下，我们除了继续向前走已经别无选择了。”谈话时，他们俩都已经意识到，小矮人正用急切的目光注视着他们，但是他什么也没说，继续向前走，手中的盔甲变得又烫又重。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彼得突然说道。

他们不知不觉已经走到了悬崖边，在他们的下方，横亘着一条深深的峡谷，谷底有一条河，峡谷对面是一些更加陡峭高耸的山崖。除了埃德蒙，谁也没有攀岩的经验（也许，杜鲁普金可以）。

“对不起，”彼得说，“我们走错路了，全怪我。我们迷路了，我以前从没来过这个地方。”

小矮人随即轻声吹了一声口哨。

“哦，我们不如沿原路返回，去找其他的路吧。”苏珊说，“我早就料到像我们这样在树林里走下去一定会迷路。”

“苏珊，”露西立刻说道，话语中充满了责备的口吻，“别抱怨了，这样做一点儿用也没有，彼得已经尽力了。”

“你也一样，不要用这种语气和苏珊说话，”埃德蒙说道，“我觉得，她的话也不是完全没有道理。”

“好了，这下好了！”杜鲁普金大声说道，“如果我们迷路了，就算退回去，难道就一定能找到路吗？如果我们再回到小岛上，一切从头来过，即便我们能够找到路，但是一切都已经晚了。哪怕我们以最快的速度赶到那儿，凯斯宾也已经被米拉兹彻底打败了。”

“你认为我们应该继续前进？”露西问道。

“我不确定，至尊国王已经迷失了方向，”杜鲁普金说道，“这条河会不会就是你们说的拉什河呢？”

“不，不会，拉什河并不在山谷里。”彼得答道，大家都看得出来，他在努力克制自己的失望和怒火。

“陛下，你说的应该是过去的情况，”小矮人继续说道，“可是谁又知道它现在在哪儿呢？你所了解的是几百年前的纳尼亚，甚至是几千年前的也说不定。它的河道难道就不会改变吗？一次大塌方就能够把一座山削去一半，只留下光秃秃的岩石，使之成为像峡谷对面那样的峭壁。之后那湍急的河水不断撞击拉什河的河床，开

始逐年下降，直至形成我们脚下这些稍矮一些的悬崖。除此以外，地震或任何地质运动都有可能引起这样的改变。”

“我从没想到这一点。”彼得说。

“不管怎样，”杜鲁普金继续说，“哪怕这真的不是拉什河，但根据这条河的流向，我们不难判断，此河一直流向北方，最后必然会汇入你们所说的那条大河。我想，在我去找你们的路上，好像经过这条河。如果我们顺着河道一直往下游走，那条大河最终会出现在我们的右侧。也许，这座山崖并没有我们想象得那么高，不过就算这不是拉什河，我们至少也能沿着它找到我之前走过的那条路。”

“杜鲁普金，你真是个天才！”彼得说道，“那好吧，我们就从这里下去。下到谷底，然后顺着河流一路往下游走。”

“看！快看！看那里！”露西突然大叫。

“看什么？在哪里？”其他人不约而同地问道。

“那儿有头狮子，”露西说，“是阿斯兰。你们看到了吗？”露西激动不已，两只大眼睛闪闪发光。

“你是说？……”彼得有些犹豫。

“你觉得你是在哪儿看到他的？”苏珊问道。

“别用那种大人的口吻和我说话，”露西急得直跺脚，“不是我觉得我看到了他，我是真的看到了他。”

“在哪儿，露西？”彼得问道。

“就在那些花楸丛中。噢，不是那儿，是山谷的这一边。在上面，不在下面。就在你们刚才打算走的那条小路对面。他要我们到他那儿去，去对面的山上。”

“你怎么知道他想要我们过去？”埃德蒙问道。

“他……我……反正我知道，”露西更着急了，“从他的脸上看出来的。”

其余四人面面相觑，脸上写满了疑惑，但是谁也没有说话。

“女王陛下也许是看到了一头狮子，”杜鲁普金说道，“有人告诉我，这些树林中有很多狮子。但是，它未必就是一头友好的、会说话的狮子，就像刚才那头熊一样。”

“噢，别傻了，”露西打断他的话，“你以为我看见了阿斯兰会认不出来吗？”

“如果你一见到他就能立刻认出他的话，”杜鲁普金说道，“他现在也应该已经是一头老态龙钟的狮子。况且，如果真是他，谁又能担保他不会像其他动物一样，在经历了岁月的洗礼后会变老变愚钝呢？”

露西的脸涨得通红，假如不是彼得一把拉住她的胳膊，她一定会跳起来，直接扑向杜鲁普金。“DLF不明白。他怎么可能明白呢？杜鲁普金，你必须明白的一点就是，我们真的认识一头名叫阿斯兰的狮子，我们了解他，你不能再像刚才那样说他，这样说不好，而且也没有任何意义。眼下，我们唯一需要弄清楚的就是阿斯

兰刚才是不是真的出现过。”

“可是，我知道他的确出现了。”露西说道，眼中含满了泪水。

“是的，露西，可是我们没看到，只有你看到了。”彼得说。

“没有其他办法了，让我们投票表决吧。”埃德蒙说道。

“那好，”彼得答道，“你是我们当中年龄最大的，DLF，你认为我们该往哪儿走？上山，还是下山？”

“下山，”小矮人说，“我对阿斯兰一无所知。我只知道，如果我们向左走，然后沿着山谷再向上，我们也许得走上整整一天才能找到一个能让我们顺利通过的地方。但是，假如我们往右走，顺着河流走下去，用不了几个小时，就一定能找到那条大河。如果这里真的有狮子出现，我认为我们最好避开，而不是去追寻它们的足迹。”

“你认为呢，苏珊？”

“你别生气，露西，”苏珊说道，“我也认为应该往下走。我实在太累了，现在只想尽快离开这片讨厌的树林，进入开阔地。而且除了你，我们谁也没看到。”

“埃德蒙？”彼得继续问道。

“嗯，这样说吧，”埃德蒙回答，语速很快，脸色微微涨红，“一年前，或者说，一千年前，当我们第一次来到纳尼亚的时候，是露西第一个发现了这个地方，可是一开始，我们谁都不相信她。我知道我当时表现得最糟糕。然而，后来的事实证明她并没有撒

谎。这一次，我们难道不应该相信她吗？也算是弥补一下我们上次犯的错误啊，我支持她，应该往上走。”

“噢，埃德蒙！”露西紧紧地抓住了他的手。

“现在，就看你的决定了，彼得。”苏珊说，“我真的希望……”

“噢，别说了，什么都别说！给我一点儿时间，让我想一想。”彼得打断了妹妹的话，“我真希望自己不用投这一票。”

“你是我们的至尊国王。”杜鲁普金厉声说道。

“向下走，”过了很久，彼得开口说道，“我知道露西可能是对的，但是我无法做出那样的决定，我们只能二选一。”

于是，他们开始沿着右侧的山崖，向下游出发，当他们到达谷底后，又开始顺着河道向下游走。露西走在队伍的最后面，伤心地流着泪。

第十章 狮王归来

沿着山崖行走并不像看起来那么容易。没走多远，一大片杉树就拦住了他们的去路。为了继续前进，他们只得弯下腰，从树枝下钻过去，一点一点地挪动脚步，走了大约十分钟。照这样的速度走下去，一个小时最多只能走半英里。于是，他们立刻向后转，退出杉树林，并做了一个新的决定——绕道而行。他们向右边绕了很远一段路，随着悬崖渐渐从他们的视野中消失，谷地潺潺的流水声也变得越来越小，大家都开始担心这一次是不是又走错了。谁也不知道此时确切的时间，但是所有人都感到此时的气温已经达到了一天中的最高值。

他们终于再次回到了山谷边（在距离他们首次出发地点下方大

约一英里的位置），发现脚下的悬崖不仅变矮了许多，塌陷得也更厉害了，许多地方的岩石已经支离破碎。很快，他们就找到了一条通向谷底的路，在顺利到达谷底后，他们沿着河道向下游走去。不过，在起程之前，他们休息了一阵，痛快地喝饱了水。谁也没有提与凯斯宾共进早餐的事情，事实上，他们根本就没有提起吃饭的话题。

他们之前沿着拉什河前进，而不是向上攀登悬崖，也许这样的决定是明智的，至少确定了此行的方向。在遭遇杉树丛障碍之后，所有人都对绕远路感到心有余悸，这很有可能会让他们在茂密的树林里再次迷路。河谷里的树林远比崖壁上的丛林更加古老、茂密，林中根本无路可循，你甚至很难沿直线前进。生长得杂乱无序的荆棘几乎随处可见，倒下的枯树以及泥泞的沼泽和浓密的矮树丛常常会在不经意间挡住了你的去路。总而言之，拉什河边的道路绝不是一个适宜行走的地方。我的意思是，不适合急匆匆赶路的人行走。如果你想来一次郊外野餐，并在野餐后进行一次林中漫步，那么，这里无疑是最合适的地点。这片树林满足野餐和漫步所需的全部条件——飞流直下、隆隆作响的山间瀑布，像银色布带一样潺潺流淌的山涧溪流、琥珀色的小水潭、长满青苔的岩石，以及河岸边那些深及脚踝的苔藓和各种各样的蕨类植物，还有像珠宝一样闪闪发光的蜻蜓，以及时不时从你的头顶上掠过的鸮和老鹰（彼得和杜鲁普金都认为那些掠过的黑影就是老鹰）。不过，对于孩子们和小矮人

而言，他们最希望看到的则是那条他们期盼已久的大河，贝鲁纳浅滩以及通向阿斯兰故地的道路。

顺着河道一路前行，拉什河两旁的道路变得越来越陡峭，他们由最初的林间行走逐渐变成了爬山。在某些地方，他们甚至要冒险在滑溜溜的岩石上攀行，而下方就是可怕的黑暗深渊以及汹涌澎湃的惊涛骇浪。

你完全可以想象得到，每个人的神经都绷得紧紧的，目光寸步不离地扫视着左侧的崖壁，搜寻各种能够让他们下脚或攀岩的缝隙及岩石夹角。在这群孩子们面前，陡峭的悬崖显得格外残酷，简直是一件极其耗费意志的事情，所有人都知道走出这片山谷之后，只要再翻过一片平缓的山坡，就能抵达凯斯宾国王的总部。

这时，男孩们和小矮人建议先架起篝火，烹饪他们携带的熊肉。苏珊不想吃，她只想“继续前进，尽快结束这一行程，走出这片可恶的树林”。露西已经累到了极点，心情也糟透了，什么也没说。不过，鉴于这里根本就找不到干柴火，所以大家有什么想法也就并不重要了。两个男孩开始怀疑生肉是否真的像大人们说的那样恶心，难以下咽。这时，杜鲁普金向他们证实了这一点。

当然，假如这段旅途发生在几天前的英国，这四个孩子一定半途而废了。我想，在此之前，我已经解释过纳尼亚是如何影响和改变他们的。不得不说，就连年龄最小的露西，此时也已经要完成从小女孩到纳尼亚女王的转变了，在她的性格成分中，那个第一次上

寄宿学校的小女孩所占的比例已经不足三分之一了。

“啊，终于到了！”苏珊大喊一声。

“噢，万岁！”彼得也发出了兴奋的呼喊声。

只见河水在此处转了一个弯，峡谷走到了尽头，一个崭新的世界出现在他们的脚下。开阔的平原从脚下一直延伸到天边，与天空连成一线。一条宽宽的银白色带子伴随着平原向远方延伸开来，那就是他们所说的大河。他们看到那片曾经是贝鲁纳浅滩的开阔地上此时已经架起了一座多孔的大桥，大桥的另一端连着一座小村庄。

“天啊，”埃德蒙说，“那不就是贝鲁纳战役的战场吗？现在竟然变成了一座小镇！”

对于男孩们来说，这世上再也没有比这更好的兴奋剂了。当你故地重游，回到你曾经取得过辉煌胜利的战场上时，你的思绪很快就会陷在一种难以言喻的自豪感当中，顿时勇气倍增，更不用说你还曾经是这里的国王，备受臣民爱戴。彼得和埃德蒙很快就开始津津乐道起当年的战斗场景，完全忘记了这一路上的艰辛和劳累，忘记了酸痛的双腿，也忘记了身上还穿着沉重的盔甲。小矮人则站在他们身旁，兴致勃勃地聆听兄弟俩讲述当年激战的盛况，脸上流露出一种无限钦佩和向往的神情。

此后，所有人都不约而同地加快了步伐。道路也变得好走多了。尽管他们的左侧仍然是陡峭的悬崖峭壁，但是位于他们右侧的山地坡度已经慢慢趋缓，并且开始下降。之前位于他们左侧的那片

深不可测的山涧很快就变成了一片平缓开阔的山谷。从天而降的山涧瀑布消失了，他们再度走进一片茂密的树林中。

这时——几乎就在他们刚刚走进这片树林的时候——他们耳边传来了一阵嗖嗖的声音，乍听上去非常像啄木鸟啄击大树的声音。四个孩子似乎在哪儿听到过这种声音，但奇怪的是，他们不约而同地都不喜欢这种声音。正当他们纳闷的时候，只听杜鲁普金突然大叫一声："卧倒！"话音未落，他便扑通一声扑倒在地，同时一把将露西（她恰好站在他的身边）拉进了他们脚下的欧洲蕨之中。彼得闻声四处张望，想看看是不是松树发出的声音，说时迟，那时快，一支长长的冷箭嗖的一声从他的头顶飞过，箭尖直直地插进他身边的一棵树干上，而就在他一把抓住苏珊，两人同时卧倒的一瞬间，另一支冷箭有惊无险地从他的肩膀一侧擦过，落在他的身边。

"快！快！大家往后退！匍匐倒退！"杜鲁普金喘着粗气说道。

众人立刻转身，借着欧洲蕨的掩护，在一阵讨厌的苍蝇嗡鸣声中，向身后的山坡撤退。不计其数的弓箭像流星一样落在他们身边的土地上和灌木丛中，其中有一支还射中了苏珊的头盔。伴随着一声清脆的撞击声，弓箭在头盔上擦出一连串火星，随即掉落在地。孩子们见状爬得更快了。片刻间，每个人的额头上都沁满了密密麻麻的小汗珠，之后他们猫着腰在树丛中向身后的山坡奔跑。男孩们手握宝剑，担心身后的敌人随时会追上来。

大家不顾一切地向山上跑去，沿着刚刚走过的那条小路。当他们跑到一片瀑布附近的时候，所有人只觉得四肢乏力，再也跑不动了，大家顾不了许多，一屁股坐在瀑布旁长满青苔的岩石上，背靠着一块巨大的岩石，呼哧呼哧地喘着粗气，连说话的力气都没有了。当他们意识到竟然跑了这么远，又重新回到山上之后，大吃一惊。

尽管如此，大家并没有掉以轻心，竖着耳朵仔细地聆听山下的动静，不过，谁也没有听到追兵的声音。

“好了，我想我们已经安全了，”杜鲁普金长长地舒了一口气说道，“他们没有搜索树林，我想，那些人应该只是驻扎在这里的哨兵。但是，这也意味着米拉兹在这里设有一处前哨。真可恨！这对我们可大大不利！”

“都是我的错，是我把大家带到了这儿的。”彼得愧疚地说道。

“恰恰相反，陛下，”小矮人说道，“把我们带到这儿来的并不是你，而是你的弟弟，埃德蒙国王，是他提出走水路，从清水湾绕到阿斯兰故地的。”

“我必须得承认，DLF说得没错。”埃德蒙说道。自从情势变得危急之后，他也忘记了自己才是第一个提出要走这条路的人。

“不过，换个角度来看，”杜鲁普金继续说道，“假如当初按照我的路线前进，我们就会直接闯入前哨的阵地，很有可能会被对

方发现，情况甚至会变得更糟，所以说，不管怎样，我们至少都会遇到刚才那样的情形。因此，我认为清水湾这条路是所有路径中最好的一条。”

“真是不幸中的万幸！”苏珊说道。

“真是万幸啊！”

“我想，我们现在只能往山上走了。”露西说道。

“露西，你真了不起，”彼得说道，“你本来完全可以指责我们没有听从你的劝告，选择了这条路，可是你没这样做。我们现在就起程吧。”

“我要事先声明，只要我们一走进树林，”杜鲁普金说道，“不管怎样，我都要先点起篝火，弄点儿吃的。不过，我们现在的当务之急就是离开这里。”

在此，我根本没有必要描述他们沿原路返回时的情景。上山的路远比下山难走，但奇怪的是，大家的情绪反而振作了起来，个个精神抖擞，身上仿佛凭空多了一股使不完的力气，“晚餐”这个词语在大家的心里产生了一种微妙而积极的作用。

当他们回到那片当初令他们不得不舍近求远的杉树林时，天色尚早，于是，他们就在那片树林的正上方找了一片空地，打算在那儿露营。寻找和收集木柴是一件枯燥无味的工作，但是当熊熊的篝火点燃之后，所有人都觉得之前付出的劳动和时间是值得的。紧接着，他们开始收拾和烹制那些湿嗒嗒、黏乎乎的熊肉。对于那些

足不出户的人来说，这些肉看上去真是令人作呕，不过，小矮人却自有一套烹饪这些熊肉的妙招。他将熊肉包在苹果（他们早上摘的苹果还剩了一点儿）外面，就像做苹果派一样，只不过这些“苹果派”外面包裹的是熊肉，不是面皮，而且外层的“皮”比普通的派要厚得多，然后插在削尖的木棍上，放到火上烤。苹果汁从里面渗出来，裹在外面的熊肉就像刷了一层苹果酱。那种靠食用其他动物为生的熊的肉口感并不好，只有那些吃蜂蜜和水果的熊的肉才好吃，幸运的是，被他们杀死的那头熊恰好属于后者。那顿晚餐，所有人都吃得心满意足，而且吃完饭后，还无需洗碗，只需要躺在地上，看着轻烟从杜鲁普金的烟斗中袅袅升起，伸展一下疲倦的双腿，开心地聊天。此刻，在场的每一个人都对未来感到信心满满，大家都觉得明天一定能够找到凯斯宾国王，并且能够在接下来的几天当中，迅速解决战斗，打败米拉兹。就他们目前所处的情况来说，这样的想法也许并不现实，但是不管怎样，他们的确就是这样认为的。

很快，他们一个接一个地睡着了。

露西睡得正香，忽然，她听到耳边传来了一个声音。那是这个世界上她最喜爱的声音，她听到那个声音正在轻声地呼唤她的名字。一开始，她还以为是爸爸在叫她，可仔细一听，似乎又不像。接着，她又觉得像是彼得的声音，但是细听之下，她也打消了这一念头。此时的她还不想从地上爬起来，并不是因为她感到很累。相

反，她觉得休息得非常好，之前分散在她身体各处的酸胀感似乎全都消失了，她感到出奇的高兴和舒服。他们选择的露营地相对较为开阔，她一睁开眼睛就看到了高挂在天空中的那弯纳尼亚明月，看上去似乎比我们这个世界的月亮要大得多，还有那片星光点点的天空。

“露西。”那个声音又开始呼唤她，这一次，露西听清楚了，那既不是爸爸的声音，也不是彼得的声音，她缓缓地从地上坐了起来，身体微微发抖，因为激动，而不是害怕。月光如瀑布般倾泻在她身边的土地上，把她周围的一草一木都照得一清二楚，只是那景象看上去有些荒芜。她的身后就是杉树林，峡谷对面那片冷峻的峭壁则远远地矗立在她的右侧，在她正前方大约二十米开外的地方，一片开阔的草地蜿蜒着从茂密的树林中蔓延出来，露西目不转睛地注视着那片林中空地。

“怎么回事？我怎么觉得那边的树好像在动，”她自言自语道，“那些树活了！”

想到这儿，露西立刻站了起来，慢慢地向那片空地走去，一颗心怦怦地跳个不停。空地那边的确有声音，乍一听，像是清风拂过树林时树叶发出的沙沙声，但奇怪的是，今天晚上明明一丝风也没有。不过，细听下来，那声音又不太像普通的树叶声，似乎暗藏了某种旋律，可是不管她如何仔细地倾听，都抓不住那段旋律，就像昨天夜里她听不清那些树的窃窃私语一样。不过，至少她能够确定

那声音中的确蕴含了某种旋律，她还真切地感到自己的双脚似乎也受到了这一旋律的感染，迫不及待地想跟着这段旋律起舞。此刻，她已经确信，那些树的的确确在移动，它们往来交错，像是在跳一种舞步繁复的民间舞蹈。（“我想，”露西心想，“这些树跳的一定是一种非常非常地道的乡间舞蹈。”）渐渐地，她几乎置身于这群跳舞的树之中了。

她看到的第一棵树乍一看根本不像树，倒像是一个蓄着长须，长着一头蓬松卷发的大个子男人。露西一点儿也不害怕，她曾经见过这样的场景。不过，当她再度将目光集中在那棵树上的时候，尽管他仍然在移动，但是她发现那只是一棵树。当树移动的时候，他们并不会跳到土地表面来行走，所以，你既看不出他们是否长着脚，也看不见他们的树根，这就好比当我们在水中游泳时，岸上的人只能看到你的身体在水中移动一样。很快，露西就发现，同样的情况不断地出现在她周围的每一棵树上。有时候，那些树看上去就像是被某种善意的魔法唤醒的男女巨人，面容友善而可爱，然而下一秒钟，他们也许就又恢复了树的本来面目。不过，每当这时，他们看上去就像一棵棵外形奇特的人形树，而当他们呈现出人形的时候，他们看上去又很像一个个外貌奇异的身披树枝和树叶的树形人。由始至终，露西的耳边都回荡着那种蕴含着神奇旋律的沙沙声。

“他们马上就要醒了，但现在还没有。”露西自言自语道。她

心里很清楚，此刻的自己很清醒，比任何一个人都要清醒。

露西站在那片移动的树林中，心中毫无惧意。为了躲避身边那些四处移动的大家伙，她也跟随大树们的节奏跳了起来。但是，她的心并没有完全放在这些大树上，她一心只想穿过这片树林，到对面去看一看，因为那个呼唤她的声音就来自树林的那一边。

很快，她就穿过了那片跳舞的树林（一路上，她始终没弄清楚究竟是她用自己的胳膊推开了身边的那些大树杈，还是那些树巨人刻意停在了她身边，弯下腰，拉住了她的手），事实上，她刚才看到的那片跳舞的树林其实就是一圈环绕着空地而长的大树。她走出树林，离开了林中那片光与影交错的空间。

露西刚一走出树林，一片青翠平整的草坪就映入她的眼帘，草坪周围同样也围绕着一圈仍然在跳舞的大树。随即出现在她眼前的景象几乎让露西兴奋地叫出声来——他就站在那里，一头体型硕大，形态威武的雄狮就站在她面前，沐浴在白色的月光之下，皎洁的月光在他身后拉出一条长长的黑影。

要不是因为狮子的尾巴在徐徐摆动，任何一个见到这一幕的人都会以为自己看到的是一尊石狮子，但是露西压根就没有这样的想法。她不假思索地向他快步奔去，丝毫没有考虑对方是否友好。露西激动万分，她甚至觉得哪怕只是稍稍放慢脚步，她的那颗火热的心都会从胸腔里跳出来。迷失在兴奋中的她只知道用双臂紧紧地搂住阿斯兰的脖子，把脸埋进了他那美丽顺滑的鬃毛里，不停地呼唤

他的名字，亲吻他。

“阿斯兰，阿斯兰，亲爱的阿斯兰，”露西的声音有些哽咽，“终于又见到你了。”

这只身形庞大的猛兽温柔地侧身躺了下来，露西也随之坐了下来，半靠在阿斯兰那两只硕大的前爪之间。阿斯兰侧过头，用舌头轻轻地舔了舔她的鼻子。露西只感到一阵温暖的气息迎面扑来，温暖感迅速传遍了全身。她抬起头，凝视着阿斯兰那张充满智慧的大脸。

“欢迎你，孩子。”他说道。

“阿斯兰，”露西说，“你变大了。”

“孩子，那是因为你长大了。”他答道。

“难道不是因为你自己长大了吗？”

“我没有。不过，伴随着你一天天长大，你会发现我的体型也会变得越来越大。”

此时的露西已经高兴得说不出话来了。这时，阿斯兰开口了。

“露西，”他说，“我们不能在这儿逗留太长时间。你还有事情要做，你们今天已经浪费了太多的时间。”

“是啊，这真是太可惜了！”露西说，“我看到你了。但是，他们不相信我，他们都那么……”

说到这儿，露西感到从阿斯兰身体的深处似乎传来了一阵若有若无的咆哮声。

“对不起，”露西体会到了阿斯兰此刻的感受，“我这样说并不是想批评其他人。不过，那也不是我的错，你说呢？”

狮子直视她的双眼，目光如炬。

“噢，阿斯兰，”露西说，“你也是这样认为的，对吗？我怎么……我怎么能够离开其他人，单独去找你呢？请你不要这样看着我……哦，好吧，我想我应该去找你。是的，而且只要我和你在一起，我就不会感到孤单。但是，那又有什么用呢？”

阿斯兰缄默不语。

“你的意思是，”露西的声音小得几乎都听不到了，“如果我那样做了，此刻的形势就会不一样，至少，比现在要好？可是，这怎么可能呢？请告诉我，阿斯兰！我难道不能知道吗？”

“你想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孩子？”阿斯兰说，“不，没有人知道。”

“哦，亲爱的阿斯兰。”露西说。

“但是，当事情发生之后，所有人都会知道，”阿斯兰说，“如果你现在回到营地，把其他人叫醒，告诉他们你又见到了我，你们必须马上起身，跟我走，那又会发生什么事情呢？要想知道结果，只有一个办法。”

“你是不是想要我这样做？”露西轻声问道。

“是的，孩子。”阿斯兰回答说。

“其他人是否也能看到你呢？”露西反问道。

“他们一开始当然看不到，”阿斯兰说，“至于后面的情况，那就取决于他们自己了。”

“可是，他们一定不会相信我！”露西说。

“那也没关系。”阿斯兰说道。

“哦，亲爱的阿斯兰，我的阿斯兰，”露西说，“能够再次找到你，我真的很高兴。见到你之后，我以为你会让我留下来，然后，你会仰天长啸，吓退所有的敌人——就像上次那样。可是现在，我觉得一切变得更糟了。”

“小家伙，我知道这的确让你很为难，”阿斯兰说，“但是，同样的事情绝不会发生两次。在此之前，所有生活在纳尼亚的人，包括我们在内，都得吃点儿苦头。”

露西将头再次埋进阿斯兰的鬃毛里，避开了他那双炯炯有神的眼睛。然而，阿斯兰的鬃毛里似乎蕴藏了某种神奇的能量，她能够感到那股能量正缓缓地转移到她的体内。突然，露西坐了起来。

“对不起，阿斯兰，请原谅我一时的软弱，”她说，“我现在已经准备好了。”

“现在，你已经具备了狮子的勇气，”阿斯兰说道，“如此一来，整个纳尼亚都将焕然一新。来吧，孩子，我们的时间已经不多了，必须抓紧每一分、每一秒。”

说罢，阿斯兰站了起来，迈着庄严的步伐，向露西来时经过的那片跳舞的树林走去，他的爪子踩在地上，一点儿声音也没有。露

西始终紧紧地跟在他身边，将她那微颤的手搭在他那浑厚柔软的鬃毛上。当他们走到树林边的时候，那些大树突然换化成了人形——尽管只有短短几秒钟的时间——同时自动向两边闪开，为他们让出一条路。露西用余光瞟到，那些闪到旁边的树精纷纷弯下高大的身躯，向她身边的雄狮致敬，不过，转眼间，那些可爱美丽的树精又重新变回了大树的模样，但是他们低垂的腰身并未因此挺直，而是继续以优雅的姿态摆动着树干和树枝，就像跳舞一样。

“现在，孩子，”阿斯兰说，此时的他们已经将那片树林抛在了身后，“我会在这里等你。去吧，去叫醒其他人，让他们跟你一块到这儿来。如果他们不相信你，不愿跟你来，你就一个人回到这儿，跟我走。”

叫醒四个正沉浸在美梦中的人绝对是一件非常可怕的事情，更何况这四个人还都比她年长，都很疲惫。除此以外，尤其令露西感到为难的是，他们醒来后很有可能根本就不会相信她所说的话，也不会乖乖地跟她走。“我不能这样想，我必须按照阿斯兰说的去做。”露西使劲地摇了摇头，对自己说。

她走到彼得身边，摇了摇他的胳膊。“彼得，”她凑在哥哥的耳边，小声叫道，“醒一醒。快醒醒，阿斯兰来了。他说我们必须马上去见他。”

“没问题，露，你想怎样都行。”彼得在半睡半醒的状态下回答说。听了他的话，露西的心情为之一振，谁知，话音未落，彼得

翻了个身，又睡着了，仿佛根本就没有听到她说的话。

于是，露西走到苏珊身边，在她的呼唤下，苏珊倒是醒了过来，但是当她听完妹妹的话之后，立刻用大人的口吻，安抚道："露西，你做梦了。快睡吧。"

无奈的露西只得将希望寄托在埃德蒙身上，她费了好大的劲才把他叫醒，埃德蒙听了她的话，立刻清醒过来，从地上坐了起来。

"呃？"他问道，他的话语中流露出一丝不悦的神情，"你说什么？"

露西立刻把刚才说的话重复了一遍。这也是这项使命中最令她感到为难的一项工作，因为她每说一次，她的音量就会不由自主地降低一些，而她话语的说服力自然也变得越来越小。

"阿斯兰！"听了她的话，埃德蒙顿时从地上跳了起来，"太好了！他在哪儿？"

露西转过身，向阿斯兰等待的地方望去。借助月光，她几乎没费吹灰之力就在黑暗中找到了他那双炯炯有神的大眼睛——他也正凝视着她。"就在那儿。"她向那边指去。

"哪儿？"埃德蒙又问了一遍。

"就在那儿，在那里。你没看到吗？就在树林的那边。"

埃德蒙目不转睛地盯着那片树林，同时说道，"没有。我什么也没看到。一定是月光太亮，加上这些树影，你看花眼了。你知道，谁都会看花眼的。一开始，我也以为我看到了什么，但后来发

现只是一些幻觉。”

“我能够看到他，”露西说，“他正在看着我们呢。”

“那为什么我看不到他呢？”

“他说了，你们可能会看不到他。”

“为什么？”

“我不知道，他就是这样说的。”

“哎，管不了那么多了，”埃德蒙说道，“我真希望你什么也没看到。不管怎样，应该把其他人叫起来。”

第十一章 雄狮长啸

当所有人都被叫醒之后，露西把刚才的话又说了一遍，同样的话她已经说了四遍。听完她的话之后，大家谁也没有出声。死一般的寂静不禁让露西感到有些沮丧。

“我什么也看不到，”彼得凝视着远方，直到他感觉眼睛发酸，这才说道，“你看到什么了吗，苏珊？”

“没有，我也什么都没看到，”苏珊立即回应，“那里根本就没有东西。她一定是在做梦。快躺下睡觉吧，露西。”

“我真的希望，”露西颤悠悠地小声说道，“你们能跟我走。因为……因为无论有没有人看到他，我都必须跟他走。”

“别再胡说八道了，露西，”苏珊说，“你自己一个人哪儿也

不能去。彼得，别让她去。她是在胡闹。”

“如果她一定要走的话，我会和她走，”埃德蒙说，“在此之前，她说的话一直都是真的。”

“我知道，”彼得说，“也许，今天早上她说的也是真的。我们现在显然已经无法再下到山谷里去了。至于现在——在这漆黑一片的夜里，阿斯兰为什么要让我们看不到他呢？他以前从不这样。这不像他的作风。DLF，你认为呢？”

“哦，我什么想法也没有，”小矮人答道，“当然，如果你们全都走，我会和你们一起走。如果你们要分开行动，我则会一直追随在至尊国王的身边。这是我的义务，忠于他和凯斯宾国王。不过，如果你们问我个人对此有什么意见的话，我会告诉你们，我只是一个小矮人，在我看来，在这样一片茂密的树林里，如果你们白天都找不到路，晚上找到路的可能性更是微乎其微。再说，对于这头有魔法的狮子，我也并没有什么好感——他明明会说话，却又不和我们说话，他很友善，却不肯给我们以帮助，他身形庞大、法力无边，却没有人能看得见他。如果你们问我，我只能说除了粗壮的树干和藤茎，我什么也没看到。”

“他正在跺掌催促我们呢，”露西说道，“我们现在必须要过去了，至少我会过去。”

“你不能强迫大家就范，你没有权利，而且在我们四个人中，你的年龄最小。”苏珊说。

“哦，快走吧，”埃德蒙有些不耐烦地说道，“我们过去吧。不然，我们就只能这样一直争吵下去。”他倒是全心全意想支持露西，但是深夜被人吵醒美梦的滋味也着实不好受，这不禁令他有些不悦，结果，他的表现看起来倒有点儿像是在和大家堵气。

“那就走吧。”彼得一边说，一边懒洋洋地套上盔甲，戴上头盔。换作是以往任何时候，他一定都会说些好听的话来安慰这个他最喜欢的小妹妹，因为他知道她此时的感觉一定糟透了，而且不管这样做结果如何，这都不是她的错。然而，尽管如此，他仍然没能抑制住内心那股对妹妹的埋怨之情。

苏珊表现得最差。“假如我也像露西那样胡搅蛮缠，”她说，“我一定会赖在这儿，哪儿也不去，我才不管你们剩下的人是走还是留呢。我真想像她一样蛮不讲理。”

“女王陛下，请服从至尊国王的指令。”杜鲁普金说道，“我们起程吧。如果不能继续睡觉，我宁愿多走路，少说话。”

最终，他们一行人起程了。露西走在队伍的最前面，紧紧地咬住嘴唇，把她想对苏珊说的话生生地咽了下去。不过，当她将目光集中在位于前方的阿斯兰身上之后，她马上就忘了这一切。阿斯兰转过身，在他们前方大约三十码的地方，缓缓地向前走去。其他人只能跟在露西后面，因为他们既看不到阿斯兰的身影，也听不到他的脚步声。他那巨大的脚掌踩在草地上，就像猫爪一样，一点儿声音也没有。

他领着他们向那些跳舞的大树的右侧走去——没有人知道那些树是否还在跳舞，因为露西的眼睛正紧紧地盯着阿斯兰，一点儿也不敢大意，而其他人的目光则全都落在露西身上。距离山谷的边缘越来越近。“我的老天，”杜鲁普金心想，“希望这次疯狂的行动最终不会以我们跌下悬崖、摔得粉身碎骨而告终。”

阿斯兰带领他们沿着高耸的峭壁边缘走了很长一段路。悬崖的右侧长着一排小树。这时，阿斯兰突然向右一转，消失在了那片小树丛中。露西见状，顿时屏住了呼吸，从她的这个角度看过去，阿斯兰就像是纵身跳进了悬崖，可是，她必须跟紧阿斯兰，不能让他从自己的视线里消失，于是，来不及停下来细想的她随即加快了脚步，瞬间也消失在了那片小树丛中。走进树林后，露西朝下望去，只见一条陡峭的羊肠小道蜿蜒向下，通向峡谷底部，阿斯兰正沿着小路往下走。走着走着，他转过身来，用一种高兴的目光望着她。露西拍了拍手，紧随其后，向谷底走去。这时，她的身后传来了其他人的叫声：“嘿，露西！当心！上帝呀！你旁边就是万丈悬崖！快回来……”紧接着，她又听到了埃德蒙的声音：“不，她的方向是对的，这儿有一条通向下面的小路。”

埃德蒙在半道追上了露西。

“你们看！”他激动地大声说，“快看！我们前面的那个黑影是什么？”

“那就是他的影子。”露西说。

“我相信你是对的，露西。”埃德蒙说，“可是，让我想不明白的是，为什么之前我就看不见他呢？他现在在哪里？”

“当然和他的影子在一起啊。你还看不见他吗？”

“我差一点儿就以为我看见了，就刚才那一瞬间。光线太暗了。”

“快走啊，埃德蒙国王，继续往前走。”他的身后传来了杜鲁普金的催促声。接着，再往后，在靠近崖顶的地方，传来了彼得的声音：“苏珊，勇敢一些，把手给我，即使是个孩子也能从这里走下来，别发牢骚了。”

几分钟之后，他们全都到达了谷底，湍急的河水在他们的身边发出隆隆的咆哮声。阿斯兰在河面上飞快跳跃着，从一块石头跳到另一块石头上，身影轻盈的好像一只猫。眨眼间，他就跳到了小河中央。这时，他停下脚步，将头埋在小河中喝了几口水。当他再次扬起那头蓬松的鬃毛时，他又扭过头回看了一眼身后的孩子们。这一次，埃德蒙清楚地看见了他。“噢，阿斯兰！”他大叫一声，快速地向前跑去。然而，阿斯兰倏地一转身，纵身跃到了对岸，开始沿着拉什河岸向上游走去。

“彼得，彼得，”埃德蒙喊道，“你看见了吗？”

“我好像是看见了什么，”彼得说，“可是，在月光下，你什么也看不清楚。继续向前走吧，不管怎样，我们三个都应该向露西致敬，我现在也不觉得累。”

阿斯兰毫不迟疑地领着他们在河岸的左侧向上游的方向走去。

一路上，大家都有种奇怪的感觉，仿佛这一切都是在做梦——那奔流的河水、湿润的草地、他们正慢慢靠近的发光的峭壁，还有走在前面的那头威严却一直默默无语的雄狮。此刻，除了苏珊和小矮人，其他人都已经清楚地看到阿斯兰了。

此刻，他们已经走到另一条陡峭的小路前，这条小路一直通向崖顶，与他们刚刚走下来的河对岸的山崖相比，这边的山高多了，也更加陡峭曲折。幸运的是，这时候，月亮恰好移到了峡谷的正上方，如此一来，峡谷两侧的山崖上就不再有任何阴影了。

当阿斯兰的身影完全消失在崖顶之后，露西也差点儿泄了气。不过，她最终还是鼓起最后的力量，跌跌撞撞地登上了崖顶。当她站在高耸的山崖之巅时，这个小姑娘早已累得两腿发颤，上气不接下气。然而，就在这时，已经累得筋疲力尽的她突然惊喜地发现，这里就是他们几天来梦寐以求的目的地——自从离开清水湾之后，他们历尽千辛万苦，就是为了赶到这里。在她的前方，一段并不陡峭的坡地徐徐地伸向前方，一直延伸到数百米以外的墨绿色的树丛中。那片树林长在一个像馒头一样的小山丘上。露西认识那座山丘，那就是石桌的所在地。

伴随着一阵盔甲的叮当声，其他人一个接一个地登上了崖顶。阿斯兰仍然默默地走在前面，带领大家向小山丘走去，孩子们则默默地跟在他身后。

“露西。”苏珊用很小的声音说道。

“嗯？”

“我现在看见他了，我向你道歉。”

“没关系。”

“可是，你不知道，我比你想象得更加糟糕。我相信你说的就是他——我的意思是，昨天，就在你第一次跟大家说阿斯兰警告我们不要到下游的杉树林里去的时候，我就相信了你说的话。还有今天晚上，当你把我们都叫醒的时候，我也知道你没有说谎，我的意思是，在我的内心深处，我真的相信了你。可是，当时的我一心只想尽快离开树林，而且……唉，我也不知道该怎么说。现在，我该怎么向阿斯兰解释这一切呢？”

“也许，你根本不用说这些。”露西对姐姐说。

很快，他们便走到了那片树丛跟前。透过枝叶间的空隙，孩子们看到了阿斯兰城堡。在他们离开纳尼亚之后，人们在石桌上方建起了那座城堡。

“我们的警戒并不严密，”小矮人低声说，“否则，他们早就向我们发起进攻了。”

“嘘！”四个孩子们立刻打断了他的话，因为他们看到走在前面的阿斯兰已经停下脚步，转过身来，默默地望着他们。他那炯炯有神的目光仿佛有一种强大的魔力，使他们感到既高兴又有些害怕。两个男孩率先向他走去，露西紧随其后，苏珊和小矮人走在最后面。

“噢，阿斯兰！” 彼得国王走到雄狮面前，单膝下跪，双手举起一只巨大的狮爪，“见到你我真高兴。我很抱歉，之前带领大家走了那么多的弯路，耽误了很多时间——尤其是从昨天早晨以来。”

“我亲爱的儿子。”阿斯兰亲切地说道。

随后，他转身迎向埃德蒙，“你干得不错。”他夸奖道。

沉默了一会儿后，他又用那深沉的声音呼唤道：“苏珊。”苏珊并没有马上回答，其他三个孩子都感觉到她正在哭泣。“孩子，你差一点儿就被恐惧征服了。”阿斯兰说道，“过来，让我对你吹一口气，忘记过去吧，现在，你是不是觉得自己又变得勇敢了？”他一边说，一边走到苏珊身边，向她吹了口气。

“是的，我觉得自己勇敢多了，阿斯兰。”苏珊答道。

“现在！”阿斯兰提高了声音，用一种带有些许咆哮意味的声音问道，同时用尾巴不断拍打着自己的身体，“现在，请你们告诉我，那位小矮人——著名的剑手和骑士——那位不相信我阿斯兰的朋友，他在哪里？到这儿来，大地的儿子，到这儿来！”阿斯兰说最后这句话的时候简直就是在咆哮。

“上帝保佑，上帝保佑！”吓坏了的杜鲁普金战战兢兢地说道。十分了解阿斯兰的孩子们一眼就看出他其实十分喜欢杜鲁普金，所以全都让到一边，不去打扰他们的对话。然而，一无所知的杜鲁普金此刻的心情大不一样。他之前还从未见过狮子，更不用说

像阿斯兰这样庄严威武的雄狮了。此刻，他唯一能做的一件理智的事情就是并没有慌忙逃走，而是战战兢兢地向狮子走去。

阿斯兰猛地向前一扑，一口咬住杜鲁普金，翻身一跃。你见过猫妈妈衔着自己的小宝宝跳跃时的情景吗？此时，杜鲁普金就是被猫妈妈衔在嘴里的小猫咪。只见他蜷缩成一个小肉球，全身颤抖着，被阿斯兰衔在嘴里，一副可怜至极的模样。阿斯兰摇了摇头，小矮人身上的盔甲立刻就像铁匠的工具袋一样，发出叮铃当啷的声音。紧接着，只见狮子猛地一仰头，眨眼间，小矮人就已经被抛到了半空中。在场的其他人都明白，此时的小矮人就像躺在自家的床上一样安全，只有他本人并不这样认为。随后，只见阿斯兰伸出他那巨大而柔软的爪子，轻轻往怀中一揽，像变魔术一样，接住了从空中落下的他，把他稳稳当当地放在了地上。

“大地的儿子，我们做个朋友，好吗？”阿斯兰问道。

“好……好……好吧。”小矮人惊魂未定，大口大口地喘着粗气答道。

“孩子们，”阿斯兰说，“月亮就要下山了，看看你们身后，东方已经开始泛白。我们不能再浪费时间了。你们三个，亚当的儿子，还有大地的儿子，立刻进入城堡，侦查一下里面的情况。”

小矮人仍然一言不发，两个男孩谁也不敢开口问阿斯兰是否会跟他们一起去。三个人抽出宝剑，一起向阿斯兰行礼，然后转过身，很快消失在夜色中。露西注意到他们三人的脸上毫无倦意，至

尊国王和埃德蒙国王的脸上更是流露出一种只有男人才有的那种坚毅和果断的表情。

两个女孩依偎在阿斯兰身边，默默地目送他们离开。这时，光线慢慢地起了变化。东方的地平线附近，纳尼亚的晨星阿拉维尔就像一轮小月亮，缓缓地释放出一种明亮而柔和的光芒。星光下的阿斯兰看上去愈发高大威猛。他昂起头，抖了抖鬃毛，放声长啸起来。

深沉且具有穿透力的狮吼声初听上去很像风琴的低音，渐渐地，那音调越来越高，音量也越来越大，直到大地和空气都随之震动。吼声从他们脚下的小山上发出，很快便传遍了纳尼亚的四面八方。附近米拉兹的军队被这吼声惊醒了，士兵们全都吓得面无血色，茫然不知所措，过了好久才想起伸手去抓武器。大河的下游，在这黎明前最寒冷的时刻，树精被这一吼声惊醒，渐渐抬起头，左顾右盼，留着一把水草胡子的河神也从河床里探起身来。吼声传到了更远的地方，传遍了这片土地上的每一块田野，每一片树林，缩在窝里的兔子被惊得竖起了耳朵，熟睡的小鸟儿也把脑袋从翅膀下面伸了出来，猫头鹰随即发出一阵又一阵尖利的叫声，地上的狐狸也跟着叫了起来，此外，还有刺猬的低鸣声和树叶的沙沙声。吼声传到城镇和乡村，母亲们立刻把孩子紧紧地抱在怀里，瞪大了眼睛四处张望。狗开始呜咽，男人们纷纷跳下床，手忙脚乱地点火照明。吼声甚至传到了位于纳尼亚北部边陲的山上，住在那里的巨人

们揉着惺忪的睡眼，从黑黑的山洞里往外看。

露西和苏珊看到无数黑色的影子从四面八方向她们涌来，猛一看像是掠过地面的黑影，再一看又像风暴中的黑色海浪，一浪压过一浪，滚滚而来，势不可挡。当她们眨眨眼再去看的时候，那影子看上去又像是一大片黑压压的树林，感觉就像是全世界的树都正向阿斯兰涌来。然而，当那片黑影逐渐靠近时，原先那些树的形状又渐渐消失了。露西隐约看到一些人影正快速地向她们跑来，他们一边跑，一边摆臂欢呼，弯腰致敬。只见秀美白皙的白桦姑娘高高地扬起了她们那秀美的头颅；柳树姑娘则把一头柔顺的秀发束在了脑后，以便她们能更清楚地看到阿斯兰；像皇后一样端庄威严的山毛榉姑娘亭亭玉立，静静地矗立在那儿，向阿斯兰行注目礼；须发丛生的橡树老人则纷纷用他们的最高礼节——俯首——向阿斯兰表达敬意。除此以外，还有瘦削而忧郁的榆树，头发乱蓬蓬的冬青树（这些树虽然黑，但是他们的妻子身上全都长满了白色的浆果）和灰色的花楸，所有的树精全都高声呼唤着："阿斯兰，阿斯兰！"那喊声此起彼伏，就像大海的波涛，经久不息。

聚集在阿斯兰身边的人越来越多，欢快的舞蹈（现在，大树们再度翩翩起舞）也变得越来越热烈，这不禁使露西感到有些困惑。她还从未经历过如此激动人心的场面，也从没见过这么多如此兴奋的人。有一个年轻人，他的皮肤是稚嫩的浅黄褐色，鬈发上还缠绕着一圈葡萄藤枝叶。要不是因为他的五官中流露出一股强烈的野

性，你一定会把他当成是一个漂亮的女孩，因为他的五官实在是太精致了。透过这张脸，你可以感觉到——正如几天后，埃德蒙见到他时说的那样：“这绝对是一个什么事都敢做的人。”他似乎有很多名字——布洛米欧斯、巴萨鲁斯和兰姆只是其中的三个而已。这个小伙子身边还有许多女孩，她们也全都和他一样充满了野性的活力。让人出乎意料的是，人群中还有一个骑在驴背上的人。所有人见到他都哈哈大笑起来，大家一起叫道：“吁——吁——吁吁。”

“那是个小丑吗，阿斯兰？”那个年轻人问道。很显然，答案是肯定的。不过，对于他们正在玩的游戏，在场的每个人似乎都有各自不同的想法。乍看上去，大家玩的也许是“看谁跑得快”，可是露西始终没有找到那个拍其他人肩膀的人。而且，大家也有点儿像是在玩“捉迷藏”，只不过，在露西看来，在场的每一个人都像是被蒙住了眼睛的人。过了一会儿，露西又觉得它们正在玩“找拖鞋”的游戏，只是那只失踪的拖鞋由始至终都没被找到。此外，自从那个骑驴的人出现后，场面就变得更加混乱。他一出场就立刻大喊道：“休息一下吧！休息的时间到了，大家吃点儿东西吧。”话音刚落，这个身材肥硕的老头就从驴背上滚了下来。当众人七手八脚地想把他重新扶到驴背上去的时候，那头驴子又忽然来了兴致，以为这里就是马戏场，决定给大家表演一出后腿倒立行走的小把戏。结果，可怜的胖老头便不断地从驴背上摔下来。就在大家尽情嬉戏欢闹的时候，地上的葡萄叶也越来越多，事实上，这一大片地

方都已经爬满了葡萄藤。细细的藤茎攀住任何可以依靠的物体，快速地向上攀爬。它们爬到了那些树形人的身上，随后又蔓延到了他们的脖子上。露西抬起手，想把搭在脸上的头发拢到脑后，却突然发现自己已经被葡萄藤缠住，那些藤茎还在用力地将她向后拉。那头毛驴的身上更是早已缠满了葡萄藤，它的尾巴已经完全消失在一丛茂密的藤叶之中，眨眼间，它的两只耳朵中间似乎长出了一大丛黑色的东西。露西定睛一看，原来是一大串紫黑色的葡萄。之前一直在蔓延的葡萄藤似乎突然停止了生长，许多亮晶晶的葡萄随即从藤上冒了出来，地上、头上，还有树上，到处都是大葡萄！

“休息一下，吃点儿东西吧！”那个胖老头又开始嚷嚷起来。

于是，大家不约而同地停止了嬉戏，开始吃东西。无论你之前吃过的葡萄多么甜美，都无法与这里的葡萄相媲美。这真是世界上最好的葡萄，从外观来看，这些葡萄果皮透亮，果肉紧实，但是，当你将它们放进嘴里后，稍一挤压，那看似厚实的果皮立刻就破裂了，一股清香爽甜的葡萄浓汁随即填满你的整个口腔，令你回味无穷。两个女孩还从没吃过这么美味的葡萄。在香甜的葡萄诱惑下，大家已经全然不顾餐桌礼仪，将葡萄大把大把地塞进嘴里。所有人的手上都沾满了甜腻的葡萄汁，嘴唇也都无一例外地被葡萄汁染成了紫色。人们一边兴高采烈地品尝着美味的葡萄，一边不住地嬉笑和高声喊叫着：“哟嚯，哟——哟！”这种快乐的时光延续了很长一段时间，直到突然之间，大家似乎同时意识到狂欢和宴会该结束

了。眨眼间，所有人都停止了嬉笑，安静地坐在草地上，凝视着阿斯兰，等待他开口讲话。

这时，太阳从东方的地平线上一跃而起。露西忽然想起了某件事，于是凑到苏珊耳边，小声说：

“听我说，苏珊，我知道他们是什么人了。”

“他们是什么人？”

“那个一脸野性的年轻人是酒神巴克斯，而那个骑毛驴的胖老头则是西雷诺斯。你还记不记得，很久以前，汤姆纳斯先生曾经给我们讲过他们的故事？”

“当然记得。可是，露西……”

“什么？”

“要不是有阿斯兰在，我会觉得我们现在和巴克斯还有那些姑娘们待在一起并不安全。”

“可是，我不这么想。”露西回答道。

第十二章 反叛

这时，杜鲁普金和那两个男孩已经走到了通向城堡的石拱门前，两名獾哨兵从黑暗中跳了出来（要不是他们脖子上都有块白色的斑块，埃德蒙差一点儿都没看到他们），龇着牙，用一种低沉的声音斥问道：“是谁？”

“杜鲁普金，”小矮人答道，“和我同行的是来自遥远过去的纳尼亚的至尊国王。”

那两只獾一把抓住男孩们的手，又把鼻子凑了上去，“你们终于来了，”他们异口同声地说道，“我们终于把你们等来了。”

“伙计，给我们一个火把。”杜鲁普金说道。

獾哨兵从拱门里拿出一个火把，彼得点亮了火把，然后交到杜

鲁普金的手中。“DLF最好走在前面，为我们带路，”他说，“我们不认识这里的路。”

杜鲁普金接过火把，带着两兄弟走进了漆黑一片的地道。地道里又黑又冷，还散发出一股霉味。借助火把微弱的光线，他们看到洞壁上结满了蜘蛛网，偶尔还有一两只蝙蝠扑打着翅膀从火把上掠过。自从那天早上从火车站回到纳尼亚之后，这两个男孩就一直在开阔的野外行走，此时，走在这条狭窄的地道里，他们不禁觉得仿佛走入了一个陷阱，或者说是一座监狱。

“彼得，”埃德蒙小声说道，“你看，这些墙壁上刻满了图案，看起来有些年头了，不过，我们可比它们古老多了。我们上一次出现在这里的时候，这里还没建成呢。”

“是啊，”彼得说，“这些图案的确令人浮想联翩。”

小矮人继续在前面带路，在向右转过一道弯之后，他又向左拐了一下，接着，他们来到一段台阶前。走下台阶后没多久，小矮人又带着他们向左拐了一道弯。最后，他们的前方出现了一抹亮光，从一扇门后透出来的亮光。紧接着，当他们走到位于城堡中心的大厅门前的时候，兄弟俩第一次听到了有人说话的声音——一个怒气冲冲的声音。那个人说话的声音很大，以至于他们都走到门边了，里面的人也没有听到他们的脚步声。

“我不喜欢这个声音。”杜鲁普金用很小的声音在彼得耳边说道，“我们先在这儿听一会儿再进去。”于是，他们三人便悄然无

声地站在门口，倾听门里的对话。

“你很清楚，”一个声音说道（杜鲁普金小声地对他们说：“这是国王。”），“为什么我没有在今天日出时吹响号角。你难道忘了吗，杜鲁普金刚走，米拉兹的部队就向我们发动了进攻，我们整整奋战了三个多小时才打退他们。之后，我立刻吹响了号角。”

“我怎么可能会忘记呢？”那个愤怒的声音说道，“我们矮人兄弟在这场战役中伤亡惨重，近五分之一的小矮人在战斗中献出了他们宝贵的生命。”（“这个是尼克布瑞克。”杜鲁普金小声说。）

“别大言不惭了，矮人，”这时，另一个厚重的声音插了进来（“那是特鲁佛汉特。”杜鲁普金说。），“我们所有人在战争中的英勇表现都不亚于矮人，要论作战英勇，谁也比不过我们的国王。”

“你爱怎么说就怎么说吧，”尼克布瑞克答道，“但是，问题就在于你吹得太迟了，或者说，这个号角根本就没有任何法力，反正至今为止，我们没有因此而获得任何帮助。你……你不是说自己是国王的智囊，会使用魔法，而且上知天文，下懂地理吗？你觉得在目前这样的情况下，还会有人相信你所说的什么阿斯兰、彼得国王以及其他所谓的帮助吗？”

“我必须承认——我也无法否认——我本人也对吹响那支号角后的结果深表失望。”另一个声音答道。（“那就是克奈尔斯博

士。”杜鲁普金解释说。）

“说穿了，”尼克布瑞克说道，“就是你所谓的宝贝根本没用，你的预言失效了，你的保证不攻自破。你现在已经无计可施了。既然如此，就请你让开，不要阻拦其他人做事。这也是为什么我要……”

“帮助一定会出现的，”特鲁佛汉特打断他的话，说道，“我相信阿斯兰。你应该向我们动物学习，耐心一点儿。那些传说中的帮助一定会出现。说不定，现在就已经到门口了。”

“哼！”尼克布瑞克发出一种不屑的声音，“你们獾就知道让我们耐心等待，等等等！你难道想等到天都塌了，大家一起同归于尽吗？让我告诉你吧，我们已经等不下去了。我们的食物眼看就要吃完了，每次交战，我方都损失惨重。而且，军队里已经开始有人开小差了。”

“那这又是因为谁呢？”特鲁佛汉特反问道，“让我告诉你原因吧。这是因为战士们纷纷传言，说我们已经向古代的君王发出了求救信号，但是对方对此无动于衷。杜鲁普金临行前曾经说过（而这很有可能已经成了他的遗言），‘如果你们一定要吹响号角，请不要让我们的士兵知道你们吹响号角的原因，也不要让他们知道你们对它所寄予的期望。’可是，就在他离开的那个晚上，几乎所有人都已经知道了这一切。”

“你最好给我闭上你那张灰色的嘴巴，你一个小小的獾，竟然

敢暗示我泄露了军机？”尼克布瑞克恶狠狠地说道，“把你刚才说的话收回去，不然……”

“好了，你们俩都别说了，”凯斯宾国王说道，“我现在倒是想知道尼克布瑞克一直以来到底想对我们说什么。不过，在那之前，我想先弄清楚他带来的那两个陌生人到底是什么人。他们自从来到这儿后就一直站在那儿，聆听我们的谈话，却从没开口说过一个字。”

“他们都是我的朋友，”尼克布瑞克说道，“你不也是因为自己是杜鲁普金和獾的朋友，才能站在这里和我们说话的吗？还有那个身穿黑袍的老糊涂，如果不是因为他是你的朋友，你以为我们会让他站在这里吗？难道就只有我不能带朋友来这里吗？”

“别忘了，他可是你曾经要誓死效忠的国王陛下！”特鲁佛汉特随即硬梆梆地说道。

“宫廷礼仪，宫廷礼仪，”尼克布瑞克用一种嘲讽的口吻说道，“可是，在这样一个简陋的山洞里，我们说话最好还是开门见山，简单一些为好。你自己知道——他也知道，除非我们能够帮助他摆脱目前的困境，从这个山洞里突围出去，不然，一个星期后，就凭他这么一个台尔马小毛孩，还想做一国之君？”

“也许，”克奈尔斯说道，“你的这两位新朋友愿意做一下自我介绍？请问，你们俩是什么人，来自哪里？”

“尊敬的博士，”只听到从屋里传来一个又尖又细且带着几

分哀怨口吻的声音，“请恕我冒昧，我只是一个可怜的老妇人，所以，对我而言，能够得到这位值得尊敬的小矮人先生的青睐，并成为他的朋友，我真是万分感激。国王陛下，您那英俊的面容的确令人羡慕。请你不要害怕，我只是一个患有严重的风湿病，身体孱弱，必须借助拐杖才能行走的老妇人。我略懂一些法术——当然，尊敬的博士，我的这点儿小伎俩根本无法与您的魔法相提并论——如果在座各位允许的话，我很乐意为大家念几段咒语以抗击敌人。因为，我恨他们，请相信我，这世上再也没有比我更痛恨他们的人了。”

“你的话非常有趣，而且……呃……也很令人满意。”克奈尔斯博士说，“我想，夫人，我现在已经知道你是谁了。尼克布瑞克，也许你的另一位朋友也乐意像这位女士一样，给我们做一下自我介绍吧？”

紧接着，一个低沉而呆板的声音从里面传来，彼得一听到这个声音就立刻感到一股凉意从后背传来，全身的汗毛也随之竖了起来。“我很饿。我很渴。一旦我咬住了对方，就死都不松口。即便是我死了，除非他们将我嘴里的那块肉从敌人的身上割下来，不然，对方就会与我一同被埋入坟墓。对我而言，禁食百年也无法剥夺我的性命。我可以在寒冷的冰雪上待上一百个日夜也不会结冰。我还能一口气喝下足足能够填满一条大河的血液。告诉我，你们的敌人在哪里？”

“你带他们来，就是想让他们帮助你实现你的计划？”凯斯宾问道。

“没错，”尼克布瑞克说道，“我正是想借助他们来实现自己的计划。”

在接下来的一两分钟里，杜鲁普金和两个男孩听到屋里传来凯斯宾和他的两个朋友的窃窃私语，只是听不清楚他们到底说了些什么。

“好吧，尼克布瑞克，”他说道，“我们愿意听一听你的计划。”

然而，接下来，屋里一点儿动静也没有，过了好长时间，他们都没有听到尼克布瑞克的声音，以至于他们还以为他不打算说了。终于，沉寂了半天之后，小矮人开口了，只不过，这一次，他的声音压得很低，听起来让人觉得似乎连他自己也不太喜欢这个计划。

“该说的我们都已经说了，该做的也全都做了。”他说道，“我们当中没有人知道古老的纳尼亚究竟是否真的存在。杜鲁普金从来就不相信那些传说，当初，我倒是想试一试。于是，我们吹响了那只神奇的号角，结果怎样呢？假如这世上真的有至尊国王彼得、苏珊女王、埃德蒙国王以及露西女王，那么，他们要么没有听到我们的求援，要么就是他们无法赶来，要么就是他们已经变成了我们的敌人……”

“又或者，他们已经在路上了呢？”特鲁佛汉特插嘴说道。

“你大可以继续抱着这样的观点坚持下去，直到米拉兹把我

们全都拖出去喂狗。正如我刚才说过的，我们已经尝试接通了我们与过去那些古老传说的联系，然而结果令我们大失所望。如果你的宝剑断了，你会马上抽出匕首。在古老的传说中，国王和女王并不是唯一可以帮助我们的力量。既然如此，我们为什么不召唤这些力量，借助他们来打败敌人呢？”

“如果你指的是阿斯兰，”特鲁佛汉特说道，“那么，召唤他和召唤国王是一码事。他们全是他的仆人。假如他不愿派遣他们来帮我（但是，我坚信他绝不会这样做），你认为他有可能会自己赶来帮助我们吗？”

“对。这一点你说的没错，”尼克布瑞克说，“阿斯兰会和国王们一同赶来。所以，要么阿斯兰已经死了，要么他已经站到了我们的对立面，再不然，就是他受到了一股更强大的力量的约束，使他无法赶来。即便他真的来了——我们又怎么知道他一定就是我们的朋友呢？按照故事里说的，他和小矮人家族之间的关系一直以来就不是那么融洽，更别提你们动物了。对此，你们可以去问问那些狼。不过不管怎样，据我所知，他只在纳尼亚出现过一次，而且逗留的时间也并不长。所以，我们可以将他排除在考虑范围之外，我想说的是另一个人。”

听了他的话，其他人并没有吭声。在接下来的几分钟里，屋子里一片寂静，以至于站在门外的埃德蒙甚至都听到了獾先生那略微沉重的呼吸声。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最后，凯斯宾开口问道。

“我想说的是，如果那些故事都是真的，那么，有一股力量远比阿斯兰更加强大，纳尼亚被这股力量用咒语禁锢了很久很久。”

“白女巫！”另外三个人立刻同时大叫。通过屋里传来的声音，彼得猜测那三个人说话的同时一定从椅子上跳了起来。

“是的，”尼克布瑞克非常缓慢，一字一顿地说道，“我指的就是她。你们都坐下，不要像个孩子一样，一听到什么风吹草动，就立刻紧张得跟什么似的。我们想要借助外界力量的帮助，我们需要一个强大有力的外援作为我们的支撑。既然说到力量，我就不得不说，那些古老的故事里不是都提到女巫不仅打败了阿斯兰，将他绑了起来，而且就是在这里的这个石桌上杀死了他吗？”

“可是，那些故事后来不也都提到阿斯兰又复活了吗？”獾先生立刻反唇相讥。

“是的，故事里是这样说的，”尼克布瑞克答道，“可是，你们也应该注意到，在那之后，故事里就很少再提到他。他就这么不知不觉地从故事里消失了。如果他真的复活了，你们对此又作何解释呢？从故事里讲述的内容来看，他没有复活的可能性似乎要大得多，因为他没有复活，所以关于他的内容才会寥寥无几，难道不是吗？”

“他册封了两位国王和两位女王。”凯斯宾抢着说。

“一位刚刚取得战斗胜利的国王完全可以自封为王，根本不需

要这头做秀的狮子的帮助。”尼克布瑞克说道。他话音刚落，彼得就听到一阵低沉的咆哮，他觉得那很有可能是特鲁佛汉特发出的声音。

“好了，不管怎样，”尼克布瑞克继续说道，“你们提到的那些所谓的国王和女王，他们最终又如何呢？他们也消失了。但是，女巫的情况就又另当别论了。故事里说，她统治了纳尼亚长达一百年之久，纳尼亚度过了一个长达一百年的严冬，这才是真正的力量，能够帮助我们的实际的力量。”

“天啊！这就是你的计划？”凯斯宾惊呼道，“可是，故事不是也说她是我们最可怕的敌人吗？你难道不知道她是一个比米拉兹可怕十倍、百倍的暴君吗？”

“也许，”尼克布瑞克用一种异常冷酷的声音说道，“也许，假如当时你们人类也在的话，在你们看来，她的确如此。也许，在某些动物的眼中，她也的确是一个凶残成性的君主。我敢说，海狸家族就是被她赶出了纳尼亚，至少，在今天的纳尼亚，你找不到一只活着的海狸。可是，她和我们矮人家族一直相处得很好。我是一名小矮人，我要站在我们矮人这一边。我们并不惧怕女巫。”

“可是，你已经加入了我们的队伍。”特鲁佛汉特说道。

“是的，我们也因此获得了不少好处，”尼克布瑞克恶狠狠地说道，“遇到那些极端危险的任务时，是谁在最前面冲锋陷阵？是我们小矮人。是谁因为粮食不够吃而导致身材变得越来越矮小？还

是我们小矮人！是谁……”

“你撒谎！简直一派胡言！”獾打断了他的话。

“所以说，”尼克布瑞克接着说道，此时，他的音调已经提高了八度，变成了一种刺耳的尖叫，“如果你们不能帮助我的人民，我就会投奔其他有能力的人。”

“你这简直就是公然的反叛！”国王喝斥道。

“凯斯宾，把你的剑收起来吧，”尼克布瑞克说道，“想在会议中把我干掉，啊？这就是你的能耐吗？别傻了。你以为我会怕你吗？你们有三个人，我们这边也有三个！”

“那就试试看吧！”特鲁佛汉特怒吼道，但是他的话还没说完，就被打断了。

“停下来，快停下来！”克奈尔斯博士急忙站了出来，“你们行动得都太快了，女巫已经死了，所有的故事都已经清楚无误地说明了这一点。尼克布瑞克说的召唤女巫是什么意思？”

这时，屋子里传出了之前只说过几句话的那个低沉而呆板的声音：“哦，她死了吗？”

紧接着，那个尖利的妇人声音也再度传来：“噢！亲爱的小国王陛下，请你大可不必为白夫人的生死担忧——我们一直都是这样称呼她的。尊敬的博士先生，您一定是在和我这个可怜的老太婆开玩笑！亲爱的博士先生，学识渊博的博士先生，有谁听说过女巫会死？你随时都可以把她召唤回来。”

“把她召唤回来！”那个低沉的声音立刻附和道，“我们都已经准备好了，画一个圆圈，再准备一堆蓝色的火焰。”

房间里随即传来特鲁佛汉特和克奈尔斯愤怒的惊呼声：“什么？”但是，他们的声音刚一出口就立刻被凯斯宾国王那雷霆般的怒吼声压了下去。

“这就是你的计划，尼克布瑞克？用黑魔法把那受世人诅咒的魔鬼召唤出来？现在，我已经看清你朋友的真面目了——他们是女巫和狼人！”

他的话音刚落，站在门外的三个人就立刻听到从屋里传来一阵激烈的打斗声，有动物的嗥叫声，有钢铁的撞击声。两兄弟和杜鲁普金闻声立刻破门而入。一进门，彼得就看见一只青面獠牙的灰色怪物。就在他们冲进来的一瞬间，这头半人半狼的怪物如饿虎扑食般地扑向了一个年纪与他相仿的少年；埃德蒙进来后，一眼就看见一只獾和一个小矮人正在地板上滚作一团，奋力地厮打着；杜鲁普金则径直冲到巫婆面前。巫婆的尖鼻子和下巴突出于面部，看上去就像一把大钳子。她那头脏兮兮的头发则散乱地披在脸上，一双枯柴似的双手紧紧地掐住了博士的脖子。杜鲁普金拔出宝剑，抬手一挥，巫婆的脑袋立刻应声落地。这时，屋里的灯被打翻了，整个房间顿时陷入了一片黑暗之中，只听见一连串击剑的声音，此外，咬牙声、拳打脚踢声也不绝于耳。短短六秒钟之后，房间里恢复了平静。

"你没事吧，埃德蒙？"

"我……我没事，"埃德蒙气喘吁吁地说道，"我抓住了那个混蛋小矮人尼克布瑞克，不过，他还活着。"

"天啊，你简直太重了！"这时，他身边传来一个愤怒的声音，"你坐的是我！快下去。你简直就像一头小象。"

"对不起，DLF，"埃德蒙说道，"现在好一些了吗？"

"哦，不！"杜鲁普金发出一阵沉闷的怒吼声，"你的脚踩在我的嘴巴上了，快挪开！"

"凯斯宾国王在哪儿？"彼得问道。

"我在这里，"不远处传来一个虚弱的声音，"我被咬了一口。"

接着，他们都听到了某人划火柴的声音，是埃德蒙。红红的小火苗照亮了他的脸庞，他一脸污浊，脸色有些苍白。借着火柴的光亮，他在黑暗中摸索了一阵，终于找到了一根蜡烛，（由于点灯的油已经用完，他们改点蜡烛了。）他扶起蜡烛，放在桌子上，最后点亮了它。伴随着屋里的光线渐渐明亮起来，大家纷纷从地上爬了起来，借助烛光，这六个人惊讶地打量着对方。

"看起来，我们的敌人一个也没跑掉。"彼得说，"女巫在这里，已经死了。"（说话的同时，他飞快地把目光转向了其他地方。）"还有尼克布瑞克，现在也死了。我想，这个东西应该就是狼人了。我已经很久没有见过这东西了，狼头人身的怪物，这意味着他是在被杀死的那一刻变成了狼。还有你，我想，你就是凯斯宾

国王？”

“是的，”那个大男孩回答道，“可是，我还不知道你是谁？”

“他就是至尊国王彼得。”杜鲁普金立刻介绍说。

“欢迎您，陛下。”凯斯宾说道。

“也同样欢迎您的到来，”彼得说，“我来这儿不是和你争夺王位的，我是来帮助你登上王位的。”

“陛下，”这时，从彼得的手肘处传来了另一个声音。他扭过头来，一只獾的脸随即映入他的眼帘。

彼得身体微微前倾，一把搂住对方，在他那毛茸茸的头上亲了一下，他的举止没有半点儿女孩的娇柔，因为他是至尊国王。

“好样的，獾先生！”他说道，“由始至终，你都没有怀疑过我们。”

“陛下，您过奖了，”特鲁佛汉特说道，“我们动物是不会变心的。况且，我还是一只獾，我们会一直坚持下去。”

“尽管他从见到我的第一眼开始就讨厌我，但是，”凯斯宾说，“我还是为尼克布瑞克的死感到难过。长时间的苦难和仇恨扭曲了他的心灵。假如我们能在短时间内取得胜利，迎来和平，他一定会变成一个善良的小矮人。我也不知道是谁杀了他。”

“你还在流血。”彼得说。

“是的，我被咬了，”凯斯宾说道，“被那个像狼一样的东西咬伤了。”清洗和包扎伤口花了他们不少时间。当这一切都做完之

后，杜鲁普金说道，“现在，我们的当务之急就是先弄点儿吃的填饱肚子。”

“可是，不是在这儿。”彼得说。

“是啊，”凯斯宾微微颤抖着说道，“我们必须派人把这些尸体抬走。”

“挖个洞把这些坏蛋的尸体随便埋起来就行，”彼得说，“至于小矮人，我们会把他的尸体还给他的族人，让他们按照自己的方式安葬他。”

最后，他们在城堡里的另一个黑暗的洞穴里吃完了早饭。说实话，如果可以选择，他们肯定不会选择这样的食物，凯斯宾和克奈尔斯想要的是鹿肉馅饼，而彼得和埃德蒙则想来些黄油鸡蛋和一杯热乎乎的咖啡，但是摆在他们面前的除了一些冷冰冰的熊肉（从男孩们口袋里掏出来的）和一块硬梆梆的奶酪，就只剩下一个洋葱和一杯水了。不过，从他们那狼吞虎咽的架势来看，大家似乎吃得都很香。

第十三章 战斗

吃完早饭，彼得说：“现在，阿斯兰和两个女孩（苏珊女王和露西女王）就在附近的某个地方。我们不知道他什么时候才会采取行动。不过毫无疑问，这一切都取决于他，而不是我们。此时他也一定希望我们能做些什么。凯斯宾，依你看，我们有没有足够的力量与米拉兹的军队展开激战？”

“恐怕没有。”凯斯宾回答。他非常喜欢彼得，但是每次和他说话，他都会变得笨嘴拙舌。对于他而言，能够与这位来自故事中的古老国王面对面谈话，凯斯宾的确感到惊奇、新鲜。

“既然这样，”彼得说道，“那我就向他发出挑战，与他单独决斗。”在此之前，还从未有人想到过这一点。

“噢，请让我出战，”凯斯宾说道，“请答应我。我要为父报仇。”

“你受伤了，”彼得说，“而且，如果他看到挑战者是你，岂不会哈哈大笑，不屑一顾？我的意思是，我们已经见识过你作为战士和国王的一面，但是，在他的心目中，你始终还只是一个孩子。”

“可是，陛下，”特鲁佛汉特这时说道，他就坐在彼得身边，目光自始至终都没有从他的身上移开，“即便是您发出挑战，他真的会接受吗？他清楚自己拥有一支强大的军队。”

“他很有可能不会，”彼得说，“但是，我们至少都有一线机会。即使他不接受，传递战书的使者一来一回也需要耗费不少时间，如此一来，一天中最好的时光就这么拖延过去了。也许，阿斯兰可以趁此时机做点儿什么。不管怎样，至少能为我争取时间视察军队，加固工事。我会向他发出挑战。我现在就着手做这件事。博士先生，你有笔墨吗？”

“陛下，学者的身上永远都不会缺少这两样东西。”克奈尔斯博士回答。

“那好，我来口述。”彼得说。就在博士摊开羊皮纸，拧开墨水瓶盖的时候，彼得靠在椅子上，双眼微闭，一边飞速地在脑海中搜索在那遥远的纳尼亚黄金时代，他下令撰写此类文书时所使用的词语，一边快速地组织语言。

“好了，”他最终开口说道，“博士，你准备好了吗？可以的话，我们现在就开始？”

克奈尔斯博士将笔尖插进墨水瓶中，等待国王的指示。以下就是彼得口述的战书：

“凭借阿斯兰的册封、人民的选举、纳尼亚古老的传统、赫赫的战功，彼得，谨以纳尼亚的至尊国王、孤独群岛与凯尔帕拉维尔城堡的统治者、高贵无尚的阿斯兰麾下骑士的身份，向凯斯宾八世之子，人称纳尼亚护国公，现自封为纳尼亚国王的米拉兹阁下，致意。博士，记下来没有？”

“米拉兹阁下，逗号，致意，”博士一边写，一边嘟囔道，“好了，陛下。”

“下面另起一段，”彼得说，“我谨代表受纳尼亚万众敬爱的凯斯宾国王向你的王权提出质疑。根据台尔马人的法律，凯斯宾王子应该是纳尼亚王位的法定继承人，而阁下您则犯下了弑兄和篡位两项重罪。您以世上最惨无人道——博士，此处需要用重墨标记出来——最血腥的方式谋杀亲兄凯斯宾九世，篡夺王位。为了避免血流成河，也为了会对纳尼亚造成的伤亡及种种不幸，我本人代表纳尼亚的正义势力向阁下发出挑战，约定以单独比武的形式与您进行决斗。向您递交战书者是我尊敬的兄弟埃德蒙，他曾经是古老纳尼亚的一位国王，也是灯柱荒林公爵兼西部伯爵，还是尊贵的石桌骑士。对于阁下就决斗提出的各项条件和要求，他都有权代表我全权

行事。此战书写于阿斯兰城堡，凯斯宾十世元年元月十二日。”

“这样应该就行了。”彼得说完，长长地舒了一口气。

“现在我们必须派两名卫士陪同埃德蒙国王前去递交战书。我想，巨人应该可以算一个。”

“你是知道的，他……他并不聪明。”凯斯宾说道。

“我当然知道，”彼得说，“但是，如果巨人能够保持沉默，他那巨大的身躯足以震慑住任何一个狂妄的对手。况且，委以重任也能让巨人重新振作起来。至于另一个卫士，你们有什么合适的人选吗？”

“我能够想到的，”杜鲁普金说道，“如果你想找一个用目光就能杀死对方的战士，我觉得雷佩契普是最好的人选。”

“据我所知，他的确是个不错的人选，”彼得笑着说，“要是他的身材再高大一点儿就好了。只可惜他太矮小，如果不走近看，很可能看不到他。”

“那就派格兰斯托姆去，”特鲁佛汉特说道，“没有谁敢嘲笑一匹人马。”

一个小时后，米拉兹手下的两名贵族格鲁塞尔爵士和索皮斯宾爵士刚刚吃完早餐，正在阵地前一边溜达，一边剔牙。这时，他们看到一匹人马和巨人韦姆布威热从树林里快步向这边走来。这两位贵族对于他们来说并不陌生，在之前的战役中，双方曾多次交手，但是，他们很快发现，在人马和巨人之间还有一个他们十分陌生的

身影。的确，自从那天晚上与阿斯兰重逢后，经阿斯兰点化，埃德蒙的身上逐渐散发出一股伟人的英气，别说他们认不出他是谁，就连他学校的同学见到他，也不一定能马上认出他。

“他们想干什么？”格鲁塞尔爵士问道，“偷袭我们？”

“看起来更像是来和谈的。”索皮斯宾答道，“你看，他们的手中都拿着绿色树枝，很可能是来投降的。”

“你看那个走在人马和巨人中间的人，你觉得他的表情像是一个要投降的人吗？”格鲁塞尔说道，“他是谁？绝不是凯斯宾那小子。”

“当然不是，”索皮斯宾说，“我敢说，他绝对是一名勇猛的武士，真不知道这些叛军是从哪儿找到这个人的。他看起来（这可是我们私下里说的话）可比米拉兹威武多了，相比之下，他倒更像是个国王。你再看看他身上的锁子甲！我们军中的铁匠哪有这种手艺？他们可打造不出这样精致坚固的盔甲。”

“我敢打赌，他一定是来递交战书，而不是来投降的。”格鲁塞尔说道。

“什么？”索皮斯宾惊讶地说，“我们已经把敌人都捏在手心里了。米拉兹该不会傻到主动放弃自己的优势地位，接受他的挑战吧？”

“我倒希望他能接受挑战。”格鲁塞尔压小声说道。

“小点儿声，”索皮斯宾说道，“我们先站远一点儿，省得那

些士兵偷听到我们的谈话。现在，尊敬的阁下，你能把刚才的话说得更明白一点儿吗？”

“假如国王接受了挑战，”格鲁塞尔轻声说道，“结果只有两个——要么他杀死对方，要么他被对方杀死。”

“那又怎样呢？”索皮斯宾反问道，同时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

“如果他杀死了对方，我们就会赢得这场战争的胜利。”

“那是当然。如果是第二种情况呢？”

“这还用问吗？如果他被对方杀死了，即便我们因为国王被杀而失去了些许尊严，我们最后也一样能够赢得这场战争。此外，即使我不说，你也明白，米拉兹不能称是一个伟大的君王。如果是这样，到那时，我们既打了胜仗，又少了一个并不太得人心的国王。”

“阁下，您的意思是，我和你可以借助这次机会，顺理成章地成为这个王国的实际统治者？”

这时，格鲁塞尔的脸色变得有些狰狞。“别忘了，”他说，“最初可是我们帮他登上王位的。这些年来，他享尽了荣华富贵，成天呼风唤雨，可我们得到了什么？他对我们表示过感激吗？”

“别再说了，”索皮斯宾答道，“你看，国王已经派人来叫我们去他的帐篷议事了。”

当他们走近米拉兹的帐篷时，看到埃德蒙和他的两名随从正坐

在帐篷外享用蛋糕和美酒。想来他们已经递交了战书，此时，国王正在帐篷里考虑是否接受挑战。当这两名台尔马人如此近距离地打量这三位使者时，不禁都为对方那庄严威武的气势感到震惊。

帐篷里，他们见到了身着便装、刚刚吃完早餐的米拉兹，他脸色涨红，眉头紧锁，眉宇间流露出一丝愤怒的表情。

“你们看看！”他低声怒吼，同时一把抓起桌子上的一张羊皮纸，冲着他们扔了过来，“看看我的宝贝侄子派那个幼儿园里的小鬼给我送来了什么！”

“启禀国王，”格鲁塞尔说道，“如果我们刚刚看到的坐在帐篷外的那名年轻武士就是这上面提到的埃德蒙国王，我不会把他称为幼儿园里的小鬼，而是会把他当成一名危险的骑士。”

“埃德蒙国王？哼！”米拉兹说道，“难道阁下也相信老太婆们所说的那些无稽之谈，认为这个世界上真的有故事里提到的彼得、埃德蒙这样的人？”

“陛下，我只相信我的眼睛。”格鲁塞尔说道。

“你的话一点儿实际意义也没有，”米拉兹说，“不过，在是否接受挑战这个问题上，我们的意见应该是一致的，对吗？”

“我想是的，陛下。”格鲁塞尔回答。

“那你们的意见是什么？”国王问道。

“断然拒绝，”格鲁塞尔答道，“尽管还从来没有人说我是个懦夫，但是坦白来说，当我与那样一位年轻武士在决斗场上相遇

时，我的心情绝对无法平静。更何况，要与您对决的还是他的哥哥——至尊国王，一个比他更危险的人物。所以，为了您的安全，请您拒绝这次挑战。”

“放肆！”米拉兹大吼一声，“这不是我想听到的答案。你以为我是在询问你的意见，问你我是不是该畏惧那个叫彼得（如果真有这么一个人的话）的男人吗？你以为我会怕他吗？我只想听你们对于此事的观点，在目前我们完全占据优势地位的情况下，是否应该冒险接受这一挑战呢？”

“如果您问我，我的答案只有一个，”格鲁塞尔说，“无论如何，为了您的安全，您都应该拒绝对方的挑战。那位陌生骑士的脸上流露出一股杀气。”

“什么？你再说一遍？”米拉兹怒喝道，此时的他已经暴跳如雷，“你是不是想让大家都以为我和你一样，是个胆小如鼠的懦夫？”

“任凭陛下裁决。”格鲁塞尔的脸上露出一丝不高兴的神情。

“格鲁塞尔，你说话的语气就像个老太婆，”国王说道，“你认为呢，索皮斯宾爵士？”

“陛下，我认为您可以不予理睬，”索皮斯宾答道，“这样做不仅不违背国王陛下在这件事情上的意旨，还能为您留出了很大的回旋余地。只要您没有明确地拒绝对方，其他人就不会因此对国王陛下的荣誉和勇气提出质疑。”

“放屁！”米拉兹从椅子上一跃而起，咆哮道，“你今天着魔了吗？你以为我现在这样做是想为拒绝挑战寻找一个体面的借口吗？你还不如当着我的面叫我懦夫！”

眼看目的已经达到，谈话正朝着他们所期望的目标一步步靠近，两位贵族不再吭声。

“我明白了，”米拉兹瞪大眼睛，死死地盯着他们，过了半天，才开口说道，“你们这两个胆小如鼠的家伙，竟然以为我也和你们一样软弱无能！回旋的余地！避免作战的绝佳借口！你们是战士吗？你们还是台尔马人吗？你们这样做像个男人吗？如果我真的听从你们的建议，像条哈巴狗一样，拒绝这一挑战（尽管我有充分的理由可以这么做，而且我的经验和直觉也告诉我应该这样做），你们是不是会认为，要让全天下的人也都以为我是因为胆怯才拒绝挑战的对吗？”

“陛下，以您现在的年纪，”格鲁塞尔说道，“即便你拒绝了一位血气方刚的年轻勇士的挑战，也不会有人说你是胆小鬼。”

“这么说来，现在的我已经行将就木，还是一个无能的懦夫？”米拉兹咆哮道，“让我告诉你吧，尊敬的爵士阁下。你们这种婆婆妈妈的劝说不仅没有用，而且适得其反（虽然我的确有过拒绝的想法，但是这一观点从你们的嘴里说出来实在令人恶心）。我是有意拒绝这次挑战，但现在我决定接受它！你们听到了吗？我要接受挑战！你们应该为自己的懦弱和胆怯感到羞耻。”

“我们再次诚恳地哀求您，陛下……”格鲁塞尔说道，但是米拉兹并不理会他，转身走出了帐篷。随后，他们听到从帐篷外传来米拉兹向埃德蒙表示愿意接受挑战的话。

两位贵族互相对视了一眼，嘴角露出了一丝浅浅的微笑。

“我就知道，只要一用激将法，他保准会接受挑战，”格鲁塞尔小声说道，“不过，我绝不会忘记他说我是懦夫的耻辱。总有一天，他会为此付出代价。”

米拉兹接受挑战的消息传回阿斯兰城堡后，立刻激起了一阵不小的骚动。埃德蒙已经和米拉兹的一位作战队长画出了决斗的地点，并用绳子和树桩将决斗场地圈了起来。双方各派出两人，分别站立在场地的四角，另外，双方各派出一人，站在两侧边线的正中央处，作为司仪官。在场地的这一边，彼得正在向凯斯宾解释他并非孤军作战，因为他此次出征不仅仅代表凯斯宾，更代表纳尼亚及一切正义的力量，这时，他的身边突然响起一个厚重且略带睡意的声音：“国王陛下，请允许我说句话。”彼得转过身，只见胖胖熊的老大就站在他的身旁。

“陛下，请派我去吧。”他说，“我是一头熊，这是我的责任。”

“没错，这的确是你们熊家族的职责之一，我也相信，你是一头优秀的熊。”彼得答道。

“是的，”熊说，“一直以来，决斗中的司仪一职都是由熊来担当的。”

“别让他去，”杜鲁普金从另一侧蹿到彼得身边，小声说道，“没错，他是头优秀的熊，可是他会令我们蒙羞的。他会在决斗时呼呼大睡，还会一个劲地舔爪子。即使是当着众多敌人的面，他也会这样做！”

“对此我也无能为力，”彼得说，“因为他说得没错，那是熊家族的一项特权。我简直不敢想象，这么多年过去了，许多东西都已经被人遗忘，可他竟然还记得自己的职责。”

“求求你，陛下，请允许我履行自己的责任。”大熊哀求道。

“这也是你的权利，”彼得说，“现在，我指派你为我方司仪。不过，你务必要牢记，绝不能当众舔爪子。”

“当然不会了。”大熊答道，彼得的这一决议似乎让他有些意外。

“你看你？刚说完，又开始吃爪子了！”杜鲁普金大声说道。

大熊立刻把爪子从嘴里抽了出来，假装什么也没听到。

“陛下！”地面上传来一个尖利的声音。

“啊！是雷佩契普！”彼得答道。和其他所有人一样，彼得上下左右找了一圈，这才看到小老鼠武士的身影。

“陛下，”雷佩契普说，“我可以把我的生命交由您支配，但是我的荣誉只属于我自己。您军中唯一的一名吹号手就是我的部下。当初，我还以为您会派我前去送挑战书，结果落空了，我的部下也因此情绪低落。如果陛下能够委任我做您决斗的助手，我想，

他们也许会感到稍许欣慰。”

这时，众人的头顶上突然传来一阵雷霆般的声音，是巨人委姆布威热发出的傻傻的笑声。直到鼠将军雷佩契普狠狠地瞪了他一眼，他才意识到有些失态，委屈地闭上嘴巴，脸上随即露出一副憋闷的表情。

“恐怕不行啊，”彼得说道，“有些人类十分惧怕老鼠……”

“对于这一点，我也有所耳闻，陛下。”雷佩契普说。

“这对米拉兹来说也不公平，”彼得继续说道，“毕竟，我们不能在决斗场上安排一名可能会影响或打击对手士气的司仪。”

“国王陛下果然英明，”鼠将军带着一种充满敬意的神态，向彼得深深地鞠了一躬，“我们倒是从没考虑到这一点……刚才，我听到有人在笑。今后，如果再有人拿我开玩笑，我一定奉陪到底，我的这把宝剑绝不会就这么放过他！”

雷佩契普说完这番话，周围顿时陷入一片寂静，最终还是彼得打破了沉默：“巨人委姆布威热、大熊以及人马格兰斯托姆将会陪同我参加即将举行的决斗。决斗在下午两点准时进行。因此，我们将在正午十二点准时就餐。”

“听我说，”当他们离开众人之后，埃德蒙说道，“我想，一切都会很顺利吧？我的意思是，你能打败他，对吗？”

“这正是我向他发出挑战的目的。”彼得淡淡地回答。

第十四章 胜 利

下午还不到两点的时候，杜鲁普金、特鲁佛汉特与其他动物一起坐在树林的边缘处，眺望几十米外的米拉兹大军。两军之间已经隔离出了一块决斗场地。格鲁塞尔和索皮斯宾手握宝剑，站在场地的两角，靠近纳尼亚一方的两个角落里则矗立着身形庞大的巨人委姆布威热和胖胖熊。虽然已经被警告多次，但是憨憨的大熊仍然没能克制住吮吸爪子的欲望，坦白说，此刻的他看起来既愚蠢又可笑。幸亏站在另一边的巨人始终默不出声，除了偶尔翘翘后腿，看上去可比站在他对面的台尔马贵族威武得多，总算为纳尼亚大军赢回了些许气势。彼得已经在和埃德蒙与博士挥手道别，正向决斗场地走来。这时，周围的气氛顿时变得紧张起来，那感觉就像一场重

要的比赛即将开始，所有人都在等待发令员的那一声枪响。

“要是阿斯兰能在决斗开始前赶到就好了。”杜鲁普金说道。

“我也希望如此，”特鲁佛汉特说，“不过，回头看看你后面。”

“天啊！”小矮人刚一扭头就立刻发出一声惊呼，“他们是什么人？身材高大，外型优美，看上去就像从天而降的神灵和巨人。快看，他们正向我们这边涌来，到底都是些什么人？”

“他们都是水泽仙女、树精以及森林之神。”特鲁佛汉特答道，“阿斯兰唤醒了他们。”

“太棒了！”小矮人说道，“这样一来，敌人就耍不了花招了。不过，万一米拉兹真的技高一筹，他们也帮不了至尊国王。”

特鲁佛汉特什么也没说，此时此刻，彼得和米拉兹已经分别从场地的两端走进了决斗场，两人均是全副武装，手持宝剑和盾牌。他们俩一直走到对方面前，这才停下脚步。随后，他们不约而同地微微弯腰，向对手鞠了一躬，看起来他们似乎还有话要和对方说，只不过，由于距离太远，没有人听到他们究竟说了些什么。这时，两人齐刷刷地抽出宝剑，高举在半空中，顷刻间，只听到哐当一声，两柄宝剑撞到了一起，不过很快，宝剑击打时发出的撞击声被双方军队的呐喊助威声给淹没了。

“砍得好，彼得，噢，太棒了！”眼看米拉兹在彼得的紧逼下，步步后退，埃德蒙立刻兴奋地大叫起来，“继续进攻，快！”彼得的确不负众望，有那么一瞬间，大家都以为他马上就要赢得战

斗了，但是米拉兹很快找准机会，抖擞精神，重新展开了攻势——开始充分发挥他在身高和体重上的优势。“米拉兹！米拉兹！国王！国王！”台尔马人的呼声也随之高涨起来。凯斯宾和埃德蒙见状，不禁有些着急，脸色也变得苍白起来。

“彼得出绝招了。”埃德蒙说。

“嘿！”凯斯宾说，“现在情况如何？”

“两人分开了，”埃德蒙说，“双方都有些气喘，都想正好借机观察一下对方。现在，他们又开始进攻了，这一次，双方都比较谨慎，慢慢地挪动步子，试图从对方的防守中寻找漏洞。”

“看起来，米拉兹并非等闲之辈啊。”博士在一旁嘟囔道。就在他说话的时候，身后的纳尼亚大军中忽然爆发出一阵雷鸣般的欢呼声、掌声和跺脚声。

“发生了什么事情？场上的情况如何？”博士忙不迭地问道，“我老眼昏花，错过了刚才的一幕。”

“至尊国王一剑刺向了对方的腋窝，”凯斯宾一边说，一边还在拍手，“宝剑刺穿了对方的盔甲，米拉兹流血了！”

“不过，场上的局面也越来越凶险，”埃德蒙说，“彼得握盾牌的那只手似乎有些不对劲，他的左臂一定受伤了。”

情况果然如此。在场的每一个人都能看出，彼得的盾牌已经形同虚设。台尔马人那边传来的欢呼声更是一阵高过一阵。

“你见过的大小战役比我多，”凯斯宾焦急地问道，“你觉得

至尊国王现在还有获胜的机会吗？”

“还有一线希望。”埃德蒙回答说，“我想，彼得此时也一定在寻找反攻的机会。不过，这就要看运气了。”

“噢，我们根本就不应该让这样的事情发生！”凯斯宾有些懊恼地说道。

这时，双方军中的助威声突然消失了。埃德蒙愣了一下，但立刻就明白了。他扭过头，对他们说道：“我明白了，一定是双方商定暂时休息一下。快来，博士。我们也许能为至尊国王做点儿什么。”他们立刻向决斗场的边线跑去，彼得跨过边线，迎面向他们走来。只见他满脸通红，大汗淋漓，脸上还沾了血迹，胸脯也急促地上下起伏着。

“你的左臂是不是受伤了？”埃德蒙关切地问道。

“算不上受伤。”彼得说道，“他用肩膀抵住了我的盾牌，然后将整个身体的重量都压在盾牌上，盾牌的边缘处正好卡在我的手腕上。我想，我的手腕应该没有断，但是可能有点儿扭伤。如果你能用绷带缠紧，我想我能应付。”

就在他们缠绕绷带时，埃德蒙又忍不住问道：“彼得，你觉得他的剑术如何？”

“不好对付，”彼得回答，“应该说，相当难对付。如果我能快速地动起来，把他的体重转变成他的负担，那我就还有一线生机——当然，这当头的烈日也许能助我一臂之力。不过，坦白说，

我获胜的把握并不大。告诉家里的每个人——我爱他们。埃德蒙，如果我输了，请你务必把我的这句话转告给他们。好了，他已经跨过边线了，我也该上场了。就这样吧，老伙计。再见，博士。埃德蒙，帮我跟杜鲁普金说几句贴心的话。他是个好人。”

埃德蒙一句话也说不出来，默默地和博士又回到了队伍中，心情异常沉重。

令人感到欣慰的是，新回合开始后不久，局势似乎有所好转。彼得已经可以较为灵活地运用他的盾牌，他也开始充分发挥自己体型小、行动灵活的优势。只见他在决斗场上灵活跳跃着，一边伺机进攻，一边与对手保持一定的距离，看起来就像在和米拉兹捉迷藏。

“胆小鬼！”台尔马人军中传来一片嘘声，“你怎么不站在他面前，和他决斗？你不敢了吧？别忘了你是来决斗的，不是来表演舞蹈的！哈哈哈！”

“我希望他不要理会。”凯斯宾说道。

“他不会的，”埃德蒙说，“你不了解他！噢！”米拉兹终于瞅准机会，向彼得的头盔发出了狠狠一击。彼得立刻跌跌撞撞地向后退了好几步，身体也失去了平衡，向旁边一歪，一条腿着地，跪在了地上。台尔马人的军营里顿时传来一阵震耳欲聋的欢呼声。“米拉兹，上！”他们齐声叫道，“快，冲上去！杀死他！”不过，那位心狠手辣的国王根本无需众人提醒，已经快步冲到了彼得

的面前。眼看着他举剑劈向自己的哥哥，站在远处的埃德蒙紧张得咬住嘴唇，一动也不敢动，就连嘴唇被咬破了也没有察觉。米拉兹看上去想一剑砍断彼得的脖子。谢天谢地！他那一剑砍偏了，落在彼得的右肩上。由小矮人打造的锁子甲果然坚不可摧，在重击之下依然完好无损。

“太好了！”埃德蒙大叫道，“他又站起来了。彼得，冲上去，彼得！”

“我什么也看不到，”博士说道，“他现在怎么样了？”

“米拉兹挥剑砍向他的时候，他一把抓住了对方的胳膊，”杜鲁普金一边说，一边高兴得蹦了起来，“他真是个男子汉！他把敌人的胳膊当作杠杆。至尊国王！至尊国王！站起来，古老的纳尼亚！”

“快看！”特鲁佛汉特说道，“米拉兹生气了。这可是个好消息。”战斗显然已经进展到了白热化的程度，双方的每一招似乎都想置对方于死地。随着决斗局势越来越激烈，双方阵营里的助威声也渐渐消失了。所有的观众都紧张得屏住了呼吸，那场面既可怕又壮观。

这时，纳尼亚的军营中忽然沸腾起来。米拉兹倒在了地上——不是被彼得打倒在地，而是被地上的树藤绊倒了。彼得随即退了几小步，等待对手从地上爬起来。

“噢，真该死！有必要吗？”埃德蒙自言自语道，“他需要在

这个时候表现得如此绅士吗？我想他一定是这样认为的。作为纳尼亚的至尊国王和骑士，他应该如此。我想，如果换作是阿斯兰，他也会这样做。可是，那个大家伙很快就会站起来，到时候……”

然而，那个大家伙再也没有站起来。格鲁塞尔和索皮斯宾早已设计好了一切。当他们看到米拉兹跌倒在地时，两人立刻越过边线，冲进决斗场中，同时大叫道：“阴谋！阴谋！纳尼亚人趁国王跌倒在地的时候，攻其不备，刺中了他的后背。台尔马人，拿起武器，准备战斗！”

站在米拉兹旁边的彼得一头雾水。他眼看两名彪形大汉手持宝剑冲进了决斗场，紧接着，又有一名台尔马人越过了边线，冲了进来。于是，彼得只得高声叫道：“纳尼亚人，准备战斗！这是他们的诡计！”假如那三名台尔马人冲进决斗场后，直接扑向他，那么，彼得根本就不会有任何说话的机会。然而，格鲁塞尔一个箭步冲到国王身边，毫不犹豫地将宝剑刺进了还躺在地上的国王的身体里。当他将宝剑插回剑鞘的时候，他小声地自言自语道：“这就是你为今天早上侮辱我所付出的代价。”趁此机会，彼得转向索皮斯宾，挥剑向他的两条腿砍去，然后飞快地抬起手，以同样利落的剑法斩下了他的头颅。这时，埃德蒙也已经冲到了他的身边，大叫道：“纳尼亚，纳尼亚的武士们！以雄狮的名义！冲啊！”台尔马人的军队倾巢而出，向他们两兄弟袭来，但是巨人已经及时地跑到了他们前面，弯下腰，快速地挥舞着手中的大棒，为他们驱赶敌

人。人马格兰斯托姆也冲上前来，奋勇杀敌，这时，只听见一阵嗖嗖嗖的声音，无数发利箭从他的身边擦过，射向敌军阵营。小矮人弓箭手也已经冲了上来，杜鲁普金更是一马当先，率先冲到了他的左侧。战斗全面打响了。

“退后，雷佩契普，你们这些小老鼠！”彼得大叫，“你们这样会被大家踩死的，你们老鼠不该出现在这里。”但是，这些可爱的小动物根本不听他的劝告，挥舞着手中的宝剑，一蹦一跳地冲进了混战的大军之中。那天，许多台尔马战士在作战时都突然觉得脚底一阵生疼，那感觉就像被无数钉子扎了一样，他们只得一边大声地咒骂，一边单脚跳着往后退，不少人因此而跌倒在地。假如他跌倒了，勇猛的老鼠战士很快就结束了他的性命；假如他没有跌倒，其他人很快也会让他送命。

然而，正当纳尼亚人与敌人激战正酣的时候，他们突然发现对面的敌人仿佛看到魔鬼一样，有的吓得脸色煞白，有的干脆掉头就跑。令台尔马人感到恐惧的不是这些纳尼亚士兵，而是他们身后的某些东西。短短几秒钟之内，刚才还训练有素的台尔马大军顿时溃不成军，战士们扔下武器，一边尖叫道：“树！树！世界末日来啦！”一边发疯似的掉头就跑。

不过，没过多久，台尔马士兵的尖叫声和武器落地发出的撞击声就被一阵猛烈的如海啸般的大树的咆哮声给彻底淹没了。不计其数的被阿斯兰唤醒的树精绕过彼得的军队，以排山倒海之势向台

尔马士兵扑了过去。你是否曾经在秋天的夜晚站在高山之巅的树林中，聆听那呼啸而过的西南风？如果没有，你可以想象一下那种声音，试想一下那些原本固定不动的大树突然变成人树合一的参天巨人，挥舞着那由枝干变成的粗壮胳膊，一起向你扑来，那情景一定令人胆战心惊。对此，当时的台尔马人一定感同身受。即便是纳尼亚人也被这突如其来的援军吓了一跳。几分钟后，米拉兹的大军就像一盘散沙一般，争先恐后地向大河岸边跑去，希望能够赶紧渡过大桥，躲进贝鲁纳小镇，借助那里的工事来抵御纳尼亚人的进攻。

然而，当他们跑到河边时，台尔马人惊恐万分地发现桥不见了。事实上，这座大桥早在昨天就已经消失不见了。落荒而逃的台尔马人见状顿时崩溃，纷纷缴械投降。

可是，偌大的一座桥怎么就凭空消失了呢?

那天早上，在小憩了一会儿之后，露西和苏珊就被人叫醒了。她们一睁眼就看到阿斯兰正站在他们身边。他说：“起来吧，孩子们，今天就是我们的节日。”两个女孩揉揉眼睛，看了看四周。树精已经离开了，但是她们仍然能够看到不远处他们那黑压压一片的身影——正向阿斯兰城堡走去。巴克斯和他的侍女们——那些狂野奔放的女孩们以及西雷诺斯留了下来。精神饱满的露西一下子就从地上跳了起来。所有人都醒了，立刻哈哈大笑起来，一时间，空地上又响起了动听的长笛声以及大伙嬉笑打闹的声音。无数的动物——不是那种会说话的动物，正从四面八方向这边跑来。

“阿斯兰，这是怎么回事？”露西问道。在欢快的音乐声的诱惑下，她的一双脚忍不住跳了起来，就连她的眼珠也开始不安分地转了起来。

“来吧，孩子们，”他说，“骑到我背上来。”

“哦，太好了！”露西大叫一声。两个女孩立刻又像很多年前那样，爬到阿斯兰那柔软而温暖的狮背上。接着，整个队伍就在阿斯兰的带领下徐徐向前走去。巴克斯和他的侍女们一蹦一跳地在队伍中穿梭，时不时还翻一两个跟头。动物们则兴高采烈地环绕在他们身边，胖胖的西雷诺斯骑在毛驴上，走在队伍的最后面。

大队伍微微向右转了一个小弯，顺着一侧陡峭的山坡向山下走去。没过多久，贝鲁纳大桥就出现在他们面前。然而，正当众人准备踏上大桥继续前进的时候，河水中突然冒出一个湿漉漉，长满络腮胡子的大脑袋。从形状上来看，那个脑袋比一般人的脑袋都要大，头上还带着一个水草形成的王冠一样的东西。他凝视着阿斯兰，张了张嘴，一个低沉的声音随即传来。

“欢迎您，陛下，”他说，“请您帮我解开身上的锁链。”

“这到底是什么？”苏珊小声问道。

“我想，他应该是河神，不过，不要说话，嘘。”露西回答说。

“巴克斯，”阿斯兰说道，“解开他的锁链。”

“我猜，他指的就是这座桥。”露西心想。她猜得果然没错。

巴克斯带着他的人踏进河中的浅水区，不一会儿，令人惊奇的一幕出现了。大桥的桥墩上突然生出一些粗壮、茂密的青藤，紧接着，那些青藤就像迅速蔓延的火势一样，飞快地向四周扩张。眨眼间，桥墩就已经彻底被青藤包围。这时，桥墩的大石头上渐渐出现了无数小裂纹，一瞬间，小裂纹又迅速扩大为裂缝，渐渐地，那些看似坚硬的大石块就裂成了无数小石子，在青藤的挤压下，桥墩逐渐坍塌。从河岸上看去，缠满青藤的桥身就像一个山楂树大篱笆，顷刻间，分崩离析，彻底地塌陷下去，落入大河之中，激起一连串四溅的水花。一座雄伟的大桥就这样消失了。巴克斯和他的侍女们在激起的水花中尽情地嬉戏、跳舞、唱歌。游戏了一阵之后，他们才踏着浪花，穿过浅滩（“太棒了！这才是我们的贝鲁纳浅滩！”两个女孩被这一欢乐的气氛所感染，兴奋得高声喊叫起来。）向河对岸的村庄走去。

大街上的人见到这群奇怪的人立刻吓得四处逃窜。他们走进的第一栋房子是一座学校——一座女校，许多纳尼亚女孩正在学校里上历史课。她们全都梳着难看的、硬邦邦的小辫，竖起的衣领紧紧地卡在她们的脖子上，既难看又不舒服，腿上还全都穿着又厚又扎人的长筒袜。历史课上讲述的全都是米拉兹统治下的纳尼亚的“历史”，内容枯燥至极，而且谎话连篇。

“格温多伦，如果你再不专心听讲，”讲台上的女老师严厉地说道，“继续望着窗外，我就要扣你的分了。”

“哦，请不要扣我的分，普利泽小姐……”格温多伦立刻说道。

“你听到我说的话了吗，格温多伦？”普利泽小姐厉声问道。

“可是，普利泽小姐，”格温多伦说道，“你快看外面，那里有一头狮子。”

“胡言乱语，扰乱课堂，扣两分！”普利泽小姐毫不留情地说道，“现在……”就在这时，窗外传来的一声狮吼打断了她的话。常青藤顺着窗台爬进了教室。霎那间，教室的墙壁上就已经爬满了绿油油的青藤，沿着天花板继续向四周攀爬。普利泽小姐惊讶地发现，自己竟然已经站在了一片郁郁葱葱的林间空地上。有些眩晕的她伸出手，想抓住讲台保持平衡，谁知讲台已经变成了一片娇艳欲滴的玫瑰花丛。这时，一头狮子的身影映入她的眼帘，普利泽小姐立刻吓得尖声惊叫起来，转身就跑，和她一起落荒而逃的还有她班里的一些学生，大都是些看起来木木呆呆、又矮又胖的小姑娘。格温多伦想跑却没有跑，似乎有些犹豫。

“小可爱，你会留下来和我们一起，对吗？”阿斯兰柔声问道。

“哦，我可以吗？谢谢你，太谢谢你了。”格温多伦说道。话音刚落，她就被两名巴克斯的侍女拉进了队伍里。她们围着她一边翩翩起舞，一边在不知不觉中帮她脱掉了那些多余且不舒适的衣服。

当他们进入贝鲁纳小镇后，刚才出现的一幕再度上演。大多数人都逃走了，只有一小部分人留了下来，加入到他们的队伍中。当

他们离开小镇时，他们的队伍扩充了不少，更加欢乐了。

大队穿过北岸——或者说，大河左岸——的平原，继续向前走去。他们每经过一个农庄，都会有不少动物加入他们的队伍中。从来不知快乐为何物的老驴子一改往日忧伤的神态，突然变得年轻了不少；被绳索拴住的小狗们咬断绳索，冲了出来；骏马踏碎了套在他们身上的马车，一路快跑，追上了他们的队伍。

在一个院子里的水井旁，一个男人正用棍子狠狠地抽打一个男孩。突然，男人手中的棍子变成了一朵花。他试图想扔掉它，但是那朵花就像粘在了他的手上一样，怎么也甩不掉。这时，他的手臂突然变成了树枝，身体变成了树干，双脚则插入土里，变成了树根。那个受他毒打的男孩这时也破涕为笑，一蹦一跳地加入到了他们的队伍中。

在前往海狸大坝的路上有一个小镇，是两条河的交汇处。在小镇里，他们发现了另一所学校，在那里，一个满脸倦容的女孩正在教一群看上去就像小猪的男孩们算术。她看了一眼窗外，正好看到那群女孩在街上欢歌笑语，于是，一股快乐的情绪渐渐涌入她的心房。阿斯兰走到窗前，停了下来，望着她。

“哦，不，不行。”她说，“我很想加入你们。可是，我不能这样做。我必须坚守自己的岗位。如果孩子们看到你，他们一定会被吓坏的。”

“害怕？”一个看上去最像猪猡的男孩说道，“她在和窗外的

什么人说话？我们去报告校长吧，就说她在上课的时候和窗外的人说话。”

“我们去瞧瞧那个人到底是谁，”另一个男孩说道，于是，他们便悄悄地走到了窗户边。可是，就在他们探出自己那愚蠢的小脑袋向外张望的一瞬间，巴克斯发出了一声巨大的驴叫声，那些小男孩顿时被吓得扭头就跑，争先恐后地向门口挤去，有的干脆直接从窗户跳了出去。据说（其内容真实与否已经无从考证），从那以后，就再也没有人见过这群小男孩，不过，也是从那时开始，那条街上就出现了一群温顺的小猪。谁也不知道这些猪是从哪儿来的。

“现在，亲爱的孩子，来吧。”阿斯兰对那位年轻的女教师说道，女孩毫不犹豫地跳出了教室，走到他们中间。

当他们走到海狸大坝之后，大家再度穿越这条大河，回到了河的东岸，掉转方向，向着南方前进。没走多远，他们就看到了一座茅草屋，一个小女孩正站在门口，哇哇大哭。“我的孩子，你为什么哭泣？”阿斯兰问道。这个小女孩从没见过狮子的图片，更没见过真正的狮子，所以她一点儿也不害怕，伤心地回答说：“婶婶生病了，病得很重。马上就要死了。”阿斯兰听后，走进了茅草屋，但是这个小屋的门实在太小了，他把脑袋首先伸了进去，随后，他扭动着肩膀（在这一过程中，露西和苏珊也从他的背上滑了下来），将整座房子彻底抬了起来，接着，他向后一仰，茅草屋就落在了地上，四分五裂。如此一来，屋内的一切就彻底暴露在露天之

下。只见一个身材矮小的老太太躺在一张破旧的小床上，看起来那么瘦小，就像是小矮人的族人。老妇人已经奄奄一息，可是，当她睁开眼睛，看到阿斯兰那颗硕大的金黄色狮头的时候，她并没有吓得尖叫一声，然后晕厥过去，而是轻声说道："噢，阿斯兰！我就知道这一切都是真的，我等这一刻的到来等了整整一辈子。你是来带我走的吗？"

"是的，亲爱的夫人，"阿斯兰回答说，"不过，接下来的路不会太长了。"就在他说话的同时，一抹红晕渐渐爬上老太太那苍白的脸颊，她那双原本已经黯淡下来的双眼也在这一刻亮了起来。老妇人从床上坐了起来，"没关系，我已经好多了。我想，今天早上我可以先吃一点儿早餐再出发。"

"是啊，吃点儿东西吧，老妈妈。"巴克斯说道。他一边说，一边从井里打上一桶甘甜的井水，递到老太太面前。当她接过水桶后，桶中的清水竟然变成了醇美香甜的葡萄酒。那馥郁浓厚的液体红得就像红浆果哩，品尝起来又像油脂一样柔滑顺口，闻起来更是清香扑鼻。老太太喝了一口，顿时觉得桶中的液体犹如一股暖流，沁人心脾。

"看起来，你似乎对我们家的水井做了点儿手脚。"老妇人说道，"不过，我喜欢这样的变化。"说完，她就从床上跳了下来。

"骑到我身上来。"阿斯兰对她说道，随后，他又扭过头，对露西和苏珊说："你们两位女王恐怕要自己走了。"

“没问题，我们正想自己走。”苏珊说着就拉着妹妹跑开了。

就这样，这支队伍在欢快的乐曲声和笑声以及各种动物的鸣叫声的伴奏下，一路唱着歌，跳着舞，浩浩荡荡地向前走去，恰好与丢盔弃甲、疲于奔命的米拉兹大军不期而遇，而跟在已经溃不成军的米拉兹大军后面的则是彼得率领的秩序井然的纳尼亚大军，所有纳尼亚士兵的脸上都洋溢着快乐而坚毅的表情。骑在阿斯兰背上的那位老太太一见到凯斯宾，就立刻从狮背上跳了下来，凯斯宾也从远处如一阵风一般地向老妇人跑来。两个人紧紧地抱在了一起，原来，她就是凯斯宾的保姆。

第十五章 阿斯兰打开了一扇门

一见到庄严威武的阿斯兰，台尔马士兵们顿时吓得面色如土，魂不附体，两条腿像色子一样，抖个不停，膝盖也软得像棉花，不少人甚至干脆跪倒在地。在此之前，他们从不相信那些关于狮子的故事，这也令他们更加心惊胆战。就连红矮人——尽管他们知道阿斯兰是自己的朋友，也被这一场景惊得目瞪口呆。一些曾经和尼克布瑞克商讨推翻凯斯宾王位的黑矮人见状，立刻溜到了队伍的边缘处，打算开溜。只有那些会说话的动物们快乐地迎上去，把阿斯兰团团围住，在他身边欢乐地叫着、跳着，冲着他摇头摆尾，或是亲热地在他的身上磨蹭，有的动物还用鼻子轻轻地拱他亲他，或是蹿到他的身下，在他的两条腿之间钻来钻去。如果你见过小猫在一条

大狗的怀里亲昵地撒娇，它知道对方不会伤害自己，那么，你就会明白当时是怎样一番场景了。这时，彼得领着凯斯宾从动物中挤出一条路，来到阿斯兰面前。

“陛下，这位就是凯斯宾王子。”他说道。这时，凯斯宾跪在地上，亲吻了阿斯兰的大脚掌。

“欢迎你，凯斯宾，”阿斯兰说，“你认为自己有能力当好纳尼亚的国王吗？”

“我……我想，我没有，陛下，”凯斯宾说道，“我还只是个孩子。”

“很好，”阿斯兰用一种赞许的口吻说道，“如果你觉得能够胜任，那恰恰证明你没有这个能力。现在，既然大家都在，至尊国王也在，我宣布，你，凯斯宾，就是纳尼亚的国王、凯尔帕拉维尔的主人、孤独群岛的君主。你死后，你的王位将代代相传，而你的人民将会在这片富饶的土地上繁衍生息。你的加冕礼……噢，让我们看看这是谁？”这时，一支奇特的队伍——由十一只老鼠组成的队伍——正悄然有序地向这边走来，中间的六只老鼠扛着一个用树枝做成的小担架，那副担架看起来大小与一张地图无异。这些平日里生龙活虎的鼠战士此时全都垂头丧气、愁眉苦脸，身上还沾满了泥浆和血迹，耷拉着耳朵，就连往日挺拔的胡须此时也失去了神采，低垂下来，细细的尾巴更是无精打采地拖在草地上。走在最前面的一只老鼠边走边吹着短笛，笛声低沉而忧郁，所有在场者无不

为之动容。躺在担架上的正是雷佩契普，他还活着，但是已经奄奄一息。这位鼠将军的身上布满了伤痕，一只爪子被碾碎了，原本又长又翘的尾巴也不见了。

“现在，露西，看你的了。”阿斯兰说道。

露西立刻拿出她的水晶瓶。尽管只需一滴就能令伤口痊愈，但是雷佩契普身上的伤口实在太多了，露西用了很长时间才治疗完，周围一片寂静，大家谁也没说话。就在最后一滴药水落下之后，这位老鼠将军便立刻翻身从担架上跳了下来。只见他一只手牢牢地握住剑柄，另一只手捻了捻胡须，如同一位绅士一般，风度翩翩地向阿斯兰鞠了一躬。

“阿斯兰！”他用那尖细的声音说道，“我非常荣幸地……”然而，话才说了一半，就突然停了下来。

原来，虽然他身上的伤口已经痊愈，但是他仍然没有尾巴，不知道是因为露西忘了这一处伤痕，还是灵药只能医治伤口，却无法使已经缺失的部位再长出来。当雷佩契普鞠躬时，立刻意识到了这一点，行动顿时失去了平衡。他侧过头，向后望去，可什么也没看到。于是，他用力地扭过头，将肩膀和半边身体也扭了过去，可是依然没有看到那条细细的小尾巴。他以各种姿势反复向后看，这才确信了这一可怕的事实——他的尾巴不见了。

“我真该死！”雷佩契普对阿斯兰说道，“竟然在你的面前如此失态。我恳请你，阿斯兰，请你务必原谅我的失态和狼狈。”

“小家伙，你现在这个样子并没有什么不好啊。”

“如果可以的话，”雷佩契普回答，“我还是想要我的尾巴……也许，女王陛下，你能帮帮我？”说着，他又向露西鞠了一躬。

“可是，你要尾巴做什么呢？”阿斯兰问道。

“陛下，”小老鼠严肃地回答，“没有尾巴，我一样能吃能睡，也能够为我的国王奋勇杀敌，战死疆场。但是对于一只老鼠而言，尾巴就是他的荣誉和骄傲。”

“亲爱的朋友，有时候，我会想，”阿斯兰接着说，“你是不是对荣誉考虑得太多了？”

“至高无上的国王，”雷佩契普回答说，“请允许我提醒你一句，我们老鼠的身躯生来就十分渺小，这是上天注定的。假如连我们自己都不在乎它，不去捍卫它的尊严，那么，有一些家伙（他们只会以身材大小来衡量对方的价值）就会以各种不合适宜的方式取笑我们。所以我才会不厌其烦地反复重申，如果不想尝尝我这把宝剑的厉害，就最好别说诸如老鼠夹子、老鼠药或嘲笑我们个子小之类的话。陛下，我绝不能容忍这样的嘲笑或轻视，绝对不能，哪怕对方是纳尼亚身材最魁梧的大个子也不行！”说到这儿，鼠将军恶狠狠地瞪了委姆布威热一眼，然而那个大个子像以往一样，依旧站在队伍的最后面，丝毫没有听到脚下正在进行的对话，自然也就没注意雷佩契普那饱含深意的一瞥。

“请允许我问一句，你的部下为什么突然拔出了宝剑？”阿斯

兰问道。

“尊敬的国王陛下，请恕我直言，”站在雷佩契普身后的那个名叫雷佩希克的小老鼠开口说道，“假如我们头领的尾巴无法复原，我们将会一起拔剑斩断自己的尾巴。我们绝不会让他独自承受这一老鼠家族的莫大耻辱。我们要共进退！”

“啊！”阿斯兰发出一声低沉的吼声，“你们的高尚品质和勇气征服了我。你们是一群伟大而勇敢的老鼠。你将会重新得到你的尾巴，雷佩契普，但是帮助你说服我，使你重新获得这条新尾巴的不是你的尊严，而是你与同伴之间不离不弃的友爱和关心，当然，这也是为了报答你们老鼠家族在很久很久以前曾经给予我的一次莫大的帮助。也许你们已经忘记，但是我没有——还记得吗，是你们这些小老鼠为绑在石桌上的我松了绑（也是从那时开始，你们就成了会说话的老鼠）。”

阿斯兰话音未落，一条新的尾巴就出现在了雷佩契普的身后。接着，按照阿斯兰的指示，彼得宣布，赐予凯斯宾以雄狮骑士的封号。凯斯宾在接受赐封之后，立刻授予特鲁佛汉特、杜鲁普金及雷佩契普以纳尼亚骑士的封号，同时任命克奈尔斯博士为大法官，并且指派胖胖熊为决斗司仪官，并宣布该职位将代代相传。当他完成这一系列任命及赐封之后，人群中顿时爆发出雷鸣般的掌声。

在此之后，所有被俘的台尔马士兵都在严密且文明、没有殴打和辱骂的押解之下渡过浅滩，被囚禁于贝鲁纳小镇之中，纳尼亚人

会定时为他们提供牛肉和啤酒以保证温饱。正如他们讨厌和害怕所有的森林和动物一样，台尔马人也十分厌恶和惧怕那流淌的河水，正因如此，在渡河时，队伍中出现了一阵不小的骚乱。不过最终，所有的麻烦和烦恼总算都结束了，大家开始享受一天中最美好的时光。

露西无比惬意地坐在阿斯兰身边，心里琢磨，那些树到底在干什么呢？一开始，她以为只是在跳舞，他们慢慢地围成两个圆圈，一个从右向左转圈，一个则从左向右转圈。她注意到他们在转圈的同时还在不断地往圆圈中央扔东西。乍看上去，像是在剪自己的头发，然后扔出去，可仔细一看，又觉得他们是在生生地折断自己的手指。不过即便如此，长有无数手臂的他们有足够的手指，所以这样做并不会伤害他们。不过，令人惊奇的是，不管他们扔下来的是什么——头发也好，手指也好——那些东西一落地就立刻变成了柴火或干木棍。当圆圈中的柴火足够多的时候，三四个红矮人扛着火箱走进圆圈中央，很快就点燃了那些木柴。火苗飞快地蹿了起来，干燥的木柴在火焰中噼里啪啦作响，最终，在这个夏日的午后，一团熊熊燃烧的篝火照亮了林间的空地，大家围着篝火坐了下来。

这时，巴克斯、西雷诺斯和那群女孩开始跳舞，他们的舞蹈比大树们跳得更加奔放，你不仅能够欣赏到华美的舞姿，感受到那种令人心情愉悦的欢乐气氛（他们的舞蹈从来就不缺乏这两大

元素），还能见识到魔法的力量。就在他们举手投足之间，一桌桌丰盛的食物就像变戏法一样，凭空出现在众人眼前。霎那间，空地的上空顿时弥漫着一股令人垂涎欲滴的食物香气——气味香浓的烤肉、新鲜出炉的全麦蛋糕和燕麦蛋糕、香气四溢的蜂蜜、各色糖果、像麦片粥一样浓稠的奶油、柔滑的泉水以及不计其数的水果——水蜜桃、油桃、石榴、梨、葡萄、草莓，堆成小山的覆盆子等等。紧接着，一根根粗壮的青藤卷起无数盛满美酒的木质杯盏，送到了众人手中。杯中的美酒不时地变化着，一会儿是紫得发黑的桑椹汁，一会儿又变成了红色啫喱状的浆果羹，木杯中的液体颜色也随之变化，一会儿是黄色，一会儿是绿色，不一会儿，又变成了黄绿色。

巴克斯和西雷诺斯也没有忘记那些大树。他们为这些特殊的客人准备了特别的食物。当露西看到大铁铲带领他的伙伴们四处翻挖土地时，她忽然意识到那些被翻挖出来的泥土正是为大树们准备的晚餐。想到这儿，露西突然觉得有些恶心，不禁打了个哆嗦。不过，当她看到那些被送到大树面前的泥土之后，这种恶心的感觉很快就消失了。只见大树们很快就开始咀嚼一块块棕褐色的黏土，颜色看上去和巧克力一模一样，埃德蒙忍不住上前尝了一小口。当然，它的味道可不像巧克力那样美味。当大树们吃饱了营养丰富的黏土之后，巴克斯又及时地为他们送上了一种粉红色的土块——如果你去过萨默塞特，一定见过这种奇异的土壤。大树们品尝后纷

纷说，它的质地更轻软，味道也更甜美。在餐后甜点环节，大树们吃到的是一种白灰色的土块以及一种拌有银沙的粉末状沙土。就餐时，大树们只喝了一点点葡萄酒，但是这足以让冬青树打开话匣子，变得十分健谈。大多数时候，他们在感到口渴时，往往会以露水和雨水混合而成的液体解渴，那液体中带着一丝淡淡的花香，还有一股风中雨云的气息。

这就是阿斯兰为所有人准备的盛宴，大家围坐在篝火边，吹拉弹唱，欢歌笑语，这场宴会一直延续到太阳下山，月亮上来，那堆熊熊燃烧的篝火不仅没有熄灭，反而烧得更加旺盛，只不过，燃烧时发出的声音已经几乎听不到了。从远处望来，大火就像丛林中的一座灯塔，被关在远处小镇中的台尔马人看到了，心中不禁纳闷，那到底是什么，竟然如此明亮？这场宴会的美妙之处就在于，宴会从头至尾都没有受到外来因素的干扰而中断，也没有人提前退场，只不过，随着夜色越来越深，喧闹的宴会现场渐渐安静下来，众人的歌舞节拍也随之放缓。围坐在篝火周围的人们渐渐垂下脑袋，进入了梦乡。好朋友们三个一群，两个一伙，相互依偎着，有人则直接躺在了草地上，即便是睡着了，大家也依然围坐在篝火旁。这时，林中再次传来贝鲁纳浅滩上河水拍击石头发出的激荡声。不过，有一个人还没有睡，他正站在月光下，用一种满意而欣喜的目光打量着这群熟睡的森林居民，他就是阿斯兰。

第二天一早，信使们（松鼠和小鸟成了这支送信队伍的主力）

就带着阿斯兰的口谕，奔赴纳尼亚各地，通知散居于此的台尔马人——当然，这其中也包括囚禁于贝鲁纳小镇上的俘虏们。凯斯宾已经成为纳尼亚的国王，从此以后，纳尼亚将属于包括会说话的动物、小矮人、水泽仙女、羊人在内的各类森林居民，当然，这其中也包括人类。任何愿意接受这一新统治秩序的人都可以继续在这里安居乐业，至于那些不愿在此生活的人，阿斯兰将会为他们提供一个新的家园。任何想去新家园开始全新生活的居民必须在第五天中午之前，赶到贝鲁纳浅滩，面见阿斯兰及凯斯宾国王。可以想象，这一突如其来的消息理所当然地在台尔马人中引起了一阵不小的骚动。他们中有些人——大都是年轻人——和凯斯宾一样，早就听说过那些古老的传说，在获悉故事中的一切即将成为现实之后，这些人兴奋不已，欢天喜地地庆贺这一美好时光的到来。有些人甚至已经成为了动物们的好朋友，毫不犹豫地决定继续留在纳尼亚。不过，大多数年纪较长的人，尤其是那些曾经在米拉兹手下担任过要职的人，听到这一消息后都十分气恼，却也无可奈何。迷恋权势的他们根本不愿意也不能过平民那样的生活。“留在这儿，和那些不安分的动物生活在一起！那怎么行？”他们说。“此外，还有那些可怕的鬼怪！”有的人在说这话的时候甚至有些发抖。“那些所谓的森林女神其实就是鬼魂。住在这种地方可不是个好主意。”这时，他们也对阿斯兰的承诺表示怀疑。“我不相信他们。”他们说，“更不相信那头可怕的狮子和他的人。他一定不会

让我们过好日子的。你们等着瞧吧！”这些人不相信阿斯兰会像他承诺的那样，为他们提供一个安居乐业的家园。“他很有可能是想把我们骗到他的巢穴里，然后再一个一个地把我们吃掉。”他们小声地议论道。事实上，他们谈论得越多，心情就越沮丧，内心的疑虑也越重。不过，到了指定的日子，还是有超过一半的人出现在了指定的地点。

这时，阿斯兰已经让人在林间空地的一侧，用两截粗壮的树干，搭起了一个一人多高、三英尺宽的门框。阿斯兰就在这扇临时大门的一侧，凯斯宾和彼得分别站在他的左右两侧。苏珊、露西、杜鲁普金、特鲁佛汉特、克奈尔斯法官、格兰斯托姆和雷佩契普及众人则站在他们三人的身后。孩子们和小矮人们看上去精神抖擞，仪表非凡，他们身上穿的都是从米拉兹宫殿里找到的华丽的宫廷服饰及装备——当然，现在已经是凯斯宾国王的宫殿了。那些用绫罗绸缎做成的华服看上去流光溢彩，有的还镶嵌了样式复杂的亚麻袖笼，而精致的盔甲内大都配有以银丝勾勒而成的锁子甲，腰间配有珠光宝气的剑鞘，还有闪闪发亮的头盔及嵌有羽毛的女帽。身披华服的四个孩子看上去格外挺拔，光彩夺目。不过，在阿斯兰那浓厚的金色鬃毛的映衬下，即使是最华丽的服饰和珠宝也显得黯然失色。其余的纳尼亚旧部分别站立在林地的两侧，林地的另一侧则站着那些按照要求赶到此地的台尔马人。太阳已经升上了天空，整个林地都沐浴在灿烂的阳光之中，阿斯兰军队的旌旗在微风中徐徐

飘荡。

“台尔马的百姓们，”阿斯兰说道，“寻求一片新家园的人们，请听我说。我会把你们都送回自己的国家，那是一个只有我知道在哪儿的地方。”

“我们已经不记得台尔马在哪里了。我们谁都不知道该怎么去那里，也不知道那里的情况究竟如何。”台尔马人七嘴八舌地嘟囔道。

“你们都是从台尔马来到纳尼亚的，”阿斯兰说道，“不过，台尔马并不是你们的故乡，你们来自另一个地方，你们并不属于这个地方。在几个世纪之前，你们从另一个世界来到了这里，事实上，你们和至尊国王彼得来自同一个世界。”

这时，近半数的台尔马人开始低声呜咽：“你看看，我早就说了吧，他要杀死我们，让我们彻底从这个世界上消失。”而另一半台尔马人听完他的话立刻挺起胸膛，坦然地拍了拍身边人的肩膀，小声说道：“说了吧。我早就猜到了，我们根本就不属于这里，不该与这些奇形怪状、脏兮兮的动物为伍。我们有着高贵的血统，等着瞧吧。”当凯斯宾、克奈尔斯和四个孩子听到阿斯兰的这番话时，也飞快地扭过头，一脸惊讶地凝视着阿斯兰。

“安静！”阿斯兰用一种低沉得近乎于咆哮的声音说道。那一瞬间，人们似乎感到大地都在颤抖，四周立刻安静下来。

“凯斯宾殿下，”阿斯兰说道，“你也许应该知道，纳尼亚

的历代君王全都是亚当的儿子，他们也全都来自亚当的儿子们的国度。只有亚当的儿子才有资格成为纳尼亚的真正国王。你也一样，也是亚当的儿子。在很多很多年前，在那个国度的一个名为南海的大海里，一艘海盗船遭遇了暴风雨，流落到了一座小岛上。在那里，他们做了所有海盗都会做的事情——残杀当地人，霸占当地妇女为妻，酿造棕榈酒，常常喝得酩酊大醉。每当喝醉了，他们就会躺在棕榈树下呼呼大睡，一觉醒来后便相互争吵，有时候甚至自相残杀。在一次争吵中，有六个人被他们的同伴追杀，于是，他们带着自己的女人逃到了位于小岛中部的一座大山上，在那里发现了一个山洞。走投无路的他们立刻躲进了山洞。但是，那个山洞并非普通的山洞，而是一个充满魔法的地方——是这个世界和那个世界的联结点。在古代，这样的联结点多得数不胜数，分布在世界的各个地方，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这样的地方也变得越来越少，而这个山洞就是当时剩下的最后几处联结点之一。请注意，我并没有说这就是最后一个。于是，他们在机缘巧合下通过这个密道，来到了这个世界，也就是后来的台尔马王国。只不过，台尔马王国当时尚未有人定居。至于当时的台尔马为何没有人定居，这又是另一个古老的传说了。现在，我先不告诉你们原因。总之，这六个人和他们的妻子就在台尔马定居了下来，繁衍生息，他们的子孙最终形成了一个崇尚暴力且骄傲自大的民族。很多年后，台尔马发生了大饥荒，于是，台尔马人开始

侵犯纳尼亚，而当时的纳尼亚也正好处于杂乱无序的状态（至于这场混乱的原因，又是一个很长的故事），所以他们成功地占领了它，并成为纳尼亚的统治者。凯斯宾国王，我刚才说的一切，你都记住了吗？”

“记住了，陛下，”凯斯宾答道，“我真希望自己能出身于一个更体面的家族，有一个更高贵的血统。”

“你来自于亚当和夏娃生活的世界，”阿斯兰说，“仅凭这一点，就足以让这个世界上最可怜的乞丐扬起他的头，也足以令最伟大的异邦国王自愧不如，你应该为自己的出身感到知足。”

凯斯宾向阿斯兰深深地鞠了一躬。

“现在，”阿斯兰说，“台尔马的人们，你们想不想回到自己祖先曾经世代生活过的那个小岛上去呢？那是一个不错的地方。当初发现这座小岛的海盗家族如今已经灭绝。所以，它又变成了一个无人定居的荒岛。在那座小岛上，有许多清澈的泉水，还有无数肥沃的良田以及适合建造房屋的木材。那里的泻湖里有不计其数的肥美大鱼。那个世界的人们至今尚未发现这座小岛。现在，通向那座小岛的大门已经打开，不过，我必须提醒你们的是，一旦你们走过那扇大门，返回那个世界，大门就会永远关闭。届时，你们将再也无法通过这一密道重返这个世界。”

听了阿斯兰的话，台尔马人陷入了沉默。最终，一个身材魁梧、样貌端庄的年轻士兵从队伍中走了出来，说道：“我愿

意去。”

“你的选择是明智的，”阿斯兰说，“你是第一个做出这一决定的人，将会得到魔法的特别眷顾。你将会在那个世界里拥有一个十分美好的未来。来吧，上前来。”

那个年轻人缓缓地走上前来，脸色略微有些苍白。阿斯兰和他的士兵们退到了一旁，为他让出了一条通向那扇无形大门的道路。

“去吧，孩子，穿过那扇门。”阿斯兰说。这时，他微微俯下身体，用鼻子轻轻地碰了一下那个人的鼻尖。就在阿斯兰的气息拂过他面颊的那一霎那，他的神色立刻发生了变化——眼中流露出一种震惊的神色，但是看得出来，他很快乐，就像是在努力地回忆什么事情。接着，他就挺起肩膀，向那扇门走去。

所有人的目光都聚焦在他的身上。在他们眼中，台尔马人只看到了一个由三段木桩拼砌而成的门框和门框那边的草地以及纳尼亚的蓝天。他们看着那名士兵穿过了那道门框，眨眼之间就不见了！

站在林地另一端的台尔马人见状，立刻高声叫了起来：“啊！这是怎么回事？你们是不是想杀死我们？我们绝不从那里离开。”接着，另一个稍聪明一些的台尔马人说道：“站在这里，透过那扇门，除了纳尼亚，我们根本看不到那个世界的任何痕迹。如果你想让我们相信这扇门通往另一个世界，为什么不自己先走过去？你的人全都站得离门那么远，这是什么意思？”

他话音刚落，雷佩契普就从队伍中冲了出来。他向对方鞠了一

躬，开口说道：“假如我身先士卒能够令他们相信这道门的法力，阿斯兰，我愿意带领十一名战士立刻穿越那道门。”

“哦，不，小家伙。”阿斯兰说道，并把他那如同天鹅绒般柔软的爪子轻轻地搭在雷佩契普的脑袋上，“在那个世界里，他们会对你们做一些非常可怕的事情。他们会把你们抓住，然后拿到市集上去展览，让别人去吧。”

“走吧，”这时，一直沉默不语的彼得突然对埃德蒙和露西说道，“我们的时间到了。”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埃德蒙不解地问道。

“我们该回家了，”苏珊说道，看起来，她似乎早就知道即将发生的事情，“快点儿到大树这里来，我们必须先换掉它们。”

“换什么？”露西问。

“当然是我们的衣服啦，”苏珊回答说，“假如我们穿着这样的衣服出现在英国的火车站里，大家一定会把我们当成疯子。”

“可是，我们的衣服全都放在凯斯宾的城堡里。”埃德蒙说。

“不，都在这里。”彼得一边说，一边将他们引进茂密的树丛中，“今天早上，我们就已经把它们收拾好带来了。一切都安排好了。”

“今天早上，阿斯兰把你和苏珊叫去，就是跟你们说这个？”露西继续问道。

“是的，还有其他一些事情。”彼得说。这时，他突然变得严

肃起来。“我无法把所有的事情都告诉你们。这是我和苏珊最后一次来纳尼亚，所以他有一些事情要对我们说。”

“我们再也不会回来了？”埃德蒙和露西同时问道。哥哥的话让他们感到有些沮丧。

“噢，你们俩还会再回来的，”彼得回答，“至少，通过谈话，我肯定你们一定会在将来的某一天回到这里。但是，我和苏珊再也不会回来了。他说，我们已经长大了。”

“噢，彼得，”露西说，“这可真不好。你能接受这样的事实吗？”

“嗯，我能。”彼得答道，“在我看来，情况并没有你想的那么糟糕。当同样的事情发生在你身上的时候，你就会明白了。不过，我们动作得快一点儿。这是你们的衣服。”

在纳尼亚，他们脱下身上穿的皇室服装，换上原先的校服（那些衣服看起来已经有些发旧），这的确是一件很奇怪的事情。有一两个令人厌恶的台尔马人一看到他们穿着这样的衣服从树林里走出来，立刻偷偷地笑了起来。但是，其他动物不仅没有嘲笑他们，反而起立欢呼，向他们的至尊国王彼得、号角女王苏珊和埃德蒙国王及露西女王致敬。他们恋恋不舍地含着泪水（至少，露西的眼眶湿润了）与在场的所有朋友道别。他们亲昵地与那些动物朋友逐一亲吻，拥抱了胖胖熊三兄弟，与杜鲁普金握了握手，最后，还和特鲁佛汉特来了一个热情地拥抱。之后，凯斯宾国王将号角还给了苏

珊，不过，苏珊表示他可以继续保留它，以作纪念。最后，四个孩子走到阿斯兰面前，怀着沉重的心情与这位好朋友道别。随后，彼得走在最前面，带着一支长长的由台尔马人组成的队伍，向大门走去。苏珊紧随其后，将双手搭在哥哥的肩膀上，而埃德蒙则把手搭在苏珊的肩膀上，年纪最小的露西以同样的姿势跟在哥哥姐姐身后，她的后面就是由台尔马人组成的长队。就在他们走进那扇门之后的一瞬间，四个孩子仿佛同时看到了三幅不同的画面，而那种神奇的感受和经历很难用语言描述出来。画面之一就是一个山洞的洞口，只见山洞外是一片绿色和蓝色的世界——那是一座太平洋上的小岛，而所有的台尔马人在跨过大门的一瞬间就通过那个洞口降落在了这座小岛上。第二幅画面则是纳尼亚的一片林间空地，他们看到小矮人和各种动物正微笑着望着他们，他们还看到了阿斯兰那双深沉的眸子以及獾脖子上的那道白斑。不过，这两幅画面眨眼间就被随即出现的第三幅画面吞噬了，他们看到一座灰色的乡村火车站以及一排堆放了不少行李箱的长椅，箱子摆放的方式和位置都和他们当时离开时一模一样，就好像他们从没离开过一样。只不过，画面中的图案看起来似乎有些扁平、沉闷，伴随着一阵轻微的眩晕感，他们突然发现自己就站在之前离开时等车的那个车站里，一股火车站特有的车轨味扑面而来。孩子们抬起头，看到的是英国的天空，太阳高高地挂在天上，炙烤着大地——他们的暑假已经结束了。

“呃，”彼得说，“我们度过了一段非常美好的时光。”

“哎呀，真糟糕！”埃德蒙惊呼道，“我把新手电筒落在了纳尼亚……”

与本书相关的地理位置介绍

台尔马王国

很多年前，在另一个世界的一个名为南海的大海里，一艘海盗船遭遇了暴风雨，流落到了一座小岛上，他们经常争吵，甚至互相残杀。有一次，其中六个人被他们的同伴追杀，无意之中逃到了一个充满魔法的地方——是这个世界和那个世界的联结点。他们在机缘巧合下通过这个密道，来到了台尔马一带，建立了台尔马王国。

灯柱荒林

恰恩国的女王简蒂丝被迪格雷用魔法戒指带到伦敦。简蒂丝和迪格雷的舅舅大闹伦敦时，随手将灯柱上的一根铁棒扭了下来，又被迪格雷带回绿森林，在阿斯兰创建纳尼亚的歌声中，简蒂丝扔下铁棒逃跑，铁棒落到地下，破土而出，长成了一棵会发光的“灯柱树”。这个灯柱日夜照耀着纳尼亚森林，它生长的地方也因此被称为灯柱荒林。

纳尼亚种族介绍

人　类　人类是亚当与夏娃的后代，都是来自其他世界的人，通过各种机缘进入纳尼亚，经历了一番惊心动魄的冒险，后来成为纳尼亚世界的最高领导者。

能言兽　在纳尼亚，能言兽与人类地位平等。他们的祖先和一般动物一样，不会说人类的语言，是阿斯兰赋予他们思考和说话的能力。他们的体型比一般动物稍大一些。能言兽大致分为禽类、有蹄类、哺乳类、啮齿类。

小矮人　小矮人被称为大地之子，擅长采矿、木工、铸铁，战争时也擅于射箭。根据外形和毛发颜色的不同，可以分为红矮人与黑矮人，一般情况下，红矮人较为仁慈、正直；黑矮人则自私、凶暴。

神　怪　纳尼亚世界中有许多在我们这个世界只存在于传说中的神怪，包括人马、树精、羊人、独角兽等。

神　纳尼亚世界中经常会出现传说中的神，如酒神巴克斯、森林之神西雷诺斯、太息神、圣诞老人等。

纳尼亚编年史

这是纳尼亚王国重大事件的年代纪，记录这个王国两千多年来的一些重要事件，此年表的编列是从C.S.刘易斯的《纳尼亚传奇》系列著作以及他当年创作留下的手札中整理而出。

纳尼亚纪元	重要大事
元年	纳尼亚王国在阿斯兰的歌声中诞生，他创造了纳尼亚的星辰山川、芸芸众生，并选定一些动物成为能言兽。 另一个世界的男孩迪格雷和女孩波莉通过魔法戒指来到恰恩，意外地将毁灭恰恩的邪恶女王简蒂丝带到纳尼亚，迪格雷为弥补过错，种下护卫纳尼亚疆界的苹果树，简蒂丝远逃北方荒原。 阿斯兰选定亚当后代弗兰克一世成为纳尼亚的首位国王，他的妻子海伦则成为纳尼亚的首位皇后。
180 年	纳尼亚国王弗兰克的次子带领他的追随者前往南方辟荒，在纳尼亚王国的南方建立了阿钦兰王国。
204 年	一些阿钦兰的反叛者穿越南边沙漠，建立卡乐门王国。
300 年	卡乐门王国日渐强大，殖民范围由海边一直延伸到纳尼亚西部。

302 年	由于台尔马一带的卡乐门人行事十分邪恶，阿斯兰将他们变成不会说话的野兽，该地也逐渐荒芜。 纳尼亚的盖尔国王除掉了孤独群岛上作乱的妖龙，该地从此并入纳尼亚的版图，以后的纳尼亚国王也就成为孤独群岛之主。
407 年	阿钦兰的奥尔文国王击败双头巨人皮尔，把他变成了大石头，这块石头被人们命名为皮尔山。
460 年	另一个世界的一群海盗通过一个充满魔法的密道，来到了台尔马一带，建立了台尔马王国。
570 年	月森林野兔大约生存于此年代。
898 年	偏远北方的简蒂丝以白女巫的身份重返纳尼亚，自称纳尼亚女王，开始了白女巫统治纳尼亚的时代。
900 年	白女巫拥有可怕的魔法，她将纳尼亚变成一片冰天雪地，还将反抗者都变成了石头。
1000 年	另一世界的四个孩子——彼得、苏珊、埃德蒙、露西通过魔衣橱来到纳尼亚，在阿斯兰的带领下，对抗白女巫，终于结束了纳尼亚的冬天。最终白女巫被击败，亚当与夏娃的后代重新执掌纳尼亚，开启了纳尼亚的全盛时期。
1014 年	至尊国王彼得英勇作战，击败纳尼亚北方边界的邪恶巨人。 苏珊女王与埃德蒙国王访问卡乐门。 阿钦兰的伦恩国王和纳尼亚联手击败了入侵者卡乐门拉巴达什王子，并找回失散多年的科尔王子。
1015 年	彼得兄妹追踪白鹿，进入灯柱荒林，通过魔衣橱，回到老教授的家，离开了纳尼亚。
1050 年	科尔国王和阿拉维斯皇后的儿子——兰姆大帝继承王位。他是阿钦兰历史上最伟大的国王。

1502 年	纳尼亚由白天鹅女王统治，她的美貌空前绝后。
1998 年	台尔马人的首领“征服者”凯斯宾一世带兵入侵纳尼亚，小矮人、树精、能言兽等逐渐绝迹。
2290 年	凯斯宾十世诞生，他的父亲凯斯宾九世被其亲兄弟米拉兹杀害，米拉兹篡夺王位。
2303 年	凯斯宾王子逃离皇宫，历经磨难，终于集结成一股反抗势力，要推翻暴政，谁知行踪败露，米拉兹大军步步逼近，身陷险地的凯斯宾只好吹响号角，召唤至尊国王彼得及弟妹，阿斯兰随即出现，米拉兹失利，凯斯宾十世登基为王。
2304 年	凯斯宾十世击败北方的巨人。
2306 年	凯斯宾十世搭乘“黎明踏浪号”向东方未知的海域起航，寻找先王的七位忠心耿耿的爵士的下落。在即将抵达世界尽头时，凯斯宾忍痛放弃探险之旅，原路返回。
2310 年	凯斯宾十世迎娶休眠星宿拉曼度的女儿为皇后。
2315 年	瑞廉王子诞生。
2345 年	皇后被毒蛇咬了一口，气绝身亡。瑞廉王子失踪。
2356 年	来自另一个世界的小孩尤斯塔斯与吉尔解救了被地下世界的女王绿女巫控制的瑞廉王子。 凯斯宾十世过世，瑞廉王子即位为王。
2534 年	灯柱荒林发生暴动，纳尼亚王国建立了三座塔楼防御该地。
2555 年	无尾猿速移假借阿斯兰的名义与卡乐门人勾结，企图占领纳尼亚，纳尼亚的国王缇瑞安被囚禁。尤斯塔斯与吉尔解救出缇瑞安国王，与卡乐门人爆发纳尼亚的最后之战。 战争虽然胜利，但是世界末日来临，纳尼亚灭亡。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凯斯宾王子　纳尼亚传奇
作者=（英）刘易斯著；王甜甜译
页数=217
SS号=13458273
DX号=
出版日期=2014.01
出版社=万卷出版公司